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3 月 24 日

# 2022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嵇世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任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罗宏健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受市场变化多方面因素影响，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10,604,21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5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或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
- (三)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
- (四)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力合科创	指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通产丽星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
力合科创集团	指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丽星科技	指	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数云科际	指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力合云记	指	深圳市力合云记新材料有限公司
力合创投	指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报告	指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深圳市国资委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深投控	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清研投控	指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通产集团	指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持股 10%以上股东
众创空间	指	通过市场化机制、专业化服务和资本化途径构建的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新型创业服务平台的统称，同时为创业者提供良好的工作空间、网络空间、社交空间和资源共享空间。
孵化器	指	是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培养高新技术企业和企业家为宗旨的科技创新服务载体。
加速器	指	是一种以快速成长企业为主要服务对象，通过服务模式创新充分满足企业对于空间、管理、服务、合作等方面个性化需求的新型空间载体和服务网络，是介于企业孵化器和科技园区之间的一种中间业态。
创新基地	指	为企业提供科技创新服务过程中所需依靠的空间载体，为本报告书众创空间、孵化器、科技园区、创新中心等空间载体的统称。
空间载体	指	销售或出租给企业，并为企业提供科技创新服务或创新创业服务的各类物业空间。
创新基地平台服务	指	以空间载体为基础，通过销售/租赁的手段聚集成长初期企业，为其提供科技企业咨询服务、科技政策和项目申报、投融资服务、基础商事对接等基础孵化服务，以及物业管理、水电费等基础服务。
科技创新运营服务	指	基于培育科技企业的目的而为其提供产业咨询、人才培养等服务，以及基于聚集区域科技创新资源的目的而为政府或大型企业提供体系推广服务。
基础孵化服务	指	通过租赁的方式为入园企业提供配套场地，并通过公司注册、生活配套、信息平台、商事对接等基础服务帮助其成长。
园区载体销售业务	指	销售园区房产。
园区运营服务	指	为企业提供的日常服务，如物业管理服务费，水电费等。
体系推广服务	指	(1) 帮助区域政府在当地引入人才、技术、项目、资金等要素，并对高科技企业进行培育与孵化。(2) 针对大型企业在发展过程中存在转型升级的需求，为其提供产业咨询规划，并为其建设的园区导入产业资源，培育人才、引进技术等创新要素。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力合科创	股票代码	002243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力合科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LEAGU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EAGU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贺臻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1996年9月19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布心路水贝石化工业区1栋1楼”变更至“深圳市红荔路石化贸易大厦五楼西”;1999年5月14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红荔路石化贸易大厦五楼西”变更至“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10号工业大厦三楼东(办公)”; 1999年6月17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10号工业大厦三楼东(办公)”变更至“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10号工业大厦二、三楼东”; 2001年5月31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10号工业大厦二、三楼东”变更至“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梅村路4号5楼东”; 2002年6月11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梅村路4号5楼东”变更至“深圳市福田区下梅林北环路辅道林茸汽修大楼三楼”;2013年3月15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梅龙路华大纸品厂工业厂房1栋第四层北面”变更至“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7		
公司网址	www.leaguer.com.cn		
电子信箱	leaguer@leaguer.com.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喆	任红娟、张驰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号通产丽星科技园一栋A座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号通产丽星科技园一栋A座
电话	0755-28483234	0755-28483234
传真	0755-28483900	0755-28483900
电子信箱	yuz@leaguer.com.cn	renhj@leaguer.com.cn zhangchi@leaguer.com.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98844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1、自公司 2008 年 5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至 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主要业务为化妆品、日用品、保健品及食品塑料包装解决方案的设计、制造和服务提供，以及工艺装备及精密模具设计制造，高分子材料改性及环保材料研发，化妆品的罐装及搅拌，信息化标签设计和制造，汽车轻量化解决方案的设计和制造，物流配送，塑料包装废弃物循环利用等； 2、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交割完毕，详见 2019 年 12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完成过户的公告》。通过本次重组，公司在保留原有主营业务的同时引入以科技创新服务为核心的新主营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08 年 5 月 28 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为 188,003,552 股，持股比例为 51.52%； 2019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新增股份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364,948,956 股增至 1,164,606,059 股，清研投控持有公司 416,812,955 股，持股比例为 35.79%，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程纯、周灵芝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2,617,808,607.03	3,008,548,601.36	-12.99%	2,183,735,61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6,724,710.46	630,790,877.28	-33.94%	588,191,222.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8,784,237.80	439,209,258.44	-66.12%	404,802,85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4,656,382.40	-1,069,422,558.84	69.64%	-125,137,461.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42	0.5211	-33.95%	0.49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42	0.5211	-33.95%	0.49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8%	10.28%	-4.00%	10.97%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14,881,036,837.99	13,612,832,161.89	9.32%	10,565,789,44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60,254,674.19	6,425,681,947.15	6.76%	5,847,603,391.4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69,338,453.69	657,663,159.31	574,283,763.90	916,523,23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824,048.65	79,967,426.16	70,518,825.34	231,414,41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90,497.55	52,156,083.67	24,313,002.59	68,824,65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11,724.68	-243,436,641.58	-135,990,817.85	37,659,352.3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1,286,583.91	2,653,821.07	20,409,038.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957,795.06	43,698,487.14	46,103,115.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955,930.2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773,079.84	4,547,839.74	5,240,932.8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3,505.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5,109,019.09	314,867,659.49	141,513,109.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0,064.55	-4,443,808.20	20,583,885.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35,730.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82,648,021.64	69,108,616.71	38,893,319.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6,738,048.15	102,069,494.68	23,500,819.08	
合计	267,940,472.66	191,581,618.84	183,388,368.0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一）宏观环境分析

近年来，面对复杂的国内外环境和社会经济发展需求，科技创新的重要性愈发凸显。国家“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明确指出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将科技创新作为第一项任务进行了专章部署，这在我国研究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历史上尚属首次，充分显示了科技创新的重要性。2022 年，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必须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国家对科技创新的战略定力构筑了科技创新相关行业的长机遇周期。在此宏观背景下，公司以科技创新孵化能力为核心引擎，聚焦新能源新材料、数字经济等战略新兴领域，以“提供一流科技服务，培育一流科技企业”为目标，形成“科技创新服务+战略新兴产业”的发展模式。

####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发展阶段

##### 1、科技创新服务业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科技创新服务，隶属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大类代码 75“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具体包括技术推广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创业空间服务、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等小类。

##### （1）行业发展情况

我国的科技创新服务业自 90 年代开始起步，以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及企业创新孵化的成功率为目标，以培育关键领域核心技术科技项目及战略新兴产业为导向，通过提供创新链条上的技术、载体、人才、资金、市场等要素，为创新团队、科研机构、科技企业、地方政府等提供全方位服务的新兴行业。近年来，随着我国加快推进科技自立自强，行业需求不断扩大，科技创新服务业迅速发展，但对比发达国家，国内科创服务行业仍有较大发展空间。

2022 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的深入之年，随着北交所开市、全面注册制的推进，有力地提高了市场对科技创新的服务功能。为“专精特新”创新型中小企业提供了直接融资渠道，同时科创板、创业板均设立了多元包容的发行上市条件，契合了科技创新企业的特点和融资需求，进一步畅通“科技-产业-服务-金融”良性循环，“硬科技”企业将迎来更好的市场环境。2023 年全国两会期间，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推动高质量发展成为热点话题之一，国务院机构改革议案提出完善知识产权管理机制、并将国家知识产权局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管理调整为国务院直属机构。科技成果转化是促进科学技术转变为现实生产力的关键环节，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科技创新服务商通过提供专业化和综合性的服务，以市场化的方式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有望在国家大力支持高质量发展、强调科技自立自强的背景下得到快速发展。

《十四五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规划》指出，未来将通过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建立高效服务体系、提升创新能力和专业化水平等方式，推动规模以上小型工业企业研发经费年均增长 10%以上，专利申请数年增长 10%以上，有效发明专利数年均增长 15%以上；形成一百万家创新型中小企业、十万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一万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展望未来，加快科技创新服务业发展，是我国推动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转化、促进科技经济深度融合的客观要求，也是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培育新经济增长点、实现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升级的重要举措。

##### （2）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科技创新服务二十余年，持续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助力硬科技企业的发展成长，具备明显先发优势和强大品牌优势。随着我国改革开放力度的持续增强以及在全球科技、产业体系中的地位显著提升，我国科技企业数量不断攀升，创新服务的需求继续增长，同时也带动更多服务商加入行业，科技企业和科创服务商两大群体都将呈现出“强者恒强”的竞争格局。对此，公司瞄准更具创新属性和市场前景的科技成果转化环节，主动前移业务重心，在“十四五”规划中提出了成果转化模式化与规模化、培育科技子企业、“一城一产业”等具体举措。

##### 2、战略新兴产业

子公司丽星科技深耕化妆品包装产业多年，主要为高端化妆品、保健品及食品提供塑料包装整体解决方案。受益于国内经济稳定增长和人民消费水平的持续提升，中国市场已成长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化妆品消费市场，过去几年的复合增长率位居全球第一。尽管近年经济增速放缓，化妆品行业仍体现出较强的增长韧性，中国化妆品行业仍有广阔的增长空间。在整体稳步上升的行业内部，又有竞争加剧、监管趋严、国货崛起等具体发展特征。

公司自主培育了科技企业数云科际与力合云记。数云科际为新型智慧城市提供先进的建筑/设施数字化解决方案和建筑行业数字化治理解决方案。2023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以下简称《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基本形成横向打通、纵向贯通、协调有力的一体化推进格局，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要进展。住建部等七部委在《关于加快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中明确提出：在全国各级城市全面推进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建设，打造智慧城市的基础平台。但随着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建设各环节融合发展的不断加深，迫切需要统一数据格式，统一数据标准，打通数据壁垒，推动数据应用。有能力统一数模标准、统一 BIM 数据存储、构建共享平台的服务商，将有望在智

慧城市数字底座建设业务中得到快速发展。力合云记主要提供抗菌抗病毒功能材料，随着“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观念的认知普及，个人防护和家庭抗菌抗病毒持续需求将有望提升，同时医院、学校、办公场所等场景仍存在一定的防护需求。

### （三）行业重要法规和政策

2022 年，科技创新服务行业重要法规和政策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政策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	国家鼓励以应用研究带动基础研究，促进基础研究与应用研究、成果转化融通发展。国家加强科技成果中试、工程化和产业化开发及应用，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利用财政性资金设立的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和高等学校，应当积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强技术转移机构和人才队伍建设，建立和完善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制度。
2	《关于营造更好环境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的通知》	以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为主线，推动科技、金融、财税等政策加大落实力度，从优化资助模式、完善政策措施、集聚高端人才、创造应用场景、夯实创新创业基础条件等方面，形成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的制度安排，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大幅提升中小企业研发能力，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3	国务院关于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分工的意见	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加强国家实验室和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发挥好高校和科研院所作用，改进重大科技项目立项和管理方式，深化科技评价激励制度改革。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持续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深化产学研用结合，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
4	关于印发《2022 年科技部火炬中心工作要点》的通知	扎实做好科技创业孵化载体税收优惠政策稳定延续实施，推动科技创新创业体系化、专业化发展。推动落实技术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探索技术要素流通配置和科技成果转化的新模式。面向国家战略需求，加快布局建设创新型产业集群，引导支持集群内企业联合开展产业共性技术研发、产业链创新合作。
5	关于开展“携手行动”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2022-2025 年）的通知	推动各类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库、数据库向中小企业免费开放，完善科研成果供需双向对接机制，促进政府支持的科技项目研发成果向中小企业转移转化。在科技计划设立中充分听取中小企业意见，并支持中小企业承担项目。鼓励大企业先试、首用中小企业创新产品，促进中小企业配套产品在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示范应用。
6	科技部、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提升行动方案（2022—2023 年）》的通知	聚焦企业创新能力关键环节，突出问题导向，强化精准施策，加大激励力度，优化创新服务，提振发展信心，引导支持各类企业将科技创新作为核心竞争力。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深化“十四五”战略规划，充分发挥产学研深度融合的科技创新优势，以“提供一流科创服务，培育一流科技企业”为目标，形成了“科技创新服务+战略新兴产业”的业务发展模式。科技创新服务以成果转化项目投资为核心，孵化参股大批科技领军企业。战略新兴产业聚焦新材料新能源和数字经济领域，主要依托既有项目资源进行择优并购、产业整合，培育控股高科技子企业。两种业务方式紧密结合，使得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实现公司的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与中央二十大和 2023 年全国两会锚定的发展模式高度契合。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拓宽科技成果资源，科技成果转化进一步聚焦模式化与规模化，加强成果转化和产业培育；持续优化组织架构、有序调控创新基地资产投入等措施；产业链和创新链对接体系进一步完善，战略新兴产业培育进一步壮大，为公司战略转型奠定良好基础。

### （一）公司主要业务模式

#### 1、科技创新服务业务

公司科技创新服务业务包括创新基地平台服务、科技创新运营服务、投资孵化服务。

（1）创新基地平台服务：以涵盖“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的全品类空间载体为依托，为不同成长阶段的创新型企业提供包括办公、研发、生产场地等空间载体的相关服务，主要包含三类：一是基础孵化服务，为创业团队和成长初期企业提供配套齐全的空间载体、投资融资、政策申报咨询、创业辅导等一站式服务；二是园区载体销售，为成长期或成熟期企业定制载体空间，支持加速该类企业的稳定、快速成长；三是园区运营服务，依托智慧园区系统，围绕入园企业生产经

营需求提供线上、线下各类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全国科技创新资源富集的核心区域拥有科技创新基地共 38 个，其中国家级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累计已达 11 处。

(2) 科技创新运营服务：根据不同客户的科技创新需求，提供科技成果转化、人才培养、产业咨询、举办赛事等一系列科技创新运营服务，包括服务高校和科研机构促进其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化，培训科技企业团队使其快速成长，与大型企业合作满足其转型升级发展需要，与区域政府合作打造地方科技创新的生态环境，举办大型科技赛事，挖掘优质科技成果和创新企业资源等。

(3) 投资孵化服务：投资孵化服务是公司科创服务的重要手段之一，也是孵化优秀科技项目价值实现的重要方式，公司通过直接投资、设立管理基金等方式，为科技企业提供资金支持，获得存续期收益以及退出后的资本增值收益。公司投资孵化业务经过 20 余年的发展，专注投资孵化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等“硬科技”领域产业，打造了“产业+金融”复合背景的高素质专业团队，投资阶段以天使期、初创期、成长期为重点，涵盖科技企业发展全生命周期。

## 2、战略新兴产业

(1) 子公司丽星科技从事新材料业务，包括塑料包装材料研发生产、化妆品代工、第三方检测认证、塑料废弃物高质量回收利用等，在化妆品领域的业务覆盖了创意设计—材料研发—包装制造—化妆品灌装—包装回收利用—美容仪器—检测认证的全产业链。包装材料生产及回收的具体产品包括软管类产品、吹塑类产品、注塑类产品等。公司产业链条完备、覆盖了化妆品包装全生命周期，能够为客户提供更便捷的一站式解决方案。

(2) 数云科际主要为新型智慧城市提供先进的政府级/企业级/项目级建筑数字化解决方案，包括城市级建筑数字资产管理和服务平台、企业级工程建设管理平台、项目级工程建设业务系统，以及配套的全周期数字规划、治理、运营服务。力合云记以自主研发的“长期持久、人体安全、广谱有效”的抗菌抗病毒功能材料为核心，为公共空间提供环境安全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抗菌抗病毒成膜剂、薄膜等。

### (二) 公司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 1、科技创新服务业

##### (1) 深化合作拓展资源，聚焦科技成果转化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科技成果转化的模式化与规模化，通过为不同类型客户的科技创新需求提供服务、举办赛事等抓手，进一步拓展挖掘公司科技成果资源，为公司科创服务主业发展奠定基础。在高校院所合作方面，公司与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服务促进港中深科技成果转化，与深圳大学签约合作共建“智能传感国际研究院”，共同培育深圳智能传感产业；在促进创新链产业链融合方面，公司先后与深圳市科创委创新中心、冠豪高新、深圳能源集团等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分别围绕深圳虚拟大学园科技与产业创新合力联盟、国家战略新兴产业的孵化等方向开展合作。在赛事举办方面，公司承办了“清华大学国强研究院杯”首届建筑机器人技术创新赛清华学子专场，并继续承办“清华校友三创大赛（分赛区）”，获取了赛事举办服务收益，更可以获取大批优秀的前沿科技创新项目，形成投资孵化业务、创新基地运营的优质标的和客户资源。

##### (2) 投资孵化布局前端，持续培育优质科技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孵化业务继续秉承“懂科技，有资源，专业化”的特色。加大成果转化业务的力度，公司受托管理的西丽湖国际科教城概念验证基金、中试基金投入运营，成功挖掘包括荔辉医疗、灵动芯光等在内的多个优质项目，该基金属于西丽湖科教城科技成果转化早期阶段支撑体系，支持早期科技项目跨越成果转化“最初一公里”，有助于公司业务进一步聚焦科技成果转化。报告期内，公司投资了运易通、氢蓝时代、深碳科技等 40 家科技企业。已投企业中，清研环境在创业板挂牌上市；中科星睿、程星通信、海杰亚等 8 家企业入选第四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名单，曦华科技、亦诺微、传世生物进入大湾区高成长性企业 TOP50 榜单，芯海科技等 6 家企业进入中国大陆半导体设计领域企业专利实力星级榜单，程星通信荣获 2021 年度“广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 (3) 有序推动基地建设，围绕“一城一产业”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有序推动创新基地开工建设，不断提升创新基地服务效率和效能，围绕“一城一产业”规划开展布局。公司清华科技园（珠海）二期、惠州优科园区、力合良景新制造基地等项目取得积极进展；力合星空（南京）被评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力合科创（重庆）创新中心获得国家级众创空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各类空间载体累积建成面积约 170 万<sup>m</sup>，在建面积约 80 万<sup>m</sup>，公司的国家级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累计达 11 处。“十四五”期间，公司计划有序调控创新基地等重资产投入，要求广州、惠州、佛山、珠海、重庆等区域子公司按“一城一产业”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公司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孵化体系，结合区域资源禀赋与产业定位，积极推动科技资源与项目的聚集，分别聚焦能源电子、新能源汽车材料、能源数字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医疗器械等领域，培育打造各自的前沿特色产业。

## 2、战略新兴产业

公司围绕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和深圳“20+8”产业集群进行谋划，对存量新材料产业进行升级转型，聚焦数字经济、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领域重点布局，推动产业化项目落地，逐步培育一批高成长性的科技领军企业。

### (1) 丽星科技

报告期内，子公司丽星科技 OEM、出口业务稳定增长；成功研发减重无肩一体管，在联合利华的系列产品中获得规范应用；全 PP 软管、全 HDPE 软管通过美国塑料回收协会 APR 测试及认证，达到国际品牌回收类塑料产品的进入门槛。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化妆品检测通过国家药监局备案，加速了公司向化妆品全产业链 ODM 服务的转型升级。

## (2) 数云科际

报告期内，数云科际参编标准深圳住建局《建筑信息模型数据存储标准》《深圳市水务工程信息模型应用统一标准》均发布实施；中标龙岗区既有建筑模型质检项目，签署深圳首个政府侧 BIM 质检服务合同；数云科际以“保定市深圳高新技术科技创新产业园”项目获得由英国皇家特许测量师学会（RICS）主办的 2022 年度 BIM 应用冠军奖。截至报告期末，数云科际已为深圳市、福田区、龙岗区等市、区工务署、深圳市水务局、深保发展、广州重点办及天津机场多个重点客户提供服务。

## (3) 力合云记

报告期内，力合云记产品应用在酒店、银行网点、医院等公共区域，并针对个人防护，推出“抗菌液”系列产品，可应用于手部与物体表面，提供 8 小时长效抗菌抗病毒。报告期内，力合云记取得 6 项实用新型知识产权授权，并承担两项深圳市科创委研发课题。

## (三) 2022 年度公司荣誉

- 1、力合科创入选浙江大学管理学院与深圳报业集团深新传播智库联合发布的“2021 中国上市公司创新指数 500 强”“创新效率 200 强”；
- 2、力合科创荣获深圳工业总会颁发的 2021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杰出企业；
- 3、力合科创荣获 LP 智库“专精特新榜创业投资机构 TOP50”“专精特新榜创投与私募股权投资机构 VC/PE TOP 100”榜单；
- 4、力合创投荣获“投中 2021 年度中国最佳创业投资机构 TOP100”及“2022 中国创投金鹰奖”榜单中的“年度最佳退出机构”“新材料行业最佳创投机构”两项荣誉；
- 5、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面向制造全流程的综合服务平台项目”成功入选国家第四批服务型制造示范平台；
- 6、丽星科技荣获“中国包装百强企业”“塑料包装行业前 25 名企业”荣誉称号；
- 7、公司管理的力合新能源基金入选深圳市引导基金 2020 年度绩效考核排名前二十名；
- 8、深圳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获得“2022 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2022 中国特色物业服务领先企业一产城紫荆服务”荣誉。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塑料原料 (PP/PE/PET 等)	比价采购	20.00%	否	10.89 元/kg	10.53 元/kg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不适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化妆品、食品、保健品塑料包装	国内先进水平	国内优秀的材料研发、产品研发、模具设计及工艺技术人员队伍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丽星科技共获专利授权 635 项，其中欧美等发达国家授权 8 项	在化妆品及其包装新材料研发、产品设计、模具设计等方面，在行业内有较大优势。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软管类	62,160 万支	8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吹塑类	84,000 万支	85.00%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塑类	132,840 万支	88.00%	不适用	不适用
OEM 类	350,000 万支	8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丽星科技深圳基地	高端化妆品、保健品及食品塑料包装材料
丽星科技广州基地	高档化妆品、食品的包装材料及罐装业务
丽星科技吴江基地	化妆品及食品塑料包装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控股股东为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的全资平台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源于清华、扎根特区”的核心底色，将为“提供一流科创服务，培育一流科技企业”的发展目标提供充沛动力。

#### 1、科技创新服务

公司是国内较早的科技创新服务机构之一，深耕科技创新服务领域二十余年，公司在科技创新服务的过程中形成了“有创新资源，懂前沿科技，会转化成果，可赋能企业，能培育产业”的独特优势，探索出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孵化体系，获得了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国家级众创空间、广东省科技进步特等奖等多项荣誉，具有先发优势、资源优势和强大的品牌优势。

公司依托控股股东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发挥在合作研究、技术引进等方面的优势，通过转化高校院所成果、运营产业园区、举办创新创业赛事等方式，逐渐形成了科技资源聚集优势。公司已与一批国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及高端科技人才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既能为其提供专业的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创业孵化服务，又能充分发挥其科研能力为公司创新业务提供技术支撑。

公司科技创新服务业务总部位于大湾区核心地带的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还在广州、珠海、佛山、惠州、重庆等创新资源富集的地区设有创新载体，为服务的企业提供落地资源对接，有力支撑科创服务业务的发展和科技产业的培育与提升。未来将进一步围绕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做强做大科技产业体系，推动“一城一产业”的产业体系，沿战略新兴产业构建产业培育平台，持续加强创新服务能力。

#### 2、战略新兴产业

1) 子公司丽星科技打造了业内创意设计—材料研发—包装制造—化妆品灌装—包装回收利用—美容仪器—检测认证全产业链。公司拥有国家 863 计划材料表面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平台等四个国家级创新载体，广东省新型研发机构、广东省中小企业服务示范平台等六个省级创新载体。作为细分领域龙头企业，公司加入 ISO/TC122/SC4、国家标准委 SAC/TC49 和 TC170、广东省纳米标准委员会等标准化组织，牵头或参与制订各类国家和行业标准，涉及材料、工艺、塑料回收等方面，推进了行业技术进步。与宝洁、欧莱雅、联合利华、雅诗兰黛、安利等国际知名品牌商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同时为百雀羚、蓝月亮、立白、云南白药、汤臣倍健等优质民族品牌商提供包装整体解决方案，技术优势、标准化优势、品牌优势与客户资源优势明显。

2) 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自主培育了数云科际、力合云记等科技企业。数云科际是行业标准的重要制定成员，城市建筑的数字化首先要建立城市统一的数字化标准体系，清华大学软件学院是工信部、住建部共同指定和认可的国家 BIM 数字化

标准体系的牵头制定单位。作为清华大学软件学院科研成果转化的重要载体，数云科际依托其在国家标准制定、行业数字化顶层设计和自主化核心技术研发等方面的工作基础，已经为大湾区多个政府主管部门、业主单位提供建筑/设施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获得行业级 BIM 大赛奖项 50 余项，技术优势、标准化优势与客户资源优势明显。力合云记研发的抗菌抗病毒功能材料，主要产品包括抗菌抗病毒成膜剂、薄膜、纺织品助剂等，具备效能持久性、安全性和广谱有效性等优势。

### 3、人才优势

公司视人才为第一资源，依据“德才兼备、人尽其智、共同成长”的人才发展理念，建立了行之有效的 talent 选用育留机制与人才发展机制，通过优化薪酬考核体系，在稳定人才的同时，激发其创新动力，拓展公司的人才优势。经过多年的发展和沉淀，公司建立了合理的人才梯度结构、打造了业内优秀的管理和技术团队。人才队伍包括深圳市级领军人才、深圳市孔雀人才和深龙英才等高层次人才、过百名从业超 20 年的拥有丰富设备操作和技改技措经验的稳定工匠。公司建立起了公司内部的人才梯队培训机制，打造了一支懂科技、懂产业的高端人才队伍，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持续的创新力。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向战略新兴产业培育的战略转型期，且公司规模增长以及加大对自主科技产业的投入，各项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公司积极响应深圳市政府和国资委的号召，履行社会责任，对自有物业入园企业的孵化服务费和物业租金实行“三免三减半”。公司对科技创新服务板块体系推广业务模式进行战略调整，以及新材料板块业务成本上升，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受客户自身拓展放缓、延期成交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园区载体销售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1,780.86 万元，同比下降 12.99%，公司利润总额 62,412.04 万元，同比下降 32.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72.47 万元，同比下降 33.94%。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617,808,607.03	100%	3,008,548,601.36	100%	-12.99%
分行业					
科技创新服务	851,230,052.47	32.52%	1,355,974,867.24	45.07%	-37.22%
战略新兴产业	1,725,786,654.85	65.92%	1,618,448,515.65	53.80%	6.63%
其他	40,791,899.71	1.56%	34,125,218.47	1.13%	19.54%
分产品					
创新基地平台服务	715,859,117.92	27.35%	1,028,491,952.27	34.19%	-30.40%
科技创新运营服务	135,370,934.55	5.17%	327,482,914.97	10.89%	-58.66%
新材料产业	1,653,313,062.20	63.16%	1,573,238,633.14	52.29%	5.09%
数字经济产业	72,473,592.65	2.77%	45,209,882.51	1.50%	60.30%
其他	40,791,899.71	1.56%	34,125,218.47	1.13%	19.54%
分地区					
出口销售	458,352,092.16	17.51%	426,481,373.26	14.18%	7.47%
国内销售	2,159,456,514.87	82.49%	2,582,067,228.10	85.82%	-16.3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617,808,607.03	100.00%	3,008,548,601.36	100.00%	-12.99%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科技创新服务	851,230,052.47	429,169,455.05	49.58%	-37.22%	-31.05%	-4.51%
战略新兴产业	1,725,786,654.85	1,401,809,299.03	18.77%	6.63%	10.84%	-3.09%
分产品						
创新基地平台服务	715,859,117.92	405,869,718.48	43.30%	-30.40%	-23.75%	-4.95%
科技创新运营服务	135,370,934.55	23,299,736.57	82.79%	-58.66%	-74.17%	10.33%
新材料产业	1,653,313,062.20	1,312,673,653.21	20.60%	5.09%	8.02%	-2.16%
分地区						
出口销售	458,352,092.16	366,195,359.92	20.11%	7.47%	5.12%	1.79%
国内销售	2,159,456,514.87	1,483,512,260.92	31.30%	-16.37%	-4.11%	-8.8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包装	1,529,878,962.00	1,526,763,991.00	1,066,921,598.61	平均售价上升	产品类别变化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包装	销售量	支	1,526,763,991.00	1,568,516,105.00	-2.66%
	生产量	支	1,529,878,962.00	1,582,514,574.00	-3.33%
	库存量	支	137,328,815.00	134,213,844.00	2.32%
灌装	销售量	支或袋	181,495,084.00	147,998,864.00	22.63%
	生产量	支或袋	181,332,367.00	150,700,064.00	20.33%
	库存量	支或袋	4,729,701.00	4,892,418.00	-3.3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新材料	直接材料	749,945,642.45	40.50%	690,083,380.37	36.37%	8.67%
新材料	直接人工	245,476,099.54	13.26%	205,818,302.45	10.85%	19.27%
新材料	制造费用	317,251,911.23	17.13%	319,255,809.40	16.83%	-0.63%
数字经济产业	数字经济产业成本	89,135,645.82	4.81%	49,539,165.06	2.61%	79.93%
科技创新服务	创新基地平台成本	405,869,718.48	21.92%	532,270,370.34	28.05%	-23.75%
科技创新服务	科技创新运营成本	23,299,736.57	1.26%	90,201,685.49	4.75%	-74.17%
其他	其他成本	20,681,749.81	1.12%	10,156,482.44	0.54%	103.63%

说明：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是 否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3 户，减少 4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润恒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珠海力合光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深圳市美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 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南京力合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深圳力合股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销
深圳力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销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	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60,804,299.1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9.0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10,742,330.81	15.69%
2	第二名	136,177,493.19	5.20%
3	第三名	94,746,345.42	3.62%

4	第四名	60,930,726.43	2.33%
5	第五名	58,207,403.34	2.22%
合计	--	760,804,299.19	29.0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02,033,939.8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4.5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10,835,949.07	10.38%
2	第二名	171,315,463.00	8.43%
3	第三名	146,932,806.88	7.23%
4	第四名	86,572,591.22	4.26%
5	第五名	86,377,129.70	4.25%
合计	--	702,033,939.87	34.5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7,228,077.11	98,543,569.56	8.81%	主要系公司规模增加，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07,153,589.77	291,812,226.80	5.26%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规模增加，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01,962,170.28	79,587,616.96	28.11%	主要系报告期对外借款和发行中票等有息负债增加，以及园区竣工后利息支出费用化导致财务费用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	144,239,473.13	119,461,625.74	20.74%	主要系报告期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投入增加所致。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D30-D50 轻量化折盖系列项目	产品进一步减重，满足可持续发展需要	已完结	管盖总体减重 30-50%	基于可持续发展需要，众多客户有此需求
检测自动化项目	实现软管管身外观质量自动检查，减员增效，提升产品品质	已完结	实现管身质量检查自动化装检人员减半	减员增效，提升品质
BIM 智能审核平台	开发一款支持 BIM 模型审核系统，支持智能审	已完结	1、项目支撑；2、完成智能审核标准的编制和模型审核	丰富公司 BIM 产品业务，提升公司产品品质

	核和审核标准编制			和市场竞争能力
BIM 模型管理系统	依托试点项目，设计符合市场需求的通用化产品并形成一套标准案例	已完结	满足企业级主体系统化 BIM 应用、高质量模型管理的需求，帮助业主实现 BIM 模型工作协同，并能够利用 BIM 为管理业务系统赋能，提升业务数字化能力，形成 BIM 数据资产	满足公司其他产品对于 BIM 模型数据服务的需求提升市场竞争能力
工程数字化交付系统	“数据管家”解决方案和品牌是公司的市场战略，数字化交付系统作为“数据管家”解决方案重点产品之一，是对建筑本身数据的管理，也是未来规划建筑全生命周期数字资产管理的重要前置产品	已完结	基于公司基础平台，开发灵活可配置的较为通用的“工程数字化交付系统”产品，通过水务项目的试点和实践，形成一套适合水务行业的数据和编码标准、数据模型和实施方法	完善公司产品体系，打造公司数据管家品牌战略
企业级工程数字化管理平台	丰富产品功能，提升产品竞争力	已完结	提供丰富的业务功能，拓展新客户，实现各个项目的快速交付	丰富产品功能，提升市场竞争能力
数云基础平台	为公司各产品线提供研发基础，包括工程管理各项业务产品的研发和项目交付提供高可配置、低代码的技术支撑中台	已完结	加快 BIM、数字化交付、质量、安全等产品的 30% 的研发速度，项目级交付提升 30% 的交付速度	加快公司各产品线的研发，提升现场实施人员定制化需求交付和运维能力，降低产品和项目的研发交付及运维成本
城市级 BIM 应用服务平台	一个具备整合与管理城市级 BIM 数据资源，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高质量 BIM 数据和服务，并为数字政府提供 BIM 支撑的能力，服务基于 BIM 数据的聚、治、管、审、通、服的应用服务平台	50%	为 BIM 模型城市级应用（聚、治、管、审、服）提供 BIM 核心数据服务及应用	为城市级的 BIM 应用提供平台和服务，通过落地应用经验的积累提高公司的技术护城河
数云 PaaS 平台	服务于新型智慧城市的建筑/设施数字化解决方案和建筑行业数字化治理解决方案，实现一套自主、高效、完善的快速开发与实施平台	40%	支持在业务快速扩张的同时，提高交付效率并有效降低项目成本	为公司的平台开发提供强大的基础能力，实现系统的快速实施，解决多平台的应用问题，实现快速开发、快速部署、代码复刻等系统需求
企业级 BIM 通用能力平台	基于 IFC 体系技术，提供模型及模型数据的应用与服务的企业级 SaaS 中台	60%	为大型多业态综合地产公司、商业地产公司、政府代建地产公司等大型建设和业务单位提供 BIM 应用级的服务	为公司扩充企业级应用提供通用的 BIM 应用能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41	585	9.5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12%	13.51%	0.6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69	221	21.72%

硕士	54	46	17.39%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37	121	13.22%
30~40 岁	356	301	18.27%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54,488,410.46	130,207,034.86	18.6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90%	4.33%	1.5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0,248,937.33	10,745,409.12	-4.62%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6.63%	8.25%	-1.62%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7,207,698.67	2,932,968,098.86	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1,864,081.07	4,002,390,657.70	-1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656,382.40	-1,069,422,558.84	69.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516,061.20	658,647,394.24	-50.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457,556.98	952,664,581.56	-56.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41,495.78	-294,017,187.32	69.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2,475,400.81	2,512,846,468.72	-37.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886,669.77	1,272,049,686.86	-4.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588,731.04	1,240,796,781.86	-71.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80,903.62	-124,153,813.38	56.68%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69.64%，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园区载体建设资金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 2022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69.75%，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对外投资同比减少所致；
- 202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71.58%，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对外借款同比减少所致。

##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39,240,807.06	38.33%	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系公司开展投资孵化业务及闲置资金委托理财产生。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6,330,677.29	49.08%	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系公司开展投资孵化业务产生。	是
资产减值	-6,570,944.78	-1.05%	主要为存货跌价计提和商誉计提的减值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2,301,216.40	0.37%	主要为收取的违约赔偿金。	否
营业外支出	1,517,196.22	0.24%	主要为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1,989,853,236.90	13.37%	2,025,330,401.92	14.88%	-1.51%	2022 年末货币资金较占总资产比重较年初减少 1.51%，主要系总资产规模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049,768,965.33	7.05%	1,117,145,141.11	8.21%	-1.16%	2022 年末应收账款较占总资产比重较年初减少 1.16%，主要系应收账款收回所致。
合同资产	1,832,454.50	0.01%	1,736,745.25	0.01%	0.00%	
存货	3,367,891,943.74	22.63%	3,376,258,982.47	24.80%	-2.17%	2022 年末存货较占总资产比重较年初减少 2.17%，主要系期末园区竣备结转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510,198,420.54	10.15%	836,029,450.59	6.14%	4.01%	2022 年末投资性房地产较占总资产比重较年初增加 4.01%，主要系期末园区竣备结转投资性房地产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940,288,313.69	13.04%	1,886,706,657.20	13.86%	-0.82%	2022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占总资产比重较年

						初减少 0.82%，主要系总资产规模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728,633,805.62	11.62%	1,548,212,841.21	11.37%	0.25%	
在建工程	32,814,973.09	0.22%	59,806,195.43	0.44%	-0.22%	
使用权资产	401,008,883.96	2.69%	452,809,702.43	3.33%	-0.64%	
短期借款	325,631,964.37	2.19%	729,673,272.50	5.36%	-3.17%	2022 年末短期借款占总资产比重较年初减少 3.17%，主要系报告期提取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74,446,305.27	0.50%	89,406,305.62	0.66%	-0.16%	
长期借款	1,627,613,507.43	10.94%	1,221,793,027.22	8.98%	1.96%	2022 年末长期借款占总资产比重较年初增加 1.96%，主要系报告期提取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380,431,214.04	2.56%	418,279,490.18	3.07%	-0.5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00,401,819.19	1,241,950.70			1,104,090,000.00	-1,052,890,274.38		158,616,575.35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375,700.00						588,900.00	6,964,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权	1,225,761,409.29	339,859,554.59			69,005,000.00	-48,658,011.10	138,804,233.25	1,753,550,527.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上市公司股权	63,516,168.75	-34,770,828.00						28,745,340.75
上述合计	1,396,055,097.23	306,330,677.29			1,173,095,000.00	-1,101,548,285.48	139,393,133.25	1,947,877,043.93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2,630,135.83	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	4,385,000.00	按揭担保保证金
货币资金	19,067,251.29	诉讼被司法冻结款项
货币资金	44,137.44	长期睡眠户
应收账款	16,551,673.20	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196,970,088.37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726,154,527.8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10,943,999.41	抵押借款
存货	1,395,160,894.26	抵押借款
股权	300,000,0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2,786,907,707.66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58,457,556.98	600,664,581.56	-40.32%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88595	芯海科技	6,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63,516,168.75	-34,770,828.00				-34,770,828.00	28,745,340.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6,000,000.00	--	63,516,168.75	-34,770,828.00	0.00	0.00	0.00	-34,770,828.00	28,745,340.75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适用 不适用**(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50,000	5,787.32	45,321.55				5,435.44	截止至2022年12月31日，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	
合计	--	50,000	5,787.32	45,321.55	0	0	0.00%	5,435.4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453,215,507.38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										



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35,691,300.07 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57,873,237.03 元，本年度募集资金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 1,031,892.67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54,354,385.84 元，其中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募集资金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 7,569,894.02 元。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力合仲恺创新基地	否	34,600	34,600	5,787.32	29,892.01	86.39%	2021年11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注1、注2)	否	13,000	13,522.72		13,552.26	100.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注1)	否	2,400	1,877.28		1,877.2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0,000	50,000	5,787.32	45,321.5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	--
合计	--	50,000	50,000	5,787.32	45,321.55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将募投项目“力合仲恺创新基地”竣工时间由 2020 年 12 月延迟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2021 年 12 月 1 日公司收到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发的《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标志着募投项目“力合仲恺创新基地”通过了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房屋市政工程质量监督报告、建设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及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事项的联合验收。由于项目工程款结算需要一定时间，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尚存在未支付的工程尾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3,569.13 万元，其中力合仲恺创新基地项目人民币 2,200.43 万元，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项目人民币 1,368.7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根据本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中规定，募集配套资金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后，将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和标的公司募投项目建设。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以实际支出为准，若实际支出超过人民币 2,400.00 万元，超出部分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扣除；反之，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为人民币 1,877.28 万元，2020 年 9 月 15 日公司将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项目结余资金的人民币 522.72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调整后本公司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的承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3,522.72 万元，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项目的承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1,877.28 万元。

注 2：2021 年，本公司注销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募集资金账户，账户利息收入 29.54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495,248,515.00	5,786,893,393.87	2,839,885,514.37	147,885,278.63	128,242,249.09	117,792,586.66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创业投资	450,000,000.00	1,288,423,215.72	1,203,761,596.32	20,854,235.98	160,194,476.08	142,553,241.88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园区开发建设和创业投资	197,200,000.00	1,890,149,489.20	902,028,929.32	66,358,279.78	192,363,558.53	140,730,695.6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南京力合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2022 年度未实际生产经营，2022 年净利润为 0 元。
深圳力合股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销	2022 年度未实际生产经营，2022 年净利润为-2,457.62 元。
深圳力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销	2022 年净利润为 129,388.86 元。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	注销	2022 年度未实际生产经营，2022 年净利润为 0 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对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48% 而拥有控制权主要原因系按照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约定投委会为合伙企业唯一的投资决策机构，本公司在投委会中派有 2/3 以上代表，能控制投委会的经营决策，因此将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本公司对深圳市力合光明科技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49.50% 而拥有控制权主要原因系按照深圳市力合光明科技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约定投委会为合伙企业唯一的投资决策机构，本公司在投委会中派有 2/3 以上代表，能控制投委会的经营决策，因此将深圳市力合光明科技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公司定位

未来，公司将在“十四五”战略规划引领下，充分发挥产学研深度融合的科技创新孵化服务体系优势，以“提供一流科创服务，培育一流科技企业”为目标，打造形成特色鲜明的“科技创新服务+战略新兴产业”发展模式。

公司将着力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模式化和规模化，投资孵化一批科技领军企业，形成批量科技成果转化的可持续业务模式，同时聚焦新能源新材料和数字经济战略新兴产业，通过专项培育、兼并收购等方式形成公司控股的高科技产业体系。

### （二）2023 年重点工作计划

2023 年是公司落实“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公司将紧密围绕“双一流”战略目标深化改革，优化调整公司业务架构和管理架构，加快清退“两非”（非主业、非优势）、“两资”（低效资产、无效资产），提高管理效能，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具体重点工作规划如下：

#### 1、做强做大科技创新服务业

2023 年，公司科创服务将在进一步提升存量业务能力的基础上，大力加强科技成果转化服务的创新业务，围绕实体产业链条做出产业特色和优势。一是进一步聚焦科技成果转化，多措并举开辟成果转化快车道；二是各区域子公司贯彻落实“一城一产业”发展战略要求，按规划调整团队、调整工作重点，提升载体运营服务水平，培育优势产业；三是构建市场化的基金管理能力，聚焦深圳“20+8”产业集群，夯实做大特色基金群，加强与产业龙头的合作，为前端创新精准对接产业需求。

#### 2、培育壮大战略新兴产业

2023 年，在培育实体产业方面，公司将聚焦新能源新材料、数字经济等战略新兴产业，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优势与公司创新资源，提升新能源新材料和数字经济赛道的专项培育和并购能力。加强各板块联动，支持自有高科技企业高速发展，形成公司控股的高科技产业体系。

丽星科技积极推进业务转型升级，制定并落实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推动公司资源向丽星科技升级转型聚焦，延伸日化包装材料从改性、应用到循环回收的全生命周期，大力发展 OEM、ODM 等高附加值服务；研究拓展化妆品功能原料、配方及可降解材料业务；夯实化妆品注册备案、功效检测等发挥国企公信力的优势业务，力争形成新增长点。

数云科际争取承担市级 BIM 平台的建设。通过建设深圳市级 BIM 平台，孵化 BIM 数据管理、BIM 数据审查、BIM 图形及数据引擎等产品；同时助力深圳市打造统一标准落地、统一 BIM 数据存储、统一政府管控和共享平台的智慧城市数字底座，树立数云科际的行业标杆地位。

#### 3、加强党建与人才队伍建设，保障长远发展

加强党委对企业“三重一大”事项决策与监管；以党建引领各项业务的积极推动，充分发挥党员示范作用，提升经营团队的整体能力，不断优化公司组织架构，使公司运转更高效。同时加快完善激励机制，促进人才流动、动态管理和灵活使用，力求以良好的人才机制促进业务发展。

### （三）风险及应对措施

未来，科技创新将是国家布局的重点领域。虽然公司在科技创新服务领域耕耘超过二十年，有一定的先发优势，但是随着全球宏观环境的不确定性长期存在，以及在科技创新服务市场不断扩大的催化下，必定会出现更多竞争者，机遇与挑战将长期共存。具体风险及公司应对措施如下：

#### 1、宏观环境风险

在全球经济增速明显下滑、我国经济承压复苏的环境下，新材料业务的上下游、科技创新服务业务的创新基地运营业务和人才培训业务等方面均可能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宏观波动影响。同时，全球创新链和产业链在中美关系背景下仍有一定程度的分化与割裂，既形成了全球前沿科技供给的短时压力，也带来了国家硬科技自主创新、国家科技自立自强的长期机遇。

#### 2、市场竞争与波动风险

一是子公司丽星科技所在的塑料包装行业市场集中度很低，行业竞争激烈，随着中国化妆品市场成为全世界最大的新兴市场，国际国内化妆品塑料包装企业快速成长，市场竞争也面临进一步加剧，行业毛利率也受到影响；二是子公司数云科际所提供的产品服务市面竞品较少，但仍需时间打开市场，公司将通过大客户导流、完善团队等多种方式支持其发展；三是公司投资孵化企业受二级市场股价的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会有所波动；四是随着市场需求变化，子公司力合云记需战略调整。

#### 3、成本上升风险

子公司丽星科技营收占比较高，当前在产业链条中处于中间环节，承受着上游供应的价格波动风险；其出口销售主要采用美元、欧元作为结算货币，汇率的波动也可能影响公司的原材料、设备进口采购和出口销售成本。公司在包括创新基地的建设和自有产业的持续投入，导致公司的各项成本费用同比增长较大，该部分投入属于必要的前期投入，收益的实现可能尚需一定时间。

#### 4、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科技创新服务是智力密集型行业，如何在保持现有人才梯度的前提下，并进一步丰富人才队伍是管理层需要深入考虑的。未来，公司将持续探讨人才培养和激励机制，建立健全相关制度，防止公司人才队伍的流失。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1月26日	不适用	电话沟通	机构	中金基金、光大保德信基金、太平基金等12家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展望	详见2022年1月28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002243 力合科创调研活动信息 20220126》
2022年03月24日	不适用	电话沟通	机构	招商基金、广发基金、银河基金、上投摩根基金、中国人寿养老保险等26家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展望	详见2022年3月28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002243 力合科创调研活动信息 20220328》
2022年04月07日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参与公司2021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2021年度经营情况	详见2022年4月8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002243 力合科创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20220407》
2022年06月0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其他	参加《股东来了》调研活动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展望	详见2022年6月3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002243 力合科创调研活动信息 20220603》
2022年09月0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申万宏源、兴业证券等5家机构	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展望	详见2022年9月7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002243 力合科创调研活动信息 20220906》
2022年09月16日	不适用	电话沟通	机构	东亚前海证券、华融证券、尚进投资	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展望	详见2022年9月19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002243 力合科创调研活动信息 20220916》
2022年11月09日	不适用	其他	其他	参与“真诚沟通，助力上市公司价值发现”2022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展望	详见2022年11月10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002243 力合科创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22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目前，公司整体运作较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大会，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为方便股东行使表决权，公司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并对部分议案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公司充分保障股东的发言权，并积极认真地回复股东的提问，确保各股东平等的行使自己的权利。

####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构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和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充分利用其财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特长，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制定和决策建言献策，并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确保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 5 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信息披露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根据各委员会议事规则召开会议和履行职责，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康持续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所有监事均出席历次会议。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通知时间均符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在日常工作中，公司监事勤勉尽责，审核公司财务报表、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投资、重大财务决策事项进行监督。

#### 4、管理层

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责清晰，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管理制度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切实贯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

#### 5、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通过接待来访、回答咨询、网络互动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可和了解。同时，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机制，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机制，明确了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和责任追究。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形。

#### （一）资产方面

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拥有完整独立的法人资产，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注册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 （二）人员方面

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均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三）财务方面

本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进行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本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纳税的情况。

#### （四）机构方面

本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业务方面

本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1.74%	2022 年 04 月 13 日	2022 年 04 月 14 日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08%	2022 年 05 月 12 日	2022 年 05 月 13 日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12%	2022 年 07 月 04 日	2022 年 07 月 05 日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28%	2022 年 09 月 13 日	2022 年 09 月 14 日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13%	2022 年 11 月 14 日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嵇世山	董事长	现任	男	57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陈寿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8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贺臻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43,200	18,000	0	0	61,200	竞价交易买入
邓康诚	董事	现任	男	56	2020年06月15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曹海成	董事	现任	男	57	2008年09月05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刘仁辰	董事	现任	男	42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高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黄亚英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张汉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9年09月13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刘如强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9	2017年06月29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刘岩	监事	现任	女	56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邱佃光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5	2017年06月29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姚正禹	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别力子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成若飞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9	2005年05月14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彭晓华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0	2010年05月11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于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5	2020年02月10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杨任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9	2016年07月22日	2023年02月09日	0	0	0			
合计	--	--	--	--	--	--	43,200	18,000	0	0	61,200	--

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届满，公司正在积极筹备换届工作。由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适度延期并对外发布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号），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1、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1）嵇世山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5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研究员。曾任清华大学科技开发部主任、清华大学科研院副院长、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院长。

（2）陈寿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4 年出生，中国科技大学理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 EMBA、法国尼斯大学管理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深圳市政府特别津贴，深圳市地方级领军人才。ISO/TC122/SC4 工作组国际专家、中国标准化委员会专家委员。中科院化学所、中山大学、哈工大深圳研究生院、北京化工大学、电子科技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合作企业博士后导师，中科院宁波材料所、深圳大学、深圳技术大学等客座教授、湖南工业大学博士指导委员会委员；国家教育部轻工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曾任深圳市印刷版再生厂厂长、深圳市石化集团工业管理部副经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塑料加工协会副会长、中国绿色印刷电子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副理事长。

（3）贺臻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广州智通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广州番禺创新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4）刘仁辰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80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曾任牛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牛津大学博士后研究员；历任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院长助理、国际合作部部长、欧洲中心主任。现任公司董事，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常务副院长。

（5）曹海成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吉林大学、深圳市中华自行车（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投运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企业二部；曾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企业二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董事，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6) 邓康诚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本科。曾任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纪检监察干事、副主任、主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办公室(信访办)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兼任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工会联合会主席。

(7) 高建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2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曾任重庆建筑工程学院讲师、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清华大学经管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清华大学经管学院教授。

(8) 黄亚英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教授，兼职律师。曾任西北政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深圳大学法学院教授、副院长、院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大学教授，兼任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 张汉斌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国际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香港华人会计师公会境外会员。曾任深圳市财政局注册会计师调查委员会委员、深圳市行业协会商会评估委员会评估专家、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第四届及第五届理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铭鼎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合伙人、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监督、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创新科技委员会专家、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专家及深圳市专家人才联合会发起人、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2、现任监事任职情况

(1) 刘如强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3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上海交大 EMBA。曾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 刘岩女士简历：中国国籍，1966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主管会计/财务部副部长。现任公司监事，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院长助理兼财务总监。

(3) 邱佃光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7 年出生，高中学历。曾任公司吹塑部、注塑部、软管部印刷班长，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兼任党群办干事。

## 3、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1) 贺臻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5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广州智通信息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广州番禺创新科技园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2) 姚正禹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9 年出生，厦门大学财金系金融本科毕业、南京理工大学 MBA，厦门大学会计专业博士毕业，自 2007 年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5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3) 别力子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71 年出生，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惠州深能源丰达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4) 成若飞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上海交大 EMBA，化工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现为深圳市专家工作联合会、化学工业专家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深圳职业技术学院高分子材料应用技术专业管理委员会委员、深圳市化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深圳市轻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委会委员，湖南湘潭大学化学学院兼职教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5) 彭晓华女士简历：中国国籍，1972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美国北弗吉尼亚大学 MBA。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6) 杨任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63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长、中国四方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深圳市执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所长、深圳市庐山花园置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7) 于喆女士简历：中国国籍，1977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级经济师。曾历任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顾问、综合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嵇世山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0 月 08 日		否
贺臻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0 月 08 日		否
刘仁辰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10 月 08 日		否
刘岩	深圳清研投资控	监事	2016 年 10 月 08		否

	股有限公司		日		
曹海成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2月18日		是
曹海成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12月25日		是
陈寿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01日		否
刘如强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02月01日		否
成若飞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2月0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嵇世山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院长	2011年08月03日		是
嵇世山	清华珠三角研究院	院长	2016年01月12日		否
陈寿	深圳市必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06日		是
贺臻	华清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2月04日		否
贺臻	江苏数字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5月16日		否
贺臻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11月06日		是
贺臻	力合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9月20日		否
贺臻	科威国际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7月06日		否
贺臻	南京清研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0月25日		否
贺臻	国电投粤通启源芯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9月06日		否
贺臻	深圳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03日		否
贺臻	深圳力合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1月28日		否
贺臻	深圳力合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3月05日		否
贺臻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5月20日		是
刘仁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常务副院长	2022年11月17日		是
刘仁辰	深圳清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06月17日		否
刘仁辰	深圳清研技术转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01月07日		否

	移有限公司				
刘仁辰	深圳力合英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24日		否
刘仁辰	清睿股权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07月11日		否
刘仁辰	安谋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年04月28日		否
刘仁辰	尚谋智选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年07月05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5月14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1年12月06日		否
曹海成	深圳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8月30日		否
曹海成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2年02月24日		否
曹海成	北油电控燃油喷射系统(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02日		否
邓康诚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02月11日		是
高建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2005年12月01日		是
黄亚英	深圳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03年09月16日		是
黄亚英	广东北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20年04月01日		否
黄亚英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08日		是
黄亚英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02日		是
黄亚英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4月06日		是
黄亚英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16日		是
张汉斌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9月15日		是
张汉斌	深圳兆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15日		是
张汉斌	宏信悦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10日		是
张汉斌	深圳麦科田生物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17日		是
张汉斌	深圳市铭鼎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04年08月09日		是
张汉斌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20日		是
刘岩	深圳清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6月17日		否
刘岩	深圳清研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1月07日		否

刘岩	深圳清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6月17日		否
别力子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9月23日		否
别力子	珠海紫荆泓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2月10日		否
别力子	深圳福沃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3月22日		否
别力子	武汉长进光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1月07日		否
别力子	深圳市奥视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3月25日		否
别力子	深圳市千笑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17日		否
别力子	深圳丰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30日		否
别力子	深圳市华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23日		否
别力子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6月12日		是
别力子	深圳力合孵化器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29日		否
别力子	江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10日		否
别力子	深圳市安思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21日		否
别力子	深圳联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1月15日		否
别力子	禾麦科技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8月05日		否
别力子	深圳旭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24日		否
彭晓华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12月23日		否
于喆	深圳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4月28日		否
于喆	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8月17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的薪酬方案，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考核指标来确定。
-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发放依据为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12万元/年（含税）。公司负担独立董事为参加会议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履职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嵇世山	董事长	男	57	现任	0	是
陈寿	副董事长	男	58	现任	297.8	否
贺臻	董事、总经理	男	57	现任	326.09	否
邓康诚	董事	男	56	现任	154.74	是
曹海成	董事	男	57	现任	0	是
刘仁辰	董事	男	42	现任	0	是
高建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12	否
黄亚英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12	否
张汉斌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12	否
刘如强	监事会主席	男	59	现任	107.36	否
刘岩	监事	女	56	现任	0	是
邱佃光	职工监事	男	55	现任	18.25	否
姚正禹	常务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227.44	否
别力子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241.39	否
成若飞	副总经理	男	59	现任	193.84	否
彭晓华	副总经理	女	50	现任	193.84	否
于喆	董事会秘书	女	45	现任	211.58	否
杨任	财务总监	男	59	现任	99.92	否
合计	--	--	--	--	2,108.25	--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年03月22日	2022年03月24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号）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04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号）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年06月17日	2022年06月18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号）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年08月24日	2022年08月26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号）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年10月26日	2022年10月28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号）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年12月22日	2022年12月23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号）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次数		次数			事会会议	
嵇世山	6	6	0	0	0	否	5
陈寿	6	5	1	0	0	否	3
贺臻	6	6	0	0	0	否	5
刘仁辰	6	5	1	0	0	否	5
曹海成	6	5	1	0	0	否	5
邓康诚	6	6	0	0	0	否	5
高建	6	0	6	0	0	否	3
黄亚英	6	1	5	0	0	否	3
张汉斌	6	5	1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报告期内董事均未出现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形。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规范公司治理和重大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嵇世山、曹海成、陈寿、高建、贺臻	1	2022年04月25日	关于公司三年滚动战略发展规划（2022年-2024年）	讨论一致通过《关于公司三年滚动战略发展规划（2022-2024）》。	无	无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张汉斌、高建、黄亚英、贺臻、刘仁辰	6	2022年01月12日	1、公司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向审计委员会委员汇报公司2021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2、审计委员会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3、会计师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年度审计预审情况；4、年审注册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公司管理层沟通审计工作小组人员构成及审计时间计划；5、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年度审计的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相关汇报客观反映出公司年度审计及内控建设工作的进展情况。	无	无

				价方法，以及本年度审计重点；6、公司内控工作小组汇报 2021 年内控建设工作总结和 2022 年内控建设工作计划；7、审计室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室工作总结和 2022 年度审计室工作计划。			
			2022 年 03 月 04 日	审阅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认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公允反映了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无	无
			2022 年 03 月 11 日	1、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2、审阅《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3、审议《关于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4、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议《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5、审议《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6、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议案》；7、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2 年 04 月 20 日	1、公司高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 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工作情况；2、审计室主任汇报 2022 年第一季度审计工作情况；3、内控工作小组汇报 2022 年第一季度内控工作进展情况；4、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无	无
			2022 年 08 月 12 日	1、公司高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 2022 年半年度经营工作情况；2、审计室主任汇报 2022 年半年度审计工作情况；3、内控工作小组汇报 2022 年半年度内控工作进展情况；4、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5、审议《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6、《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无	无
			2022 年 10 月 21 日	1、公司高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工作情况；2、审计室主任汇报 2022 年第		无	无



			日	三季度审计工作情况；3、内控工作小组汇报 2022 年第三季度内控工作情况；4、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高建、张汉斌、黄亚英、嵇世山、刘仁辰	1	2022 年 04 月 20 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无	无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黄亚英、高建、张汉斌、贺臻、邓康诚	0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无
第五届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	嵇世山、陈寿、黄亚英、贺臻、于喆	2	2022 年 01 月 12 日	检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 2021 年下半年执行情况	董事会信息披露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检视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执行情况。	无	无
			2022 年 07 月 11 日	检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 2022 年上半年执行情况。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26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53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53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052

销售人员	659
技术人员	966
财务人员	106
行政人员	756
合计	4,53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4
硕士	202
大学本科	945
大学专科	764
中专或高中及以下	2,614
合计	4,539

## 2、薪酬政策

薪酬政策紧密围绕绩效导向，坚持业绩与回报相匹配的原则，薪酬向为公司创造价值的员工倾斜，向公司的关键岗位倾斜，对所有员工所创造的业绩予以合理的回报。根据公司不同的业务类型以及不同的发展阶段等特点，实施分类管理，优化各类激励制度。员工薪酬与绩效强挂钩，结合公司绩效考核制度，优化薪酬调整管理指引，完善公司薪酬管理机制。

## 3、培训计划

公司已建立涵盖基层、中层、高层的人才培训体系，针对不同岗位不同层级制定相对应的培训内容，并在实际工作中不断加以丰富和完善。另外，通用技能培训、轮岗、挂职锻炼、企业大学进修等方式作为人才培养的补充方式。2022 年培训工作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及不同层次类型员工开展针对性培训，如新员工常规入职培训、新员工“C 计划”培训、专业条线提升培训及管培生轮岗培养等。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067,081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67,734,361.00

##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以 1,210,604,21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684.83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 286,365.47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	是

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210,604,21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96,848,337.52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96,848,337.52
可分配利润（元）	3,270,616,155.5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报告期内，实现利润总额 62,412.04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72.47 万元，提取法定公积金 976.33 万元，公司 2022 年末可分配利润为 327,061.62 万元。</p> <p>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10,604,21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684.83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 317,376.78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p>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为贯彻落实《关于深交所主板与中小板合并后原中小板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要求，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结合内外部环境、内部机构及管理要求的改变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全面梳理、完善公司各部门、各业务板块日常工作业务流程和内控制度，建立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科学、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由审计委员会、内部审计部门、风险控制部门共同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

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健全、合理，内部控制执行基本有效，不存在重大遗漏。公司根据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健全内控体系并有效运行，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5.45%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88%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该缺陷涉及高级管理人员舞弊；</li> <li>2、公司更正已公告披露的财务报告的重要信息；</li> <li>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li> <li>4、该缺陷表明未设立内部监督机构或内部监督机构未履行基本职能。</li> </ol>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li> <li>2、当期财务报告存在依据上述认定的重要错报，控制活动未能识别该错报；</li> <li>3、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li> </ol>	<p>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缺乏科学的集体决策程序，如缺乏科学的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岗位人员聘任与解聘决策、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大额资金使用（三重一大）决策程序；</li> <li>2、决策程序未能有效执行，如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li> <li>3、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li> <li>4、关键管理人员或重要人才大量流失；</li> <li>5、媒体负面新闻频现；</li> <li>6、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有效整改；</li> <li>7、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控制系统性失效。</li> </ol> <p>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公司因管理失误发生依据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控制活动未能防范该失误；</li> <li>2、财产损失虽然未达到和超过该重要性水平、但从性质上看，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li> </ol>
定量标准	<p>从定量的标准看，公司属于盈利稳定的企业，以利润总额、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作为定量的指标，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p> <p>1、以利润总额为定量的指标</p> <p>(1)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p> <p>(1)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公司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净资产的 0.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2)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公司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超过 0.1%但小于 0.5%，则认定为重要缺</p>

	<p>润总额的 1%且金额小于 500 万元，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2) 如果错报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1%但小于 5%且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则认定为重要缺陷；</p> <p>(3) 如果错报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5%且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2、以营业收入为定量的指标</p> <p>(1)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收入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2) 如果错报金额超过收入总额的 0.5%但小于 2%，则认定为重要缺陷；</p> <p>(3) 如果错报金额超过收入总额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3、以资产总额为定量的指标</p> <p>(1)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2) 如果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1%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p> <p>(3) 如果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陷；</p> <p>(3)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公司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超过 0.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力合科创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4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关于环境保护的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未发生污染事故和纠纷，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响应全球及国家的“减污降碳”号召，围绕“低碳、减碳、零碳、负碳”，建设了塑料产业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体系，在可持续发展方面广泛投入研发，同时利用行业内优异的创新平台和机制，积极开发和利用节能环保、绿色低碳技术。助力我国“双碳”目标的实现。详见公司单独披露的《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详见公司单独披露的《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不适用

###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2 年，公司持续在客户、供应商、合作方、员工、股东等各方之间寻求共赢结果，努力成为一家客户尊重、股东信任、员工满意的行业一流企业。详见公司单独披露的《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2 年，公司持续开展扶贫攻坚工作，通过开展建设陆河新溪小学爱心图书室、惠州龙门中学助学等项目积极投入到乡村振兴公益活动中。详见公司单独披露的《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承诺人保证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提供或披露的有关信息、出具的说明、承诺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人向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交承诺人本次交易所需全部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均真实、完整、可靠，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皆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8年12月07日	长期有效	公司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	承诺人保证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内容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或披露的有关信息、出具的说明、承诺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人向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交承诺人本次交易所需全部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均真实、完整、可靠，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皆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8年12月07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性的承诺函	任。承诺人承诺，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关于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完成本次交易所必需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其各自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其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所各自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根据本次交易进程，需要承诺人继续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承诺人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3、若承诺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诺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2018年12月07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完成本次交易所必需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根据本次交易进程，需要承诺人继续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承诺人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3、若承诺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诺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4、保证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	2018年12月07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交易对方关于合法合规性的承诺函	1、承诺人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2、承诺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3、承诺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承诺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情况。	2018年12月07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一、保证通产丽星的人员独立 1、保证通产丽星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通产丽星工作、并在通产丽星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除通产丽星外的全资附属企业或控股子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通产丽星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承诺人。3、保证承诺人推荐出任通产丽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承诺人不干预通产丽星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通产丽星的财务独立 1、保证通产丽星及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通产丽星的资金使用。3、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通产丽星及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三、保证通产丽星的机构独立 1、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承诺人的机构完全分开；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2、	2018年12月07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自主地运作，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四、保证通产丽星的资产独立、完整</p> <p>1、保证通产丽星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保证不违规占用通产丽星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五、保证通产丽星的业务独立</p> <p>1、保证通产丽星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承诺人。 2、保证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人避免与通产丽星及控制的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p> <p>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通产丽星及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按照通产丽星的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及时进行有关信息披露。 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通产丽星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关于标的股权及资产权属的承诺	<p>1、承诺人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成为力合科创或上市公司股东的情形；承诺人具有成为力合科创及上市公司股东的适格资格；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2、承诺人持有力合科创的股权系依法取得；承诺人为取得力合科创股权，已经依照其章程等内部规定以及主管机关的外部要求，履行了所有必需的内、外部审批、备案等手续；承诺人出资已全部缴足，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力合科创合法存续的情况；3、承诺人持有的力合科创的股权为实际合法拥有，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承诺人以其持有的力合科创股权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不会违反力合科创的公司章程，亦不会违反任何承诺人此前签署的任何协议、承诺、保证或类似安排，或与该等协议、承诺、保证或类似安排相抵触；该等股权能够依照与上市公司的约定办理完毕股权过户及其他相关权属转移手续，该等手续的完成不存在法律障碍；4、承诺人在将所持力合科创股权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前，承诺人保证力合科创保持正常、有序、合法经营状态，保证力合科创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力合科创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资产及业务的行为。如确有需要与前述事项相关的行为，在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须经过上市公司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p>	2018 年 12 月 07 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	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关于股份锁定及质押说明的	1、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进行转让，因未实现净利润承诺而由上市公司回购的情形除外。本	2019 年 06 月 05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

作承诺	伙);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诺函	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承诺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本公司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2、股份锁定期限内,因上市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而新增的部分,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3、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如未来质押上述股份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上述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4、承诺人承诺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对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作出相关的锁定安排。若上述锁定股份的承诺与证券监管部门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符的,承诺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对上述锁定期约定进行相应调整。			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全体交易对方(即力合科创的全体股东)承诺标的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 15,620 万元、23,600 万元、33,740 万元(含本数),且标的公司在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7,000 万元、33,000 万元、42,000 万元(含本数)。如标的公司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净利润以及承诺期届满出现减值时,则业绩承诺方应当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事项以交易双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为准。	2019 年 06 月 05 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	2019 年 06 月 05 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4、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可行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及资产以公允价格转让给上市公司；（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4、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且上市公司作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期间持续有效。	2019年06月05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交易完成前的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单位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三年内，将逐步清理与力合科创存在同业竞争的空间租赁业务，以避免本单位与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3、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承诺人其他下属企业发现任何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将以书面方式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上市公司作为本单位控股子公司期间内持续有效。5、如违反以上承诺，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本单位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次交易完	2019年06月05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成后，本单位下属企业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培训中心所从事的培训业务与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存在相似业务，但由于目前未实际经营，后续拟进行关停或对外转让，不会与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3、本单位承诺未来将不开展上述业务，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单位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上市公司作为本单位控股子公司期间内持续有效。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3、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业务发展或延伸导致其主营业务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视具体情况采取相应的合法措施，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相竞争；4、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上市公司作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期间持续有效。	2019年06月05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与本次重组后的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规范并尽可能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化、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履行程序、签订协议，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拆借、占用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3、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4、承诺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或其控股和参股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公司或其控股和参股公司利益的，公司及其控股和参股公司的损失由承诺人承担。	2019年06月05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	嘉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	1、承诺人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成为力合科创或上市公司股东的情形；承诺人具有成为力合科创及上市公司股东的适格资格；承诺人依法	2019年06月05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

<p>作承诺</p>	<p>公司;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 (普通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 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 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深圳清研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永 卓恒基投资企业(有 限合伙)</p>		<p>设立并合法有效存续。2、承诺人持有力合科创的股权系依法取得;承诺人为取得力合科创股权,已经依照其章程等内部规定以及主管机关的外部要求,履行了所有必需的内、外部审批、备案等手续;承诺人出资已全部缴足,不存在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力合科创合法存续的情况。3、承诺人持有的力合科创的股权为实际合法拥有,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限制,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承诺人以其持有的力合科创股权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不会违反力合科创的公司章程,亦不会违反任何承诺人此前签署的任何协议、承诺、保证或类似安排,或与该等协议、承诺、保证或类似安排相抵触。4、承诺人在将所持力合科创股权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前,承诺人保证力合科创保持正常、有序、合法经营状态,保证力合科创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对外担保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力合科创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资产及业务的行为。如确有需要与前述事项相关的行为,在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须经过上市公司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5、承诺人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为权属清晰的资产,并承诺在本次交易事宜获得中国证监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主管部门的批准后,办理该等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同时承诺将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该等股权的权属转移手续。6、承诺人保证不存在任何正在进行或潜在的影响承诺人转让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的诉讼、仲裁或纠纷,保证承诺人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中不存在阻碍承诺人转让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的限制性条款。标的公司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及其签署的合同或协议中不存在阻碍承诺人转让所持标的公司股权的限制性条款。</p>			<p>承诺的情 形。</p>
<p>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p>	<p>嘉实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上海红豆骏达资 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 谨诚企业管理中心 (普通合伙);深圳百 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 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 理中心(有限合伙); 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 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深圳清研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永 卓恒基投资企业(有</p>	<p>关于无违法违 规行为以及诚 信情况的承诺 函</p>	<p>1、承诺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亦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2、承诺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承诺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情况。</p>	<p>2019年06 月05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 形。</p>

	有限合伙)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嘉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的承诺函	1、承诺人同意力合科创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股权、深圳力合英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的股权(统称“标的股权”)不纳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范围,由力合科创以合法合规的方式进行转让。2、承诺人同意就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标的股权转让所得原则上由力合科创全体股东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其持有力合科创的股权比例享有。3、就上述事宜,如力合科创的债权人以其截至本次股权转让日所享有的合法债权向力合科创主张权利,承诺人承诺将以本次股权转让所得为上限,向合法债权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以避免力合科创或本次重组完成后的通产丽星受到损害。	2019 年 06 月 05 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	1、通产丽星、通产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通产丽星的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3、通产丽星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产集团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产丽星、通产集团控制的其他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情况。	2019 年 06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一、人员独立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之间完全独立。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3、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不干预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职权决定人事任免。二、机构独立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构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依照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三、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	2019 年 06 月 05 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p>的经营场所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3、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四、业务独立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相关资质，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持续的经营能力。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减少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市场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五、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兼职。4、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资金使用。5、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p>一、人员独立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之间完全独立。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3、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不干预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职权决定人事任免。二、机构独立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构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依照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三、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经营场所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3、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四、业务独立 1、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相关资质，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持续的经营能力。2、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减少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及其控制的</p>	2019 年 06 月 05 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市场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五、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本次重组完成后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兼职。4、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的资金使用。5、保证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深圳清研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关于租赁物业瑕疵的承诺函 1、力合科创与东莞朗星五金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清华传感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清华斯维尔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租赁期限为 50 年的租赁合同，除上述情形外，不存其他类似情形。2、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于因上述情形所引起的纠纷/争议/处罚或所导致的力合科创或上市公司的一切损失，将由清研投控承担。二、关于非市场商品房的承诺函 1、力合科创及其子公司持有的清华信息港一期；清华信息港二期；松坪山高新住宅 15 栋的 104、105、106、204、205、206、304、305、306、404、405、406、504、505、506、604、605、606、705、706 号；16 栋的 105、106、205、206、305、306、405、406、505、506、605、606、705、706 号为非市场商品房。除上述非市场商品房外，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非市场商品房。上述非市场商品房为力合科创合法所有，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2、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于因上述非市场商品房权属瑕疵所引起的纠纷/争议/处罚或所导致的力合科创或上市公司一切损失，将由清研投控承担。三、关于尚未办理权属证书不动产的承诺函 除上述不动产（详见 2019 年 6 月 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五/（二）/2、尚未取得权属凭证的房产”）外，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已竣工房产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的情形。对于因上述已竣工房产尚未取得不动产权证所引起的力合科创或上市公司的一切损失，将由清研投控承担。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因自有土地和/或房产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主管政府部门要求收回土地和/或房产或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土地和/或房产瑕疵的整改而发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清研投控将承担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前述土地和/或房产收回或受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并使上市公司及力合科创免受损害。四、关于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租赁物业的承诺函 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因租赁房产存在未取得不动产权证书、未履行租赁	2019 年 06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 形。

			<p>备案手续等问题而被有关主管政府部门要求收回租赁房产或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租赁房产瑕疵的整改而发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清研投控将承担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前述情形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并使上市公司及力合科创免受损害。五、关于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完整陈述的承诺函 除上述报告期内尚未了结的争议金额在 500 万人民币以上的诉讼、仲裁情况（详见 2019 年 6 月 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之“十、重大诉讼、仲裁情况”）外，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任何符合上述条件的诉讼、仲裁。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未完整陈述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争议金额在 500 万人民币以上的诉讼、仲裁情况而引起的一切损失，将由清研投控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任何重大行政处罚。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因未完整陈述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重大行政处罚情况而引起的一切实际损失，将由清研投控承担。</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p>1、本公司将继续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上市公司利益。2、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并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的处罚或监管措施。</p>	2019 年 06 月 05 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p>1、本公司将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上市公司利益。2、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补偿责任，并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的处罚或监管措施。</p>	2019 年 06 月 05 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曹海成、陈寿、成若飞、方建宏、居学成、李刚、梅月欣、彭晓华、苏启云、杨任、姚正禹、张冬杰	关于本次重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函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p>	2019 年 06 月 05 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市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	<p>1、在本次交易中，承诺人发行申请文件未有虚假记载并且未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2、不存在上市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3、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4、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5、上市公司或其现</p>	2019 年 06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情形的承诺函	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6、承诺人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嘉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标的公司经营合法合规性的承诺函	1、标的公司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具有法定的营业资格,标的公司已取得其设立及经营业务所需的一切业务资质及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所有该等业务资质及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均为有效,并不存在任何原因或有可能导致上述业务资质及批准、同意、授权和许可无效的情形,不存在未取得必要的业务资质从事相关业务的情形。2、标的公司在最近三年的生产经营中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标的公司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应终止的情形。除已披露的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外,标的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对其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或标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3、标的公司将独立、完整地履行其与员工的劳动合同。4、如果标的公司因为本次重组前已存在的事实导致其在工商、税务、员工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经营资质或行业主管方面受到相关主管单位追缴费用或处罚的,本公司将向标的公司全额补偿标的公司所有欠缴费用并承担上市公司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5、标的公司合法拥有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办公场所、办公设备、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及/或使用权,具有独立和完整的资产及业务结构,对其主要资产拥有合法的所有权,资产权属清晰。6、标的公司不存在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其他妨碍标的公司股权权属转移的情况,未发生违反法律、公司章程的对外担保。本次交易完成后,若由于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同意向上市公司承担因此引发的全部赔偿责任。	2019 年 06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承诺人保证本次交易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本次交易申请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提供或披露的有关信息、出具的说明、承诺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人向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交本次交易所需全部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均真实、完整、可靠,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皆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9 年 06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曹海成;陈寿;成若飞;戴海;方建宏;居学成;李刚;刘如强;梅月欣;彭晓华;邱佃光;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承诺人保证本次交易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本次交易申请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或披露的有关信息、出具的说明、承诺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人向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提交	2019 年 06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苏启云;杨任;姚正禹; 张冬杰	的承诺函	本次交易所需全部文件及资料,同时承诺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资料均真实、完整、可靠,有关副本材料或者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文件上所有签字与印章皆真实、有效,复印件与原件相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承诺人承诺,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嘉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1、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等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完成本次交易所必需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根据本次交易进程,需要承诺人继续提供相关文件及相关信息时,承诺人保证继续提供的信息仍然符合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要求。3、若承诺人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诺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4、保证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单位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单位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9年06月05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标的资产中权属瑕疵房产事项的承诺函	清研投控已充分知悉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办理的不动产权属证书的资产现状并了解实际出证面积与评估计价面积可能存在差异的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若主管部门确认的实际出证面积小于评估计价面积,且超出了法定误差范围,并因不动产实际出证面积对应的市场价值小于评估计价面积对应的评估价值导致力合科创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损失的,则清研投控将对力合科创进行差额补偿。	2019年09月18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	关于减少并规	1、本公司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	2019年09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

作承诺	限公司	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策。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依法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其它控股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公司及其它控股企业将严格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之间的资金拆借、资金占用行为。5、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如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赔偿或补偿。	月 18 日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别力子;常晓磊;冯杰;贺亚荣;贺臻;李江枫;林发宏;深圳贝赢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伍文学;于喆;周进波;周启明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在鼎晟合泰已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及质押说明的承诺函》中承诺的锁定期内，本人/本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持有的鼎晟合泰/贝赢投资的出资，亦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者让渡或者约定由其他主体以任何方式部分或全部享有本人/本企业通过鼎晟合泰/贝赢投资间接享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有关的权益。	2019 年 0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在清研投控已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及质押说明的承诺函》中承诺的锁定期内，本单位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持有的清研投控的出资，亦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者让渡或者约定由其他主体以任何方式部分或全部享有本单位通过清研投控间接享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有关的权益。	2019 年 09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不存在置出主营业务的承诺函	1、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上市公司现有的主营业务仍将保持持续发展，不存在置出主营业务相关资产的计划、意向和安排。上市公司将制定并执行双主业务整合计划、对整合风险加以管控，并执行相应的保障措施，保证上市公司双主业持续稳定运行。2、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深投控将通过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地位，确保上市公司的现有业务及资产不被剥离或置出。	2019 年 10 月 29 日	2022 年 12 月 18 日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潜在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本次交易完成后，深投控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如获得科技成果转化领域的投资孵化业务机会，在投资决策之前按照业务指引和管理制度通知上市公司，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投资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的条件。2、本次交易完成后，深投控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如获得孵化器运营业务机会，将按照业务指引或管理制度通知上市公司，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的条件。3、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在损失确定后赔偿上市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上市公司作为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期间持续有效。	2019 年 10 月 29 日	见承诺内容	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	关于同业竞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现时及将来均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	2007 年 09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资有限公司	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权益) 从事与通产丽星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月 18 日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 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现时及将来均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权益) 从事与通产丽星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 公司	其他承诺	在通产丽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如果通产丽星分别于 2005 年、2006 年获得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财政补贴 436,100 元、491, 400 元今后被有关部门追缴, 将给予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 公司	其他承诺	如果出现法院执行深圳市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通产丽星应分得的 1998 年度前 7,831,266.45 元红利的情况, 将给予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 公司	其他承诺	如果出现法院判决并执行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通产丽星 1999 年、2000 年、2001 年 1-11 月的红利的情况, 将给与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 公司	其他承诺	在通产丽星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如果通产丽星于 2004 年、2005、2006 年获得的增值税地方分成部分返还款项 23,088 元、945,424 元、101,570 元今后被有关部门追缴, 将给予通产丽星等额补偿。	2007 年 09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通产丽星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 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 2、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 3、承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 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 公司保证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 未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 不擅自披露有关信息。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 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	2013 年 05 月 03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未发生违反 承诺的情形。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p>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p>	<p>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1、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2、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3、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4、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5、本单位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损害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1）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2）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利用上市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牟取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有关上市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4）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之前不转让所持有、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并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锁定手续。6、本单位保证严格履行作出的各项公开声明与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7、本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已发生或拟发生的重大事件。8、本单位同意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本单位提出的任何问题，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业务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副本，并委派法定代表人出席本单位被要求出席的会议。9、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或采取的监管措施。10、本单位因履行本承诺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法院管辖。</p>	<p>2010年09月26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p>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p>	<p>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1、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2、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3、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4、本单位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5、本单位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损害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一）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p>	<p>2020年01月17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p>

			<p>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二）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三）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利用上市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牟取利益，不以任何方式泄露有关上市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四）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不以任何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本单位及本单位的关联人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之前不转让所持有、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并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锁定手续。6、本单位保证严格履行作出的各项公开声明与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7、上市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等证券发行文件中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8、本单位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主动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告知上市公司已发生或者拟发生的重大事件。9、本单位同意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向本单位提出的任何问题，提供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业务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者副本，并委派法定代表人出席本单位被要求出席的会议。10、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或者采取的监管措施。11、本单位因履行本承诺而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法院管辖。</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陈寿、姚正禹、成若飞，刘如强、彭晓华	其他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8年05月28日	见承诺内容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陈寿、姚正禹、成若飞、刘如强、彭晓华、严格履行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杨任	其他承诺	本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50%。	2016年08月04日	见承诺内容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杨任严格履行承诺。
其他承诺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了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自愿承诺自所持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2022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6日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



			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前述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新增的股份。若违反上述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3 户，减少 4 户，其中：

###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润恒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珠海力合光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深圳市美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 2. 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南京力合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深圳力合股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销
深圳力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销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	注销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7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程纯、周灵芝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程纯（连续 1 年）、周灵芝（连续 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73 万元。审计内容包括 2022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郑子平因清华信息港科研楼工程款事宜诉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等建设工程纠纷一案,请求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支付原告工程款及延迟利息。	1,882.55	否	二审判决完毕	一审胜诉,二审部分改判,为黄伟与郑子平之间争议,与公司无直接关联。	2020年12月1日法院一审判决: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胜诉,无须向原告支付任何款项。2022年6月8日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部分改判,认定案件为黄伟与郑子平之间争议,与公司无直接关联。	2022年08月26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
广州家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因清华信息港科研楼水电工程款事宜以实际施工人身份诉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等建设工程纠纷一案,请求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工程款132.5万及利息和承担鉴定费。该案2016年立案,2019年底完成一审,2021年4月完成二审。	890	否	再审阶段	二审判决我司胜诉,无需向原告支付任何费用。2021年10月21日,公司收到广东省高院再审应诉通知及再审申请的相关资料,已于10月29日将再审答辩状及相关文件邮寄至法院,目前由省高院书面审理。	2021年4月9日收到二审判决书,撤销一审判决,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胜诉,无需向原告支付任何款项。目前由省高院书面审理中。	2022年08月26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16年投资深圳钜能科技有限公司900万元,因发展不及预期触发回购,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起诉要求曹中华、张威、龚新、郭宇、黄飞、文善雄依约回购深圳钜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案件。	1,495.08	否	执行阶段	二审判决六被告连带支付:1、股权回购款本金及利息合计10035616.44元;2、支付从2017年7月13日至股权回购款付清之日按年利率12%计算的违约金;3、六被告承担诉讼费:89239.34元;4、六被告承担自终审判决以来的加倍履行延期利息。	2022年9月27日收到深圳南山区法院【(2021)粤0305执16763号】案件执行裁定书,截至2022年10月26日,共收到执行款15796572.67元;至此本案已全部执行完毕。	2022年08月26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投资深圳天易联有科技有限公司 435 万元，因发展不及预期触发回购，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起诉要求张弛明回购深圳市天易联有限公司股权案件。	717.03	否	执行终结	二审维持一审判决，由被告张弛明支付股权回购款 435 万元并加上利息（利息以 435 万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10% 的标准，自 2016 年 8 月 12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	2021 年 3 月 5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维持一审判决，驳回原告上诉。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执行立案，4 月 28 日收到执行裁定书，冻结、划拨张弛明存款，暂计人民币 7170324.98 元，截止目前正在执行中。2021 年 9 月 18 日，收到深圳南山法院执行裁定书【(2021)粤 0305 执 6631 号】，因未发现其他可供执行财产，决定终结执行，保留执行措施和强制措施依然有效；2021 年 12 月 21 日，收到南山法院转账 18647.92 元执行款。	2022 年 08 月 26 日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0 年向北京中矿联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转让其持有的部分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因受让方未按约及时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其履行义务。	2,503.46	否	完成立案等待开庭	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尚无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尚无进展情况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8 年通过定增投资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944000 元，后发展不及预期触发回购，沟通无果后起诉要求创始人杨小毛履行回购义务。	3,044.44	否	已完成一审庭审，等候判决	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尚无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尚无进展情况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与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因总包工程合同履行出现纠纷，起诉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深圳力合	12,954.97	否	收到起诉状，等候开庭通知	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尚无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尚无进展情况		

创新发展有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偿还剩余工程款及相关费用。							
东莞市盛源混凝土有限公司作为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混凝土供应商，因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未能按时偿付货款，代位起诉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要求支付货款。	2,051.45	否	收到起诉状，等候开庭通知	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尚无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尚无进展情况		
珠海市优氧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房产，在后续付款流程中因贷款未能如期审批，产生支付困难，双方就后续合同履行产生纠纷，珠海优氧公司依据合同申请仲裁，要求对方返还房款及相应费用。	894.31	否	已庭审，尚未裁决	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尚无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尚无进展情况		

除上述诉讼、仲裁事项外，报告期内的其他诉讼、仲裁案件共计 24 项，涉案总金额 1,082.03 万元，不存在预计负债的情形。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往来款	12,000			0.00%	0	12,000	
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借款	5,700		5,700	4.96%	241.1	0	
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借款	500		500	4.96%	13.94	0	

有限公司	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借款		500		4.96%	18.18	500
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借款		2,000		4.96%		2,00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关联方债务的发生是由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形成，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东莞市慧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40	2020年03月20日	64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东莞市江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019年01月08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广东嘉彩标签有限公司		660	2019年12月05日	66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广东精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4	2019年03月21日	714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广东乐瑞达科技有限公司（东莞赫斯蒂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6.08	2019年03月02日	476.08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珠海市公评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800	2019年05月29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珠海吉大华普仪器有限公司		1,000	2020年01月0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珠海施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0年05月1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江庆顺		475	2020年04月29日	475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李海全、彭莹心		475	2020年04月30日	475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任俊宇		410	2020年06月18日	41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李达佳		498	2020年07月23日	498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佛山市易企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98	2020年09月03日	498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丁小玲		799	2020年11月24日	799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佛山市庆凯塑胶有限公司		127	2020年12月01日	127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詹国锋		142	2020年12月10日	142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任俊宇		497	2020年12	497	连带责任				是	否

			月 11 日		保证					
任广能		493	2020 年 12 月 11 日	493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杜平		144	2020 年 12 月 21 日	144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黄光彩		27	2020 年 12 月 22 日	27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杨志文		25	2020 年 12 月 25 日	25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陈广锋		41	2020 年 12 月 25 日	41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黄海源		48	2020 年 12 月 25 日	48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王京任		50	2020 年 12 月 25 日	5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陈换雄		87	2020 年 12 月 29 日	87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曾为畅		51	2020 年 12 月 29 日	51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邹红新		49	2020 年 12 月 29 日	49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韩先锋		2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7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杨菁		98	2021 年 01 月 07 日	98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杜平		137	2021 年 01 月 07 日	137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吴小昂、杨丽琴		44	2021 年 01 月 18 日	44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曾火坤		700	2021 年 01 月 19 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祁小刚		41	2021 年 01 月 19 日	41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王越		20	2021 年 01 月 21 日	2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季秀梅		30	2021 年 01 月 21 日	3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王庆海		55	2021 年 01 月 25 日	55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黄碧莲		54	2021 年 01 月 22 日	54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陈梓豪、陈毅康		68	2021 年 01 月 22 日	68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刘遵玮、陈金莲		29	2021 年 01 月 25 日	29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及亚文		62	2021 年 01 月 22 日	62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刘福龙		20	2021 年 02 月 08 日	2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黄杨柳		103	2021 年 02 月 23 日	103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陶文婷		67	2021 年 04 月 23 日	67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王桂宁		23	2021 年 04 月 26 日	23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温耀坤		215	2021 年 07	215	连带责任				是	否

			月 01 日		保证					
贺再松		66	2021 年 07 月 01 日	66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佛山市中成顺不锈钢新材料有限公司		886	2021 年 08 月 04 日	886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陈洁华		40	2021 年 08 月 16 日	4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陈洁芝		60	2021 年 08 月 16 日	6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周军		69	2021 年 08 月 16 日	69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黄远红		55	2021 年 08 月 16 日	55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梁雄强		38	2021 年 08 月 16 日	38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栾洪娇		67	2021 年 08 月 16 日	67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黄杨柳		55	2021 年 08 月 16 日	55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韦毅钧		27	2021 年 08 月 16 日	27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贺湘文		40	2021 年 08 月 16 日	4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陆玲芳		20	2021 年 08 月 17 日	2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黎灿辉		17	2021 年 09 月 16 日	17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梁惠仪		52	2021 年 09 月 16 日	52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李棋基		24	2021 年 09 月 28 日	24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黄美霞、黄意勤		27	2021 年 09 月 28 日	27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黎志业		29	2021 年 09 月 28 日	29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赵丹、朱浩		68	2021 年 09 月 28 日	68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黄苏碧		30	2021 年 09 月 28 日	3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韦明帅		56	2021 年 09 月 28 日	56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佛山市勇越气体有限公司		138	2021 年 10 月 09 日	138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广东纬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41	2021 年 10 月 20 日	341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佛山市澳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92	2021 年 11 月 12 日	492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徐瑞明		56	2021 年 11 月 24 日	56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邓华林		10	2021 年 11 月 24 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陈东		462	2021年12月06日	462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张卫平		700	2021年12月22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惠州贝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	2021年11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惠州市嘉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299	2021年11月10日	299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广东惠州市瑞诚嘉达电子有限公司		2,645	2021年12月30日	2,645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东莞市榕桥鑫泰科技有限公司		830	2021年05月27日	83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东莞市赫瑞软件设计有限公司		296	2021年06月11日	296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广东致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388	2021年06月24日	388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东莞市佐川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418	2021年07月01日	418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东莞市昌沛科技有限公司		250	2021年07月02日	25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东莞市钜欣电子有限公司		850	2022年01月26日	85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东莞市宏图仪器有限公司		430	2022年01月17日	43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东莞市领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90	2022年08月25日	69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东莞捷威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40	2022年11月30日	84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东莞市彩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10	2022年12月13日	81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东莞市欣普达科技有限公司		860	2022年12月21日	86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佛山市越广气体有限公司		118	2022年01月29日	118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陈小雄		288	2022年03月25日	288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佛山市沛华贸易有限公司		146	2022年04月29日	146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罗丽文		57	2022年05月31日	57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林志城		38	2022年06月17日	38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佛山市韩通建材有限公司		116	2022年06月23日	116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斐乐运动用品(广州)有限公司		137	2022年07月01日	137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吴汉光		19	2022年07月27日	19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冯国怀		45	2022年08月02日	45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佛山市松瑞气体设备有限公司		155	2022年09月29日	155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否
凡卓电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625	2022年12月23日	625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世桦正茂(镇江)机械有限公司		1,135	2022年01月13日	1,135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丹阳盛格科技有限公司		562	2022年01月14日	562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江苏睿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5	2022年03月01日	155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泰格运控(江苏)技术有限公司		2,000	2022年03月14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江苏兰祺眼镜有限公司		268	2022年05月12日	268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镇江舒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65	2022年05月26日	265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泰格运控(江苏)技术有限公司		180	2022年06月27日	18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镇江卓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	2022年06月27日	95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镇江宝美龙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71	2022年08月25日	771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丹阳市兴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8	2022年09月09日	68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惠州市景晔科技有限公司		2,460	2022年12月22日	2,46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8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4,18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8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6,321.44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1日	24,000		22,546.62	连带责任保证				否	是
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1日	26,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是
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24日	28,000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是
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8日	23,000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是
广州力合科创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18日	115,000		12,119.57	抵押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14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25,619.5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21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48,166.19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2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9,802.5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296,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74,487.63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8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0,409	15,800	0	0
合计		110,409	15,8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2月1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未来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号），公司收到股东嘉实元泰出具《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告知函》以及《关于拟实施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股东嘉实元泰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3,183,5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150%，同时嘉实元泰拟实施下一期减持计划，减持合计不超过40,87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3761%。

2、公司于2022年3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利润分配、内控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以及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等22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号）。

3、2022年5月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号），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售股份为公司2019年12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股东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解除限售的A股限售股份数量为65,288,09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39%；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5月10日。

4、2022年5月20日，公司发布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号），以1,210,604,21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5、2022年6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号），公司收到嘉实元泰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当日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

6、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应对新冠病毒疫情对入园企业实施减免措施的议案》，公司制定了包括免除入园企业物业租金和孵化服务费等措施，

确保公司在深圳市内自有物业的入园企业享受减免优惠政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 2022 年应对新冠病毒疫情对入园企业实施减免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号）。

7、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变动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号），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2021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2 年 6 月 27 日，嘉实元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2,114,3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07%。

8、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73 万元。审计内容包括 2022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

9、2022 年 9 月 9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未来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号），公司收到股东嘉实元泰出具《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告知函》以及《关于拟实施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股东嘉实元泰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009,9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34%，同时嘉实元泰拟实施下一期减持计划，减持合计不超过 24,879,69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0551%。

10、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号），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542,817,2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8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12 月 29 日。

11、2022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号），公司控股股东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了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自愿承诺自所持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前述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新增的股份。若违反上述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全部收益归公司所有。

12、2023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号），公司收到嘉实元泰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当日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过半，期间已减持 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13%。

13、2023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号），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的任期将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届满。鉴于目前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候选人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保持董事会和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将延期换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相应顺延。在换届完成之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全体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1 月 4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号），深圳市力合光明科技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募集完毕，基金规模 20,000 万元。

2、2022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号），深圳市力合光明科技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备案编码：STR709）。

3、2022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创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号），深圳南山西丽科教城中试一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南山西丽科教城验证一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按合伙协议规定完成首期募资，并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4、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为入园企业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以上统称为“控股子公司”）为入驻“力合双清产学研建设项目（一期）一区、二区”“力合科技产业中心加速器项目”“清华科技园（珠海）二期项目”“力合仲恺创新基地”“力合优科创新基地”“力合良景新制造基地”“力合丹阳启动区项目”“力合长株潭科技创新领航基地”（以上统称为“力合园区项目”）购买产业用房和配套用房的入园企业（机构或自然人）办理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为入园企业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号）。

5、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力合中城创新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按认缴出资比例为江苏力合向银行申请的 40,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江苏力合以本项目土地使用权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号）。

6、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为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用电提供不高于 830 万元的银行保函，有效期 2 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号）。

7、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向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提供的人民币 5,000 万元财务资助延期 3 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号）。

8、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5,700 万元授信额度，同时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以名下有权处分的知识产权质押给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并接受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事项提供保证担保，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号）。

9、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建设珠海力合光电产业园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建设珠海力合光电产业园项目，总投资额不超过 95,000 万元，并同意授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决策办公会审批本项目具体实施方案、签署相关文件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投资建设珠海力合光电产业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号）。

10、2022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7 亿元，票面利率为 3.50%，本期债券的发行工作已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结束。

11、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增资入股引入战略投资人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引入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力合泓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战略投资人，分别向数云科际增资 2,000 万元和 1,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增资入股引入战略投资人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号）。

12、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力合科创中心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1.50 亿元的授信额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广州力合 100%股权向银行提供全程质押担保；广州力合以项目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待项目在建工程具备抵押条件后追加项目在建工程抵押，办理不动产权证后提供项

目不动产抵押担保；同时力合科创集团向银行出具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号）。

13、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贷款，主要用于置换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部分借款，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号）。

14、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9.5 亿元贷款，其中 3.5 亿元用于“力合双清产学研建设项目一期一区”的开发建设或置换超出项目自筹资金范围的同用途债务性资金；6 亿元用于“力合双清产学研建设项目二期”的开发建设或置换超出项目自筹资金范围的同用途债务性资金；贷款期限不超过 15 年（含宽限期 3 年），贷款利率不超过同期 LPR 五年期贷款利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号）。

15、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全资子公司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用于投资建设高端化妆品研发生产总部基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号）。

16、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为降低融资成本，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拟向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 2,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关联方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数云科际股东力合科创集团、水木慧信（深圳）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水木智信（深圳）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次授信向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并由数云科际提供一项发明专利（专利名称：基于 BIM 技术的园区入驻推荐方法以及系统，专利号：ZL202110735886.4）作为质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号）。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8,137,745	50.23%	0	0	0	-	-	45,90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423,172,848	34.96%	0	0	0	-	-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84,964,897	15.28%	0	0	0	-	-	45,90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84,932,497	15.28%	0	0	0	-	-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400	0.00%	0	0	0	13,500	13,500	45,90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02,466,474	49.77%	0	0	0	608,091,845	608,091,845	1,210,558,319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602,466,474	49.77%	0	0	0	608,091,845	608,091,845	1,210,558,319	99.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210,604,219	100.00%	0	0	0	0	0	1,210,604,219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16,812,955	0	416,812,955	0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 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进行 转让。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厦门科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206,156	0	57,206,156	0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因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份自 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日起 36 个月内不以任何形式进行 转让。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4,943,353	0	44,943,353	0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	2022 年 5 月 10 日
深圳市永卓御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344,743	0	20,344,743	0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	2022 年 5 月 10 日
嘉兴红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1,140,591	0	31,140,591	0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	2022 年 12 月 29 日
上海祥熙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5,723,736	0	15,723,736	0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期解锁。	
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988,473	0	8,988,473	0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	2022 年 12 月 29 日
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6,585,445	0	6,585,445	0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359,893	0	6,359,893	0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将于锁定期届满后按照业绩承诺实现的情况进行分期解锁。	2022 年 12 月 29 日
贺臻	32,400	13,500	0	45,9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合计	608,137,745	13,500	608,105,345	45,90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3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9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43%	416,812,955	无变动	0	416,812,955	无质押、无冻结	-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53%	188,003,552	无变动	0	188,003,552	无质押、无冻结	-
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6%	84,304,600	-4,559,953	0	84,304,600	无质押、无冻结	-
厦门科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3%	57,206,156	无变动	0	57,206,156	无质押、无冻结	-
嘉兴红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7%	31,140,599	-19,895,700	0	31,140,599	无质押、无冻结	-
深圳市永卓御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2%	30,539,000	-7,535,460	0	30,539,000	无质押、无冻结	-
上海祥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	29,186,300	无变动	0	29,186,300	无质押、无冻结	-
李永良	境内自然人	1.56%	18,924,764	无变动	0	18,924,764	无质押、无冻结	-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8%	15,445,454	无变动	0	15,445,454	无质押、无冻结	-
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12,519,659	-6,377,637	0	12,519,659	无质押、无冻结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前十大股东中，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厦门科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红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御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祥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向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成为前十大股东。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同受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16,812,955	人民币普通股	416,812,955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188,003,552	人民币普通股	188,003,552					
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4,304,600	人民币普通股	84,304,600					

厦门科兴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206,156	人民币普通股	57,206,156
嘉兴红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1,140,599	人民币普通股	31,140,599
深圳市永卓御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53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539,000
上海祥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9,186,300	人民币普通股	29,186,300
李永良	18,924,764	人民币普通股	18,924,764
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445,454	人民币普通股	15,445,454
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2,519,659	人民币普通股	12,519,65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同受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嵇世山	2016 年 10 月 08 日	91440300MA5DM8B34C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创业投资业务；为企业孵化服务。（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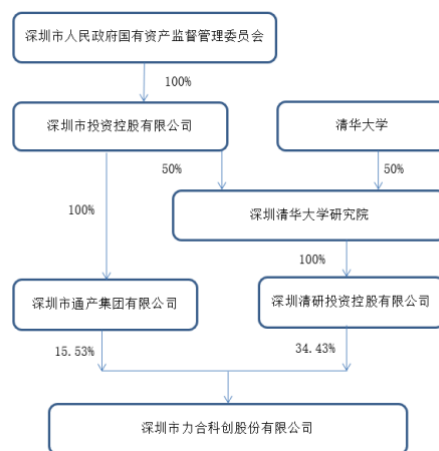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王勇健	2004 年 07 月 31 日	11440300K317280672	作为深圳市人民政府直属特设机构，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权益，对授权监管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监督和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有：深振业 A (000006.SZ)、深物业 A (000011.SZ)、深物业 B (200011.SZ)、沙河股份 (000014.SZ)、深粮控股 (000019.SZ)、深粮 B (200019.SZ)、特力 A (000025.SZ)、特力 B (200025.SZ)、深圳能源 (000027.SZ)、深深房 A (000029.SZ)、深深房 B (200029.SZ)、深纺织 A (000045.SZ)、深纺织 B (200045.SZ)、深赛格 A (000058.SZ)、深赛格 B (200058.SZ)、农产品 (000061.SZ)、特发信息 (000070.SZ)、盐田港 (000088.SZ)、深圳机场 (000089.SZ)、天健集团 (000090.SZ)、怡亚通 (002183.SZ)、国信证券 (002736.SZ)、中新赛克 (002912.SZ)、建科院 (300675.SZ)、深高速 (600548.SH)、深圳燃气 (601139.SH)、深圳控股 (00604.HK)、深圳国际 (00152.HK)、深圳高速公路股份 (00548.HK)、英飞拓 (002528.SZ)、麦捷科技 (300319.SZ)、特发服务 (300917.SZ)、深水规院 (301038.SZ)、深城交 (301091.SZ) 等。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李刚	2000 年 02 月 28 日	60,000 万元	包装产品的生产、销售以及包装行业的投资;技术研发;以新材料为主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自有房屋租赁及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新材料领域的股权投资及其他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科技企业孵化;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力合 01	149291	2020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3 日	2020 年 11 月 13 日	到期日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2023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有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有回购选择权）	500,000,000.00	4.30%	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力合 01	149873	2022 年 4 月 12 日至 2022 年 4 月 14 日	2022 年 04 月 14 日	到期日为 2027 年 4 月 14 日（2025 年 4 月 14 日本公司有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有回购选择权）	700,000,000.00	3.50%	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专业机构投资者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0 号深圳国际信托大厦 14 楼 1408	何牧野	何牧野	0755-81981642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06 号楼	刘洋	王冲	010-66428877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700,000,000.00	658,772,607.29	41,227,392.71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力合科创 MTN001	102100679	2021 年 05 月 10 日	2021 年 05 月 12 日	到期日为 2026 年 5 月 12 日（2024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有调整票面利率和投资者有回购选择权）	600,000,000.00	4.10%	按年付息，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合格投资者						
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成交、其他：请求报价、做市报价、匿名点击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0 号深圳国际信托大厦 14 楼 1408	何牧野	何牧野	0755-81981642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06 号楼	刘洋	王冲	010-66428877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600,000,000.00	593,432,708.89	6,567,291.11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四、可转换公司债券**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适用 不适用**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适用 不适用**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是 否**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3.03	2.54	19.29%
资产负债率	49.31%	48.39%	0.92%
速动比率	1.21	1.09	11.0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382.14	35,657.61	-76.4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0.28%	29.07%	-8.79%
利息保障倍数	3.70	6.45	-42.6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55	-6.51	-76.1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56	7.32	-37.7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3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3]00063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程纯、周灵芝

####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科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力合科创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力合科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营业收入的确认
2. 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一) 营业收入的确认

##### 1. 事项描述

力合科创公司收入主要分新材料产业产品销售收入、科技创新服务收入,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三)及附注五、注释 45 所述,2022 年度力合科创公司营业收入 2,617,808,607.03 元,其中新材料产业收入为 1,653,313,062.20 元,科技创新服务收入为 851,230,052.47 元。

由于营业收入属于力合科创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是公司业绩考核的重要指标之一,且本期科技创新服务类收入增幅较大,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反映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力合科创公司营业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对力合科创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进行了解、评价和测试,以评价收入确认的内部控制是否合规、有效。
- (2) 选取业务合同样本并对管理层进行访谈,以评价力合科创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 (3) 对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实施分析性程序,分月、分年对比分析毛利率异常变动,复核收入变动的合理性。
- (4) 我们采用抽样方式,对力合科创公司确认的营业收入执行了以下程序:

##### 新材料产业收入:

- ①对于国内客户的销售抽取重要客户检查销售合同、发货单据、签收单据、记账凭证、当期回款资金流水单据、对账单等资料,并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 ②对于出口销售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出口货运提单等,同时亲自登录海关报关系统和外汇管理系统并获取两个系统中力合科创公司的进出口报关数据并与账面信息核对,并对重要客户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 ③针对与力合科创公司有日常交易业务往来系统平台的客户,登录其交易系统查询客户与力合科创公司日常往来的交易记录、发票开具情况以及未结算款项等,将查验记录截图存档,并将查询到的数据信息和账面核对;
- ④分析选取重要客户样本,通过网络和工商信息、询问管理层等核查程序,以确认客户与力合科创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⑤执行截止性测试，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与交易中的送货单、签收单、验收对账单、出口相关单据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科技创新服务收入：

①对于科技创新服务收入中的园区载体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检查收款记录、载体竣工验收记录、销售合同、收房确认书等可以证明园区载体已交付的支持性文件并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②对于科技创新服务收入中基础孵化服务、园区运营服务以及体系推广与产业咨询服务等服务性收入，查验相应的服务合同、销售发票、当期回款资金流水单据和结算单等资料，并结合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和服务条款对当期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重新复核和测算；

③分析选取重要客户样本，通过网络和工商信息、管理层访谈等核查程序，以确认客户与力合科创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④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对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销售收入是否已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5)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力合科创公司的营业收入确认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的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二) 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附注五、注释 13 所述，力合科创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为 1,782,295,868.58 元。

力合科创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相关新金融工具企业会计准则，将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计量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评价测试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对重要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我们向被投资单位发函询证，以落实该类金融资产的投资额、持股比例以及被投资单位发放股利等情况，以综合分析该类资产的准确性及可收回性。

(3) 对重要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通过获取工商资料、最近的财务状况以及网络查询工商信息等，分析评价该类资产的有效性。

(4) 复核公司管理层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期末公允价值的估值是否准确：

①获取并复核公司提供的除成本法以外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估值计算表，按照公允价值的估值方法复核估值计算的准确性；

②获取并复核公司估值计算表对应的评估报告、审计报告、新一轮融资合同和股东会决议、基金运营报告、财务报表等支持性文件；

③涉及市场法等需要利用第三方评估或估值机构的报告结果的，我们复核了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报告；

(5) 评估管理层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力合科创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期末计价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管理层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列报与披露是适当的。

四、其他信息

力合科创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力合科创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力合科创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力合科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力合科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力合科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



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力合科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力合科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力合科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程纯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灵芝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9,853,236.90	2,025,330,401.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616,575.35	100,401,819.1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588,696.14	6,621,290.74
应收账款	1,049,768,965.33	1,117,145,141.11
应收款项融资	1,626,910.70	40,000.00
预付款项	20,741,618.21	29,865,860.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082,015.19	104,534,612.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8,034,491.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67,891,943.74	3,376,258,982.47
合同资产	1,832,454.50	1,736,745.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542,382.24	74,204,396.92
流动资产合计	6,706,544,798.30	6,836,139,250.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40,288,313.69	1,886,706,657.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64,600.00	6,375,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82,295,868.58	1,289,277,578.04
投资性房地产	1,510,198,420.54	836,029,450.59
固定资产	1,728,633,805.62	1,548,212,841.21
在建工程	32,814,973.09	59,806,195.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1,008,883.96	452,809,702.43
无形资产	314,932,173.38	305,537,898.40
开发支出	6,914,313.60	10,745,409.12
商誉	139,446,042.54	141,735,429.74
长期待摊费用	95,269,619.88	76,448,405.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440,620.08	125,018,998.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284,404.73	37,988,645.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74,492,039.69	6,776,692,911.36
资产总计	14,881,036,837.99	13,612,832,161.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5,631,964.37	729,673,272.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000,242.15	
应付账款	813,868,709.15	760,974,468.52
预收款项	5,175,279.97	7,183,592.11
合同负债	74,446,305.27	89,406,305.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72,819,005.30	199,870,536.21
应交税费	321,194,572.17	348,026,983.00
其他应付款	258,914,529.26	258,428,605.44
其中：应付利息	21,727.08	26,704.1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439,601.40	136,297,126.96
其他流动负债	19,420,136.27	22,090,569.07
流动负债合计	2,207,910,345.31	2,551,951,459.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27,613,507.43	1,221,793,027.22
应付债券	1,836,801,301.37	1,119,215,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80,431,214.04	418,279,490.18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0	13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98,363.09	2,105,891.39
递延收益	101,813,559.25	137,079,578.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3,684,614.85	208,622,602.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21,442,560.03	3,237,095,589.20
负债合计	6,529,352,905.34	5,789,047,048.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0,604,219.00	1,210,604,2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37,090,595.75	2,036,419,112.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517,129.33	-7,507,741.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5,426,574.61	225,663,307.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70,616,155.50	2,960,503,049.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60,254,674.19	6,425,681,947.15
少数股东权益	1,491,429,258.46	1,398,103,166.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51,683,932.65	7,823,785,113.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81,036,837.99	13,612,832,161.89

法定代表人：贺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任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宏健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102,288.51	35,965,264.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242,688.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4,918.00	
其他应收款	345,766.67	250,537.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33,414.94	3,623,234.61
流动资产合计	47,129,076.12	39,839,037.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93,499,471.09	5,093,499,471.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3,690.88	342,052.5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4,229.59	557,418.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95,714.32	1,658,07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9,682.24	209,057.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97,072,788.12	5,096,266,069.91
资产总计	5,144,201,864.24	5,136,105,107.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4,151,984.51	31,164,999.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7,646,226.23	1,884,624.80
应交税费	262,759.88	106,162.44
其他应付款	105,349.68	1,698,113.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166,320.30	34,853,899.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20,000.00	8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0,000.00	820,000.00
负债合计	42,986,320.30	35,673,899.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0,604,219.00	1,210,604,2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85,174,433.43	3,585,174,433.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760,441.15	70,997,173.79
未分配利润	224,676,450.36	233,655,381.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01,215,543.94	5,100,431,207.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44,201,864.24	5,136,105,107.36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17,808,607.03	3,008,548,601.36
其中：营业收入	2,617,808,607.03	3,008,548,601.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87,406,113.96	2,605,364,406.52
其中：营业成本	1,851,660,503.89	1,897,325,195.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5,162,299.78	118,634,171.91
销售费用	107,228,077.11	98,543,569.56
管理费用	307,153,589.77	291,812,226.80
研发费用	144,239,473.13	119,461,625.74
财务费用	101,962,170.28	79,587,616.96
其中：利息费用	130,372,156.88	96,704,367.45
利息收入	17,861,759.36	24,508,079.37
加：其他收益	71,111,226.16	103,462,417.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9,240,807.06	177,397,362.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202,669.16	131,674,866.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330,677.29	280,350,380.1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56,738.42	-28,590,233.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70,944.78	-1,077,152.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21,158.59	56,448.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3,336,361.79	934,783,418.51
加：营业外收入	2,301,216.40	1,568,476.13
减：营业外支出	1,517,196.22	6,038,388.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4,120,381.97	930,313,505.75
减：所得税费用	103,959,726.20	147,079,535.4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0,160,655.77	783,233,970.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0,160,655.77	783,233,970.2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6,724,710.46	630,790,877.28
2.少数股东损益	103,435,945.31	152,443,093.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24,870.75	-64,772.2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24,870.75	-64,772.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42,337.18	3,096,915.1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42,337.18	3,096,915.1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82,533.57	-3,161,687.3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3,825.1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008,708.39	-3,161,687.3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4,185,526.52	783,169,198.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0,749,581.21	630,726,105.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435,945.31	152,443,093.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42	0.52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42	0.52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贺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任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宏健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554,336.90	18,042,638.57
减：营业成本	1,686,412.44	18,527,045.23
税金及附加	200,690.98	208,199.65
销售费用	879,675.81	252,744.04
管理费用	39,660,432.88	9,921,696.45
研发费用	3,815,688.38	1,789,612.97
财务费用	-395,312.15	195,619.1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16,141.06	423,722.60
加：其他收益	1,568,388.66	6,447,284.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370,060.27	79,341,752.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238.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12.04	3,452,644.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2,726.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640,185.45	76,705,367.11
加：营业外收入	1.60	62,479.31
减：营业外支出	166,247.21	21,304.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473,939.84	76,746,541.54
减：所得税费用	-158,733.76	1,407,800.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632,673.60	75,338,741.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632,673.60	75,338,741.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7,632,673.60	75,338,741.4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2,367,756.00	2,650,289,020.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305,139.47	68,753,664.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534,803.20	213,925,41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7,207,698.67	2,932,968,098.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7,273,174.57	2,823,209,158.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7,232,233.89	695,845,495.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5,534,342.02	242,619,929.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824,330.59	240,716,07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41,864,081.07	4,002,390,65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656,382.40	-1,069,422,558.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532,166.52	35,721,457.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5,281,769.45	132,010,317.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02,125.23	1,838,900.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076,718.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516,061.20	658,647,394.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634,910.00	229,635,349.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3,822,646.98	371,029,231.7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00,000.00	35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457,556.98	952,664,581.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41,495.78	-294,017,187.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15,0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115,0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1,788,439.53	2,254,342,551.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86,961.28	143,483,917.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2,475,400.81	2,512,846,468.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41,335,980.78	944,827,718.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100,361.69	187,977,015.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6,971,060.00	5,543,2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450,327.30	139,244,95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9,886,669.77	1,272,049,686.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588,731.04	1,240,796,781.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28,243.52	-1,510,849.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80,903.62	-124,153,813.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2,507,615.96	2,126,661,429.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8,726,712.34	2,002,507,615.96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59,878.00	122,099,455.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96,591.57	8,837,301.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4,660.01	51,273,03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71,129.58	182,209,788.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8,605.25	84,249,786.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07,232.37	9,730,744.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0,056.77	309,349.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81,274.68	119,490,88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17,169.07	213,780,76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46,039.49	-31,570,972.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1,370,060.27	79,935,600.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3,206.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6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370,060.27	147,898,806.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61.98	3,346,562.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5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19,961.98	57,346,56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350,098.29	90,552,244.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6,848,337.52	96,848,337.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48,337.52	96,848,337.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48,337.52	-96,848,337.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697.69	-261,689.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2,976.41	-38,128,755.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65,264.92	74,094,020.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02,288.51	35,965,264.92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0,604,219.00				2,036,419,112.40			-7,507,741.42		225,663,307.25		2,960,503,049.92	6,425,681,947.15	1,398,103,166.11	7,823,785,113.26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0,604,219.00		2,036,419,112.40		-7,507,741.42		225,663,307.25		2,960,503,049.92		6,425,681,947.15		1,398,103,166.11	7,823,785,113.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671,483.35		14,024,870.75		9,763,267.36		310,113,105.58		434,572,727.04		93,326,092.35	527,898,819.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24,870.75				416,724,710.46		430,749,581.21		103,435,945.31	534,185,526.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904,590.19	39,904,590.1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904,590.19	29,904,590.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9,763,267.36		-106,611,604.88		-96,848,337.52		36,971,060.00	-133,819,397.52
1. 提取盈余公积							9,763,267.36		-9,763,267.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848,337.52		-96,848,337.52		36,971,060.00	-133,819,397.5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00,671,483.35						100,671,483.35	-13,043,383.15	87,628,100.2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0,604,219.00			2,137,090,595.75	6,517,129.33	235,426,574.61	3,270,616,155.50		6,860,254,674.19	1,491,429,258.46	8,351,683,932.6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0,604,219.00				2,003,453,834.87			-7,442,969.20		218,129,433.10		2,422,858,873.70		5,847,603,391.47	1,098,997,799.70	6,946,601,191.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11,235,510.61		11,235,510.61	3,753,089.10	14,988,599.71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0,604,219.00				2,003,453,834.87			-7,442,969.20		218,129,433.10		2,434,094,384.31		5,858,838,902.08	1,102,750,888.80	6,961,589,790.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965,277.53			-64,772.22		7,533,874.15		526,408,665.61		566,843,045.07	295,352,277.31	862,195,322.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772.22				630,790,877.28		630,726,105.06	152,443,093.01	783,169,198.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0,599,903.73	130,599,903.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0,599,903.73	130,599,903.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533,874.15	-104,382,211.67	-96,848,337.52	-5,053,200.00	-101,901,537.52	
1. 提取盈余公积							7,533,874.15	-7,533,874.1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848,337.52	-96,848,337.52	-5,053,200.00	-101,901,537.5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32,965,277					32,965,277.53	17,362,480.57	50,327,758.10	

				.5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0,604,219.00			2,036,419,112.40	-7,507,741.42	225,663,307.25		2,960,503,049.92		6,425,681,947.15	1,398,103,166.11	7,823,785,113.26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0,604,219.00				3,585,174,433.43				70,997,173.79	233,655,381.64		5,100,431,207.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0,604,219.00				3,585,174,433.43				70,997,173.79	233,655,381.64		5,100,431,207.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63,267.36	-8,978,931.28		784,336.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632,673.60		97,632,673.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763,267.36	106,611,604.88	-		-96,848,337.52
1. 提取盈余公积							9,763,267.36	9,763,267.36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96,848,337.52	-96,848,337.5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0,604,219.00			3,585,174,433.43			80,760,441.15	224,676,450.36			5,101,215,543.9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0,604,219.00				3,585,174,433.43				63,463,299.64	262,698,851.85		5,121,940,803.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0,604,219.00				3,585,174,433.43				63,463,299.64	262,698,851.85		5,121,940,803.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33,874.15	-29,043,470.21		-21,509,596.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338,741.46		75,338,741.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33,874.15	104,382,211.67		-96,848,337.52
1. 提取盈余公积									7,533,874.15	7,533,874.15		
2. 对所										-		-96,848,337.52

有者（或 股东）的 分配									96,848,337 .52		
3. 其他											
（四）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转增 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 项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额	1,210,60 4,219.00			3,585,174,4 33.43			70,997,17 3.79	233,655,38 1.64			5,100,431,207.86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于1995年7月14日成立，领取企合粤深总字第106664A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230.00万美元。其中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61.0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70.00%；日本丰国树脂工业株式会社出资34.5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15.00%；日本纳维达斯公司出资34.50万美元，占股权比例的15.00%。

1997年，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40.20万美元，股东和出资比例不变。

2002年，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675.30万美元，同时更名为“深圳丽星丰达塑料有限公司”。2002年4月，本公司原股东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本公司70.00%的股权被法院拍卖给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原名称“深圳

市深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5 年,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通产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通产集团”)收购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70.00%股权, 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 收购日本丰国树脂工业株式会社及日本纳维达斯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 30.00%的股权。

2005 年 12 月, 本公司引进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源祥”)、深圳市众乐兴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乐兴”)、深圳市新国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国平投资”)三家战略投资者, 注册资本增加至 843.05 万美元。本次增资中, 通产集团出资额不变, 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8.39 万美元, 丽源祥认缴注册资本 25.16 万美元, 众乐兴认缴注册资本 67.10 万美元, 新国平投资认缴注册资本 67.10 万美元。本次增资中, 新国平投资实缴注册资本 33.55 万美元。除新国平投资认缴的注册资本未足额缴纳外, 其他股东均已足额缴纳了认缴的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后, 本公司实收注册资本为 809.50 万美元。

2006 年 6 月, 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 新国平投资将所持有的本公司 3.98%股权分别转让给丽源祥及众乐兴各 1.99%, 本公司前次增资中新国平投资未缴足的注册资本 33.55 万美元分别由丽源祥及众乐兴缴足。其中丽源祥缴纳 16.77 万美元, 众乐兴缴纳 16.78 万美元。缴足后, 本公司实收注册资本 843.05 万美元。经过本次增资后, 本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其所占比例为: 通产集团出资 472.71 万美元, 占股权比例的 56.07%; 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 出资 210.98 万美元, 占股权比例的 25.03%; 丽源祥出资 41.93 万美元, 占股权比例的 4.97%; 众乐兴出资 83.88 万美元, 占股权比例的 9.95%; 新国平投资出资 33.55 万美元, 占股权比例的 3.98%。

2007 年 2 月, 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国资委[2007]50 号文”及深圳市福田区贸易工业局“深福贸工资复[2007]0071 号”文批准: 同意 Modern Advancement Company Limited 将其所持的本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通产集团。本公司于 2007 年 2 月 2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企业性质由外资转为内资, 公司注册资本由 843.05 万美元变更为人民币 6,947.5595 万元。

2007 年 2 月,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 本公司增资人民币 861.0116 万元, 新增的注册资本由丽源祥认缴。公司于 2007 年 2 月收到该新增的注册资本, 同时于 2007 年 2 月 27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经过本次增资后, 本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78,085,711.00 元, 各股东出资额及其所占比例为: 通产集团出资 56,337,760.00 元, 占股权比例的 72.15%; 丽源祥出资 12,070,000.00 元, 占股权比例的 15.46%; 众乐兴出资 6,912,822.00 元, 占股权比例的 8.85%; 新国平投资出资 2,765,129.00 元, 占股权比例的 3.54%。

2007 年 4 月, 本公司之股东众乐兴及新国平投资分别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8.85%及 3.54%的股权转让给深圳市中科宏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宏易”)。本次股权转让后, 本公司于 2007 年 4 月以经审计的截止 2007 年 2 月 28 日的净资产 120,793,098.00 元按 1:1 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增加至 120,793,098.00 元, 同时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经过本次折股后, 本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其所占比例为: 通产集团出资 87,152,220.00 元, 占股权比例的 72.15%; 丽源祥出资 18,674,613.00 元, 占股权比例的 15.46%; 中科宏易出资 14,966,265.00 元, 占股权比例的 12.39%。

2008 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8]623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核准, 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50 万股, 并于 2008 年 5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交易。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61,293,098.00 元, 已领取 44030110280601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度第一、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 本公司以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股本 161,293,098 股为基础,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 共计送股 16,129,309 股; 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共计转增 80,646,549 股。送转增加后, 本公司股本由 161,293,098.00 元增加至 258,068,956.00 元。

2013 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90 号文核准,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688 万股, 新增股份于 2013 年 5 月 2 日上市, 公司股份总数增加至 364,948,956 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3]000104 号”验资报告验证, 并领取 44030110280601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188988448 的营业执照。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19 年 11 月 2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7 号), 同意本公司向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北京嘉实元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红豆骏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鼎晟合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永卓恒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百富祥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慈辉清科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谨诚企业管理中心(普通合伙)、清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 家公司发行股份 799,657,103 股, 用于购买 9 家公司合计持有的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科创集团”)100%股权。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 799,657,103 股(其中限售股数量为 799,657,103 股), 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1,164,606,059 股。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 年 11 月 2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7 号), 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本公司根据申购情况确定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5,998,160 股, 经本次发行后, 本公司的股份总数变更为 1,210,604,219 股, 上述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20]000245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股本总额为 1,210,604,219 股,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10,604,219 元。公司注册地: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坪地段)1001 号通产丽星科技产业园。

## 2、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新材料研发生产、创新基地平台服务、科技创新运营服务、投资孵化服务。

经营范围包括：一般经营项目是：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基地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及物业服务；高新技术企业的科技服务（含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等）；高新技术企业孵化与创新服务；新兴产业战略投资与运营；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培训（不含学科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包装及方案设计、工艺装备及精密模具设计、改性及生物材料研制、包装废弃物循环利用技术开发；塑料容器、塑料制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许可经营项目是：塑料容器、塑料制品的生产加工、医药包材、化妆品、消毒剂、美容仪器及医疗器械生产；包装装潢印刷品、其它印刷品印刷；普通货运。

## 3、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批准报出。

###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104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3.33	53.33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	80
广州泛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广州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惠州通产丽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1.05	61.05
深圳市美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力合科创（北京）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深圳力合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76.19	76.19
深圳力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9.05	79.05
无锡力合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深圳力合华石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9	99
深圳市力合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深圳清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Carits, Inc.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市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2）	控股子公司	三级	48	48
深圳市力合云记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17	51.17
清华力合创业投资国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力合世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力合锐思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佛山市深清力合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力合世通（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力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力合清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南京力合长江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6.67	66.67
深圳市力合产业研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	60
深圳力合领航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深圳力合求是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深圳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力合创赢（深圳）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5	55
力合中城创新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深圳市合中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65	65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1)	控股子公司	三级	44.56	51
珠海清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72.86	72.86
珠海力合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100.00	100.00
深圳力合沣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0	70
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0	70
力合智城（深圳）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5	55
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0	70
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2.15	92.15
广东力合双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佛山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3.54	53.54
佛山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5.38	85.38
广东力合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广东力合智谷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广东顺德力合科技园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湖南力合长株潭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	60
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湖南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长兴力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控股子公司	四级	58.83	58.83
湖南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级	100	100
深圳力合星空投资孵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力合星空文化创意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佛山南海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	60
青岛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力合星空创业服务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0	90
成都星空龙图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深圳前海力合英诺孵化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力合紫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惠州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1.67	71.67
南京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润恒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4.23	94.23
深圳市力合教育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深圳市力合紫荆产业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珠海清华科技园教育中心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深圳市力合紫荆培训中心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东莞力合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4.34	54.34

东莞纽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68	80.68
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重庆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重庆力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南宁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南宁力合紫荆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力合科创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上海力港源合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烟台力合国际先进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力合启东科创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46.40	46.40
深圳力合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力合仁恒科创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	60
广州力合科创中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深圳市力合光明科技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注3）	控股子公司	二级	49.50	49.50
珠海力合光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注1：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主要系国开发展基金作为本公司子公司股东，持有子公司股份，但投资期内不委派董监高，不参与子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明股实债”的性质，因此本公司对子公司的实际表决权比例高于持股比例。

注2：本公司对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48%而拥有控制权主要原因系按照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约定投委会为合伙企业唯一的投资决策机构，本公司在投委会中派有2/3以上代表，能控制投委会的经营决策，因此将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注3：本公司对深圳市力合光明科技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49.5%而拥有控制权主要原因系按照深圳市力合光明科技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约定投委会为合伙企业唯一的投资决策机构，本公司在投委会中派有2/3以上代表，能控制投委会的经营决策，因此将深圳市力合光明科技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3户，减少4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润恒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珠海力合光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深圳市美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 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力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销
深圳力合股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销
南京力合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	注销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五（12）、存货的计价方法见本附注五（15）、金融工具计量见本附注五（10）、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见本附注五（24）及附注五（30）、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见附注五（23）、收入的确认时点见附注五（39）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园区载体开发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从购买土地起到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 12 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园区载体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除园区载体开发以外的其他经营业务，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



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

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

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及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

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



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票据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票据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在合并时进行抵销，除有证据表明实际发生损失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6. 金融工具减值。

##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在合并时进行抵销，除有证据表明实际发生损失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二：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 15、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6.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纯土地开发项目，其费用支出单独构成土地开发成本；

连同房产整体开发的项目，其费用可分清负担对象的，一般按实际面积分摊计入商品房成本。

#### 7.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比例确定标准分配计入商品房成本；

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 8. 维修基金的核算方法

根据开发项目所在地的有关规定，维修基金在开发产品销售（预售）时，向购房人收取或由公司计提计入有关开发产品的开发成本，并统一上缴维修基金管理部门。

#### 9. 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预留。在开发产品保修期内发生的维修费，冲减质量保证金；在开发产品约定的保修期届满，质量保证金余额退还施工单位。

##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十）6. 金融工具减值。

## 17、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8、持有待售资产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 6. 金融工具减值。

## 21、长期应收款

## 22、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

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5	3.17、2.38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经营型	年限平均法	30、40	5.00	3.17、2.38
房屋及建筑物--非经营型	年限平均法	35、40	5.00	2.71、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3.00-5.00	4.75-9.7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8	5.00	11.88-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6	5.00	15.83、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26、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27、生物资产

## 28、油气资产

## 29、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 30、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及技术、办公软件。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

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资产受益期限
专利及技术	3、5 年	资产受益期限
办公软件	3、5 年	资产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32、长期待摊费用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5	按实际受益期摊销
珠海清华科技园维修工程费	5	按实际受益期摊销
阿里云服务费	5	按实际受益期摊销
网络服务费	5	按实际受益期摊销
其他	5	按实际受益期摊销

##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 34、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5、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6、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37、股份支付

##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包装与新材料产品销售收入、科技创新服务收入。

###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

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1）新材料产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产品销售分出口销售与国内销售，出口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在控制权发生转移时点确认产品销售收入，一般情况下在出口业务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国内销售根据销售合同约定在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产品收入，具体收入确认时点为货物发出、并符合合同相关条款约定后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

### （2）创新基地平台服务

①基础孵化服务收入：该类业务收入包括给园区入园企业提供基础孵化服务和配套场地而收取的孵化服务费及租金，该类业务在服务款预计能收到或已收到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分月或分期确认销售收入。

②园区载体销售收入：该类业务收入为公司根据各地相关政策及园区建设规划，将园区载体的可分割转让部分向符合条件的销售对象转让对应的收入。该项收入在与客户已签订销售合同，销售款已按合同约定收取或预期能收回，销售的园区载体已通过竣工验收备案，与客户已办理园区载体交付手续，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

③园区运营服务收入：该类业务收入主要系给园区企业提供日常服务所收取的服务费（如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该类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并与客户结算服务费时确认销售收入。

### （3）科技创新运营服务

#### ①体系推广与产业咨询服务收入

A. 体系推广服务收入：该类业务收入主要系为地方政府产业升级需求建设创新孵化体系以及为大型企业提供产业研究、转型升级解决方案等多种服务所获得的服务性收入。

B. 产业咨询服务收入：该类业务收入系为入园企业提供深度科技孵化服务，包括产业孵化中心会员服务、产业规划、生产线规划等，以及为其他非入园企业客户提供产业规划等咨询服务获得的服务性收入。

体系推广与产业咨询服务的业务款项在合同签订时一次性收取或分期结算收取，根据合同约定的两种不同合作模式分别确认收入：按服务期限提供服务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平均摊销确认销售收入；合同约定明确阶段性服务项目的，在服务已经提供，与客户确认结算服务费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人才培养服务收入：该类业务收入主要系为各类企业及企业人才提供系统性培训课程所获得的收入。该类业务一般会在提供培训服务前预收培训费用，按培训的次数分次确认销售收入或按培训的期限分期平均确认销售收入。

#### ③基金管理人业绩报酬收入

该类业务收入系本公司担任被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基金的实际收益水平，依据基金协议或章程的约定获取的基金管理人业绩报酬。该等业务收入在被投资基金确定向出资人或管理人分配收益时，确认管理人业绩报酬营业收入。

## 40、政府补助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采用总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42、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	不适用	(1)

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本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项新的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无重大影响。

执行该项新的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无重大影响。

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本公司对在首次施行解释 15 号（2022 年 1 月 1 日）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解释 15 号，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解释 15 号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执行该项新的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1)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2 月 13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执行该项新的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无重大影响。

2)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所得税影响且未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的，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的交易，涉及所得税影响已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执行该项新的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无重大影响。

3)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解释 16 号规定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交易，未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 16 号施行日（2022 年 12 月 13 日）新增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已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该项新的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无重大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45、其他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的销售额；以不动产租赁服务，销售不动产，转让土地使用权销售额；应税销售服务销售额；简易计税方法或小规模纳税人销售额	13%；9%；6%；5%、3%
消费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土地增值额	30%-60%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	12%或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5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15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16.5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16.5
力合世通（香港）有限公司	16.5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力合云记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广东力合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5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15
深圳力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南宁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5
南宁力合紫荆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力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力合视达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力合股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力合世通投资有限公司、力合锐思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佛山市深清力合技术转移有限公司、无锡力合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力合产业研究有限公司、力合创赢（深圳）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清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佛山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力合星空创业服务南京有限公司、惠州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成都星空龙图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力合紫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南京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润恒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力合教育有限公司、深圳市力	按照小型微利企业

合紫荆产业咨询有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教育中心、深圳力合紫荆培训中心、力合启东科创服务有限公司、重庆力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泛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力合科创（北京）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	--

## 2、税收优惠

(1) 2020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2044203912，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 2020-2022 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2) 2022 年 12 月 19 日，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44207022，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2-2024 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3) 2021 年 12 月 20 日，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4005123，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4)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力合世通（香港）有限公司 为注册在香港境内的公司，适用利得税税率 16.5%。

(5) 2021 年 11 月 30 日，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132005308，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6) 2021 年 12 月 23 日，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通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4200906，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7) 2020 年 12 月 11 日，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2044202933，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8) 2022 年 12 月 19 日，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44204452，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2-2024 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9) 2020 年 12 月 11 日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F202044203912，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10) 深圳市力合云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4206177，有效期三年)，2022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11) 公司广东力合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9 日取得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4010513，有效期三年)，2022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12) 重庆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取得了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51101531，有效期三年)，2022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13)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44204115，有效期三年)，2022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14) 深圳力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了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244206640, 有效期三年), 2022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15) 南宁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享受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新时代广西北部湾经济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对在经济区内新注册开办, 经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符合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条件的企业, 自其取得第一笔主营业务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 5 年”条款, 2022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16) 南宁力合紫荆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力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力合视达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力合股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力合世通投资有限公司、力合锐思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佛山市深清力合技术转移有限公司、无锡力合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力合产业研究有限公司、力合创赢(深圳)发展有限公司、珠海清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佛山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力合星空创业服务南京有限公司、惠州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成都星空龙图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力合紫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南京力合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深圳润恒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力合教育有限公司、深圳市力合紫荆产业咨询有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教育中心、深圳力合紫荆培训中心、力合启东科创服务有限公司、重庆力合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泛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力合科创(北京)科技创新有限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规定,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3、其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5,096.48	221,662.19
银行存款	1,957,802,505.47	1,992,322,114.57
其他货币资金	31,905,634.95	32,786,625.16
合计	1,989,853,236.90	2,025,330,401.9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2,789,096.16	45,275,346.86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41,126,524.56	22,822,785.96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12,630,135.83	11,773,654.4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00,000.00	---
信用证保证金	---	10,686,961.28
按揭担保保证金	4,385,000.00	---
诉讼被司法冻结款项(注)	19,067,251.29	---
长期睡眠户	44,137.44	362,170.2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41,126,524.56	22,822,785.96

注：1、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与东莞市盛源混凝土有限公司、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诉讼事项，被法院司法冻结银行存款 10,567,251.29 元；2、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山市鼎胜道路维护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因工程分包合同诉讼事项，被法院司法冻结银行存款 8,500,000.00 元。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8,616,575.35	100,401,819.19
其中：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	158,616,575.35	100,401,819.19
其中：		
合计	158,616,575.35	100,401,819.19

其他说明：无

##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无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588,696.14	6,621,290.74
合计	25,588,696.14	6,621,290.74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5,588,696.14	100.00%			25,588,696.14	6,621,290.74	100.00%			6,621,290.74
其中：										
无风险	25,588,696.14	100.00%			25,588,696.14	6,621,290.74	100.00%			6,621,290.74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696.14				696.14	90.74				90.74
合计	25,588,696.14	100.00%			25,588,696.14	6,621,290.74	100.00%			6,621,290.7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无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3,899.05	0.24%	2,683,899.05	100.00%	0.00	1,913,199.05	0.16%	1,913,199.05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5,812,416.95	99.76%	76,043,451.62	6.75%	1,049,768,965.33	1,181,391,129.55	99.84%	64,245,988.44	5.44%	1,117,145,141.11
其中：										
账龄分析法	1,125,812,416.95	99.76%	76,043,451.62	6.75%	1,049,768,965.33	1,181,391,129.55	99.84%	64,245,988.44	5.44%	1,117,145,141.11
合计	1,128,496,316.00	100.00%	78,727,350.67	6.98%	1,049,768,965.33	1,183,304,328.60	100.00%	66,159,187.49	5.59%	1,117,145,141.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683,899.0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770,700.00	770,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519,482.14	519,482.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1,169,155.00	1,169,15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77,376.41	77,376.4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46,383.66	46,383.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37,132.28	37,132.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44,778.26	44,778.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8	18,891.30	18,891.3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683,899.05	2,683,899.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6,043,451.62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15,651,052.49	31,041,686.56	3.39%
1—2 年	108,695,773.39	10,869,577.35	10.00%
2—3 年	45,158,728.30	9,142,218.49	20.24%
3 年以上	56,306,862.77	24,989,969.22	44.38%

合计	1,125,812,416.95	76,043,451.62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16,421,752.49
1 至 2 年	108,695,773.39
2 至 3 年	45,158,728.30
3 年以上	58,220,061.82
3 至 4 年	30,704,296.69
4 至 5 年	22,011,889.10
5 年以上	5,503,876.03
合计	1,128,496,316.00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13,199.05	770,700.00				2,683,899.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245,988.44	21,755,705.01	9,926,450.24	31,791.59	0.00	76,043,451.62
合计	66,159,187.49	22,526,405.01	9,926,450.24	31,791.59	0.00	78,727,350.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核销	31,791.5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03,849,096.76	26.93%	9,115,472.90
第二名	67,689,799.73	6.00%	6,761,989.99
第三名	34,095,045.53	3.02%	1,022,851.37
第四名	32,250,271.77	2.86%	967,508.15
第五名	30,910,883.00	2.74%	1,545,544.15
合计	468,795,096.79	41.55%	

####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无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626,910.70	40,000.00
合计	1,626,910.70	4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认为, 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 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391,651.35	88.67%	26,490,619.61	88.70%
1 至 2 年	901,890.52	4.35%	2,619,653.28	8.77%
2 至 3 年	1,216,062.23	5.86%	96,959.25	0.32%
3 年以上	232,014.11	1.12%	658,628.25	2.21%
合计	20,741,618.21		29,865,860.3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2,967,648.13	14.31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2,778,755.63	13.4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1,137,875.61	5.49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973,143.25	4.69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928,382.48	4.48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8,785,805.10	42.37		

其他说明：无

##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68,034,491.94
其他应收款	39,082,015.19	36,500,120.60
合计	39,082,015.19	104,534,612.54

###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无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力合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68,034,491.94
合计		68,034,491.94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4,804,375.33	20,975,886.06
备用金	368,031.94	753,528.12
往来款项、其他	19,262,954.28	20,578,135.61
应收运营经费补助	3,000,000.00	3,000,000.00
代垫社保、公积金	2,297,291.40	1,610,991.36
厂房租金	3,706,926.12	3,584,582.42
合计	53,439,579.07	50,503,123.57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293,387.43		1,709,615.54	14,003,002.97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879,075.88		168,750.32	1,047,826.20
本期转回	696,079.88			696,079.88
其他变动	-2,814.59			-2,814.59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479,198.02		1,878,365.86	14,357,563.8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7,878,630.82
1 至 2 年	7,167,592.94
2 至 3 年	2,647,088.15
3 年以上	15,746,267.16
3 至 4 年	9,120,051.95
4 至 5 年	3,737,419.01
5 年以上	2,888,796.20
合计	53,439,579.07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大威信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保证金	4,361,700.00	1 年以内	8.16%	218,085.00
刘军	代扣代缴股权转让税款	3,280,260.41	3 年以上	6.14%	984,078.12
湘潭高新技术创业	应收运营经费补	3,000,000.00	1-2 年	5.61%	300,000.00

服务中心	助经费				
深圳市广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2,796,299.49	3年以上	5.23%	2,796,299.49
珠海建创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00,000.00	1年以内	4.68%	125,000.00
合计		15,938,259.90		29.82%	4,423,462.61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8,937,049.91	2,229,614.95	96,707,434.96	92,364,960.62	1,241,201.60	91,123,759.02
在产品	39,617,234.45		39,617,234.45	42,042,282.37		42,042,282.37
库存商品	3,340,481.25		3,340,481.25	26,306,299.86		26,306,299.86
合同履约成本	10,977,781.82		10,977,781.82			
发出商品	15,880,291.57	1,475.23	15,878,816.34	21,698,165.72		21,698,165.72
产成品	110,097,204.83	4,367,808.45	105,729,396.38	71,940,105.89	1,813,945.63	70,126,160.26
委托加工物资	1,835,799.79		1,835,799.79	2,388,987.65		2,388,987.65
低值易耗品	792,459.59		792,459.59	802,492.96		802,492.96
开发成本	1,990,234,881.41		1,990,234,881.41	2,405,446,402.69		2,405,446,402.69
开发产品	1,102,139,223.32		1,102,139,223.32	713,873,583.72		713,873,583.72
其他项目成本	638,434.43		638,434.43	2,450,848.22		2,450,848.22
合计	3,374,490,842.37	6,598,898.63	3,367,891,943.74	3,379,314,129.70	3,055,147.23	3,376,258,982.47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41,201.60	1,180,873.44		192,460.09		2,229,614.95
在产品	1,813,945.63	2,892,833.65		338,970.83		4,367,808.45
发出商品		1,475.23				1,475.23
合计	3,055,147.23	4,075,182.32		531,430.92		6,598,898.63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孵化服务费	1,567,019.47	78,350.97	1,488,668.50	1,828,152.89	91,407.64	1,736,745.25
质保金	361,880.00	18,094.00	343,786.00			
合计	1,928,899.47	96,444.97	1,832,454.50	1,828,152.89	91,407.64	1,736,745.25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应收孵化服务费		13,056.67		
质保金	18,094.00			
合计	18,094.00	13,056.67		---

其他说明：无

##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无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无

##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42,203,581.77	69,649,861.98
预缴税款	8,186,223.41	15,067.09
待摊贴现利息		1,477,777.79
教育培训待摊成本	1,128,992.14	1,668,554.46
待摊费用	23,584.92	1,393,135.60
合计	51,542,382.24	74,204,396.92

其他说明：无

##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 16、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路泊通科技有限公司	7,289,506.96			1,463,192.38			1,359,470.60			7,393,228.74	
小计	7,289,506.96			1,463,192.38			1,359,470.60			7,393,228.74	
二、联营企业											
AB Systems Inc	18,932,270.91			153,804.59					1,755,493.97	20,841,569.47	14,580,960.43
NEOKER .S.L	17,045,101.20								1,574,393.42	18,619,494.62	18,619,494.62
Nirmidas Biotech, Inc	8,185,934.65			-691,983.91					725.557.49	8,219,508.23	
百德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常州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01,114.59			64,014.92			250,000.00			1,015,129.51	
佛山峰合精密喷射成形科技有限公司	23,643,018.22			2,238,304.38		1,756,004.65				27,637,327.25	
佛山力合星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63,004.63			-955.27						962,049.36	
佛山市南海区南商培训学院	486,766.58			-73,360.52						413,406.06	
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	11,664,389.96			-1,921,976.43						9,742,413.53	

限公司											
佛山玄同科技有限公司	4,854,878.92			- 509,772.83						4,345,106.09	3,335,483.06
佛山云嘉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16,286.99			- 150,082.39						66,204.60	
佛山众维星空科技有限公司	35,757.02			- 1,164.23						34,592.79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132,149,602.78			1,993,563.83						134,143,166.61	
广州广华精容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277,494.16			- 209,128.44						1,068,365.72	
广州市粤港澳青年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3,018,394.86			- 1,034,675.26						1,983,719.60	
奕目（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3,150,721.53		347,111.43	- 561,166.10					- 2,242,444.00		
广州土圭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32,806.34			- 87,697.66						945,108.68	
广州中大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834,944.89			394,473.98						26,229,418.87	
贵阳广电数字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2,545,315.70									2,545,315.70	2,545,315.70
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35,454,075.48		4,534,188.14	- 5,928,791.61		3,476,570.65				28,467,666.38	
湖南力合智能制造技	39,931.86			- 1,039.35						38,892.51	

术升级 有限公司											
湖南闪 美娱乐 科技有 限公司	2,021, 851.09							203,51 2.49		2,021, 851.09	2,021, 851.09
江苏数 字信息 产业园 发展有 限公司	79,005 ,918.6 1			31,935 ,900.5 4			9,000, 000.00			101,94 1,819. 15	
江西传 媒移动 电视有 限公司	173,22 8.43			- 173,22 8.43							
科威国 际技术 转移有 限公司	14,433 ,002.7 9			- 1,441, 643.24						12,991 ,359.5 5	
力合资 本投资 管理有 限公司	36,872 ,713.6 9			792,83 5.71						37,665 ,549.4 0	
南京力 合长江 基金管 理有限 公司	1,808, 639.84		1,808, 639.84								
南京清 研新材 料研究 院有限 公司	526,72 3.07	1,500, 000.00		238,27 2.87						2,264, 995.94	
清能艾 科（深 圳）能 源技术 有限公 司	6,626, 871.63			32,400 .56						6,659, 272.19	
深圳共 筑网络 科技有 限公司	4,669, 240.00			439,80 5.21						5,109, 045.21	3,190, 853.89
深圳基 本半导 体有限 公司	17,571 ,767.8 6		2,679, 198.56	- 8,285, 396.19		9,327, 569.67				15,934 ,742.7 8	
深圳力 合东方 景光电 有限公 司	3,713, 934.54									3,713, 934.54	3,713, 934.54
深圳力 合孵化 器发展	11,407 ,471.2 9			- 40,000 .58						11,367 ,470.7 1	10,125 ,000.0 0

有限公司											
深圳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442,360.07			630.96						442,991.03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40,304,149.59			12,791,093.46			8,400,000.00			144,695,243.05	
深圳力合精密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7,671,769.84			107,411.19						17,779,181.03	
深圳力合清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82,596.42			-731,999.08						2,550,597.34	
深圳力合生物科创有限公司	1,224,049.06			19,819.32						1,243,868.38	
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94,226.35			347,973.73	1,451,557.28					6,993,757.36	
深圳力合天使二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56,562.82			-111,220.52	190,779.90					5,136,122.20	
深圳力合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3,913,296.82			-3,044,276.43			34,650,000.00			6,219,020.39	
深圳力合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975,194.03			8,000.19						17,983,194.22	
深圳力合载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1,249.43			-85,039.40						2,916,210.03	
深圳普瑞材料	4,630,944.22			-143,92						4,487,018.11	

技术有限公司				6.11							
深圳瑞波光电有限公司	9,779,221.82			- 954,315.68						8,824,906.14	
深圳市安络科技有限公司	21,697,599.33			- 613,549.30						21,084,050.03	
深圳市铂岩科技有限公司	12,335,714.11			- 493,568.65		105,700.00				11,947,845.46	
深圳市创赛二号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28,557.80			- 20,954.40						207,603.40	
深圳市创赛一号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236,987.27			- 2,734,384.76						3,502,602.51	
深圳市汇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789,719.66	10,000,000.00		- 1,278,370.20						13,511,349.46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4,676,245.19			9,736,977.38			2,600,000.00			61,813,222.57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036,089.35			1,463,397.11		43,756,918.65	1,699,654.17			107,556,750.94	
深圳市时维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506,034.03			45,355.28						1,551,389.31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837,602.61	4,199,999.98		3,392,507.17	6,575.34		1,440,000.00			34,996,685.10	
深圳市液芯科技有限公司	1,819,973.46			- 304.17				64,679.91		1,819,669.29	1,819,669.29
深圳市智听科	6,425,163.96		2,059,070.58	- 1,036,		2,431,601.10				5,761,339.88	



技有限公司				354.60							
深圳市紫园百味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	185,798.93			3,738.57						189,537.50	
深圳至秦仪器有限公司	3,946,661.69			-247,583.87						3,699,077.82	
无锡道尔奇拜恩电机有限公司	9,228,018.67		9,057,849.28	-170,169.39							
无锡广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6,157,895.99			-546,475.03						5,611,420.96	
无锡智科传感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734,709.97			440,465.93						3,175,175.90	
新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19,668,240.81			668,428.72						20,336,669.53	
长沙广电数字移动传媒有限公司	855,525.83			-122,622.10						732,903.73	
长沙为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422,515.44			13,893.31						1,436,408.75	
珠海华冠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5,967,276.15			2,108,620.87						28,075,897.02	
珠海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911,855.67			2,713,162.81						85,625,018.48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154,149,482.97			13,180,812.28	367,249.84		1,894,493.46			165,803,051.63	
珠海科瀚投资管理有	590,951.61			235,884.73						826,836.34	

限公司											
珠海蓝图运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860,915.18			944,584.00			2,446,094.08		-	20,359,405.10	
珠海力合华金投资有限公司	3,119,148.67			15,845.54						3,134,994.21	
珠海力合华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152,926.93		4,174,655.06	21,728.13							
珠海立潮新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802,820.38			-	779,328.53					23,491.85	
珠海隆华直升机科技有限公司	6,496,247.73			-	502,237.56					5,994,010.17	
珠海市司迈科技有限公司	90,606,379.60		92,083,599.01	1,477,219.41							
珠海紫荆泓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95,325.73			817,782.18			800,000.00			813,107.91	
大连保税区科利德化工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4,615,206.36			2,549,107.72		18,337,879.11				55,502,193.19	
深圳拜尔洛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653,798.84			-	1,136,765.01	4,619,011.89				10,136,045.72	
深圳市小分子新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17,322.62			-	117,322.62						
南京清研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140,779.86			-	19,717.82					121,062.04	
深圳力	1,338,			-						654,19	

合智融 创业投 资有限 公司	036.98			683,84 1.15						5.83	
南京清 湛人工 智能研 究院有 限公司	1,112, 465.43			- 726,27 9.93						386,18 5.50	
南京每 深智能 科技有 限责任 公司	4,634, 048.07			- 1,003, 817.84	3,126, 610.46					6,756, 840.69	
中科星 睿科技 (北 京)有 限公司	20,841 ,504.1 4			246,04 6.55						21,087 ,550.6 9	
太仓仁 力新科 技发展 有限公 司	402.95 4,196. 39			299,70 4.68						403,25 3,901. 07	
六邻科 技(北 京)有 限公司	9,678, 408.96			- 512,72 2.79	1,632, 500.01					10,798 ,186.1 8	
MIZUHO LEAGUE R INVEST MENT GP	306.03 3.60								- 306.03 3.60		
珠海零 距物联 网科技 有限公 司	15,597 ,907.8 4	2,200, 000.00		- 560,74 6.87						17,237 ,160.9 7	
深圳力 合博汇 光敏材 料有限 公司	6,114, 194.02			- 732,75 6.91	5,114, 250.00					10,495 ,687.1 1	
佛山纳 诺特科 技有限 公司	14,235 ,662.7 1	2,800, 000.00		- 986,09 7.60						16,049 ,565.1 1	
广东辛 孚科技 有限公 司	9,655, 565.94			- 682,44 7.30						8,973, 118.64	
国电投 粤通启 源芯动 力科技	964,79 7.35	4,000, 000.00		16,962 .28						4,981, 759.63	

有限公司										
广东科凯达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18,435,200.00			-2,338,164.96						16,097,035.04
南京清研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	9,112,682.54	3,000,000.00		-292,781.80		417,391.32				12,237,292.06
深圳市刷新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7,505,225.72			-1,008,481.55		655,128.70				7,151,872.87
深圳清研皓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114,831.46						5,885,168.54
深圳润德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473,448.30						4,526,551.70
深圳清研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6,903.07						9,933,096.93
深圳迪科力合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810.74						5,797,189.26
慧迈材料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37,019.59						19,762,980.41
上海氢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		-315,272.87						8,684,727.13
招粮(深圳)数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117,647.00		-1,049,446.36						3,068,200.64
运易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大金清研先进		12,500,000.00		-102,40						12,397,596.1

科技 (惠州)有限公司		0		3.81						9	
广东冠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3,500,000.00		-332.08						13,499,667.92	
深圳市小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117,898.66						1,882,101.34	
小计	1,941,294,216.67	114,817,646.98	116,744,311.90	43,739,476.78	2,016,162.36	94,757,136.21	63,180,241.71	268,192.40	-18,852,437.82	1,997,847,647.57	64,952,562.62
合计	1,948,583,723.63	114,817,646.98	116,744,311.90	45,202,669.16	2,016,162.36	94,757,136.21	64,539,712.31	268,192.40	-18,852,437.82	2,005,240,876.31	64,952,562.62

其他说明：

如上表，本公司对部分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虽然低于 20%，但由于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中派有代表并参与该公司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所以本公司能够对该类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Cigma Design INC		
Wearable World, Inc	6,964,600.00	6,375,700.00
合计	6,964,600.00	6,375,7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其他说明：无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1,782,295,868.58	1,289,277,578.04
合计	1,782,295,868.58	1,289,277,578.04

其他说明：

权益工具投资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性股权投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详见附注九、公允价值。

## 20、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34,632,917.03	7,950,346.29		1,042,583,263.32
2. 本期增加金额	741,395,184.23	2,740,759.88		744,135,944.11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7,694,047.02	2,740,759.88		10,434,806.90
存货转入	733,701,137.21			733,701,137.21
3. 本期减少金额	31,271,766.70	1,223,243.28		32,495,009.9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3,457,704.03	1,223,243.28		4,680,947.31
转入存货	27,814,062.67			27,814,062.67
4. 期末余额	1,744,756,334.56	9,467,862.89		1,754,224,197.4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4,889,029.50	1,664,783.23		206,553,812.73
2. 本期增加金额	38,168,846.18	737,500.99		38,906,347.17
(1) 计提或摊销	36,389,429.07	233,433.10		36,622,862.17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转入	1,779,417.11	504,067.89		2,283,485.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201,504.02	232,878.97		1,434,382.9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827,510.59	232,878.97		1,060,389.56
转入存货	373,993.43			373,993.43
4. 期末余额	241,856,371.66	2,169,405.25		244,025,776.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02,899,962.90	7,298,457.64		1,510,198,420.54
2. 期初账面价值	829,743,887.53	6,285,563.06		836,029,450.59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东莞双清园区研发楼 1 栋（1-3 层）	14,219,542.15	办理中
东莞双清园区研发楼 2 栋（1 层、2 层 202 单元）	4,581,778.90	办理中
仲恺创新基地 2 号楼 2-7F	29,851,750.85	办理中
仲恺创新基地 4 号楼 2-4F	21,462,006.58	办理中
仲恺创新基地 6 号楼自持部分	68,964,371.99	办理中
仲恺创新基地 7 号楼	72,262,769.78	办理中
仲恺创新基地 8 号楼	6,939,752.56	办理中
仲恺创新基地 5 号楼自持部分	3,318,999.92	办理中
优科创新基地一期厂房	134,326,937.11	办理中
珠海清华科技园 2A/2C 区	349,066,008.19	办理中
佛山南海力合科技产业中心 28 栋 4-9 层	23,425,885.22	办理中

其他说明：无

##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28,633,805.62	1,548,212,841.21
合计	1,728,633,805.62	1,548,212,841.21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办公、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45,110,134.36	1,376,975,267.73	17,685,850.37	443,265,217.75	2,783,036,470.21
2. 本期增加金额	205,876,643.90	106,858,701.73	1,381,272.50	48,399,465.31	362,516,083.44
(1) 购置	4,434,673.54	85,142,037.08	1,381,272.50	22,937,920.75	113,895,903.87
(2) 在建工程转入	5,598,557.00	21,716,664.65		25,427,031.29	52,742,252.94
(3) 企业合并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转	3,457,704.03				3,457,704.03

入					
存货转入	192,385,709.33				192,385,709.33
其他增加				34,513.27	34,513.27
3. 本期减少金额	7,694,047.02	55,411,632.88	2,574,702.87	37,431,734.87	103,112,117.64
(1) 处置或报废		48,115,919.88	2,574,702.87	37,125,151.52	87,815,774.27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7,694,047.02				7,694,047.02
其他减少		7,295,713.00		306,583.35	7,602,296.35
4. 期末余额	1,143,292,731.24	1,428,422,336.58	16,492,420.00	454,232,948.19	3,042,440,436.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4,862,385.07	697,365,369.62	11,884,417.56	290,711,456.75	1,234,823,629.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777,710.28	93,399,377.96	1,481,281.32	43,545,891.81	165,204,261.37
(1) 计提	25,950,199.69	93,399,377.96	1,481,281.32	43,545,891.81	164,376,750.78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827,510.59				827,510.59
3. 本期减少金额	1,779,417.11	47,870,250.40	1,858,910.00	34,712,682.47	86,221,259.98
(1) 处置或报废		44,393,625.24	1,858,910.00	34,445,383.41	80,697,918.65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779,417.11				1,779,417.11
其他减少		3,476,625.16		267,299.06	3,743,924.22
4. 期末余额	259,860,678.24	742,894,497.18	11,506,788.88	299,544,666.09	1,313,806,630.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3,432,053.00	685,527,839.40	4,985,631.12	154,688,282.10	1,728,633,805.62
2. 期初账面价值	710,247,749.29	679,609,898.11	5,801,432.81	152,553,761.00	1,548,212,841.21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湖南力合长株潭科技创新领航基地 7 号楼三单元	2,572,183.24	办理中

其他说明：无

##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814,973.09	59,806,195.43
合计	32,814,973.09	59,806,195.43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调试设备	18,187,270.45		18,187,270.45	35,446,373.10		35,446,373.10
模具	6,130,198.90		6,130,198.90	12,829,692.60		12,829,692.60
苏州通产消防工程				2,605,841.28		2,605,841.28
无锡力合数字益都苑停车工程项目				471,930.24		471,930.24
广州丽星工程项目	6,551,226.53		6,551,226.53	3,310,745.82		3,310,745.82
南海国凯二期 28 栋装修工程				4,884,912.97		4,884,912.97
珠海清华园一期 1-2 栋及 6 栋地下给排水管道改造工程				256,699.42		256,699.42
惠州力合创新中心办公室装	1,191,452.09		1,191,452.09			

修费											
力合香洲光电产业示范园办公场所及平台实验装修工程	605,931.28				605,931.28						
其他项目	148,893.84				148,893.84						
合计	32,814,973.09				32,814,973.09	59,806,195.43					59,806,195.43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待安装调试设备		35,446,373.10	8,491,430.85	25,526,533.50	224,000.00	18,187,270.45						
模具		12,829,692.60	15,453,213.61	21,617,162.44	535,544.87	6,130,198.90						
苏州通产消防工程		2,605,841.28	2,992,715.72	5,598,557.00								
无锡力合数字益都苑停车工程项目		471,930.24			471,930.24							
广州丽星工程项目		3,310,745.82	3,240,480.71			6,551,226.53						
南海国凯二期28栋装修工程	6,246,200.00	4,884,912.97	1,361,262.90		6,246,175.87							
合计	6,246,200.00	59,549,496.01	31,539,103.79	52,742,252.94	7,477,650.98	30,868,695.88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止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本期未计提减值准备。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13,677,949.74	513,677,949.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16,421.03	15,216,421.03
3. 本期减少金额	1,246,123.39	1,246,123.39
4. 期末余额	527,648,247.38	527,648,247.3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0,868,247.31	60,868,247.31
2. 本期增加金额	66,800,666.19	66,800,666.19
(1) 计提	66,800,666.19	66,800,666.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029,550.08	1,029,550.08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6,639,363.42	126,639,363.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1,008,883.96	401,008,883.96
2. 期初账面价值	452,809,702.43	452,809,702.43

其他说明：无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2,672,225.26	40,580,310.42	28,483,213.88	401,735,749.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3,243.28	10,107,652.83	14,406,398.02	25,737,294.13
(1) 购置		107,652.83	326,365.17	434,018.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开发支出转入			14,080,032.85	14,080,032.85
(5) 少数股东投入		10,000,000.00		10,000,000.00
(6)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223,243.28			1,223,243.28
3. 本期减少金额	2,740,759.88		2,139.64	2,742,899.52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740,759.88			
(3) 其他原因减少			2,139.64	2,139.64
4. 期末余额	331,154,708.66	50,687,963.25	42,887,472.26	424,730,144.1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6,755,712.56	11,892,859.04	10,379,384.48	79,027,956.08
2. 本期增加金额	8,180,148.25	1,710,397.71	4,213,641.50	14,104,187.52
(1) 计提	7,947,269.28	1,710,397.71	4,213,641.56	13,871,308.55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32,878.97			232,878.97
3. 本期减少金额	504,067.89			504,067.89
(1) 处置				
(2) 转入投	504,067.89			504,067.89

资性房地产				
4. 期末余额	64,431,792.92	13,603,256.75	14,593,026.04	92,628,075.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7,169,895.08		17,169,895.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169,895.08		17,169,895.0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6,722,915.74	19,914,811.42	28,294,446.22	314,932,173.38
2. 期初账面价值	275,916,512.70	11,517,556.30	18,103,829.40	305,537,898.4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4.47%。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工程数字化交付系统	2,145,828.81	48,194.05		2,194,022.86		
企业级工程数字化管理平台	2,062,852.30	1,343,346.00		3,406,198.30		
BIM 模型管理系统	2,517,634.26	204,188.53		2,721,822.79		
BIM 智能审核平台	1,938,856.11	1,047,301.63		2,986,157.74		
数云基础平台	2,080,237.64	691,593.52		2,771,831.16		
企业级 BIM 应用服务平台		4,014,863.85				4,014,863.85
数云 PaaS 平台		2,056,612.20				2,056,612.20
企业级 BIM 通用能力平台		842,837.55				842,837.55
合计	10,745,409.12	10,248,937.33		14,080,032.85		6,914,313.60

其他说明：无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12,188,319.72					12,188,319.72
深圳力合紫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3,026,504.26					3,026,504.26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1,461,246.38					41,461,246.38
深圳前海力合英诺孵化器有限公司	458,275.60					458,275.60
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16,207,699.34					16,207,699.34
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395,312.13					3,395,312.13
深圳市力合云记新材料有限公司	50,394,051.04					50,394,051.04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购买 BIM 产品中心业务	14,604,021.27					14,604,021.27
合计	141,735,429.74					141,735,429.74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力合紫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力合英诺孵化器有限公司						
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2,289,387.20				2,289,387.20
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力合云记新材料有限公司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购买 BIM 产品中心业务						
合计		2,289,387.20				2,289,387.2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或简称“南海国凯”）、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或简称“珠海清华科技园”）、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或简称“优科数码”）、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或简称“惠州力合云谷”）主要系从事企业孵化、园区运营开发，将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包括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以及存货作为资产组，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以及付息债务均未包含在资产组内，在评估长期资产及存货账面价值时扣除了营运资金，资产组构成与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口径一致。

2) 深圳力合紫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或简称“力合紫荆教育”）主要系从事教育服务，属轻资产行业，将与商誉相关的整体资产及其他负债作为资产组，资产组构成与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口径一致。

3) 深圳市力合云记新材料有限公司（或简称“力合云记”）主要系从事新材料的技术研发、销售及服务，将与商誉相关的长期资产、可辨认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作为资产组，在评估长期资产账面价值时扣除了营运资金，资产组构成与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口径一致。

4)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或简称“数云科际”）非同一控制购买中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BIM 产品中心业务，将与商誉以及与该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可辨认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作为资产组，在评估长期资产账面价值时扣除了营运资金，资产组构成与资产组可回收金额口径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

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1)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预测期内各项指标根据创新基地销售计划、出租计划以及服务收入预测等进行测算;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再转换成税前口径分别确定为 10.84%、10.36%、11.71%;估算营运资金的增加原则上只需考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最低现金保有量)、存货、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主要因素。

2) 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预测期内各项指标根据创新基地销售计划、出租计划以及服务收入预测等进行测算;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再转换成税前口径均分别确定为 11.48%。

3) 深圳力合紫荆教育投资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根据未来教育服务收入预测等进行测算,未来现金流预测期为 5 年,预测期后稳定年度按照预测期最后一年预测数确定;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再转换成税前口径确定为 13.41%。

4) 深圳市力合云记新材料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未来现金流预测期为 5 年,预测期后稳定年度按照预测期最后一年预测数确定;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确定为 12.95%。

5)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未来现金流预测期为 5 年,预测期后稳定年度按照预测期最后一年预测数确定;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再转换成税前口径确定为 13.56%。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预测期内各项指标根据创新基地销售计划、出租计划以及服务收入预测等进行测算;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再转换成税前口径均分别确定为 11.48%;估算营运资金的增加原则上只需考虑正常经营所需保持的现金(最低现金保有量)、存货、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主要因素,经测算资产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及相关减值准备如下: 经测算资产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及相关减值准备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元)
未包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		406,990,393.60
商誉	归属母公司	16,207,699.34
	归属少数股东	15,572,103.29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438,770,196.23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434,281,200.00
商誉减值金额	归属母公司	2,289,387.20
	归属少数股东	2,199,609.03

其他说明:无

##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8,918,917.79	43,689,469.83	26,066,390.58		86,541,997.04
其他	7,529,487.96	2,292,193.50	1,094,058.62		8,727,622.84
合计	76,448,405.75	45,981,663.33	27,160,449.20		95,269,619.88

其他说明:无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3,754,711.37	23,314,189.06	79,294,965.01	13,079,795.72
可抵扣亏损	241,486,677.06	54,267,225.68	83,111,007.64	20,777,751.91
预期信用损失、存货跌价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88,795,135.20	18,500,097.36	76,687,051.03	17,610,052.9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5,492,857.33	4,860,714.33	25,224,664.93	4,793,666.23
递延收益	66,174,802.64	10,451,561.07	96,678,838.77	15,087,268.81
预提土地增值税	203,055,806.78	50,763,951.70	185,145,677.54	46,286,419.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881,774.62	930,727.78	5,095,916.69	861,938.51
预计负债	1,098,363.09	164,754.46	2,105,891.39	526,472.85
固定资产折旧			4,537,058.92	1,134,264.73
使用权资产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3,445,308.62	8,230,038.06	19,921,698.71	4,861,367.02
应付职工薪酬	7,829,442.25	1,957,360.58		
合计	807,014,878.96	173,440,620.08	577,802,770.63	125,018,998.14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75,302,657.12	93,825,664.28	455,828,874.76	113,420,476.1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16,575.35	92,486.30	401,819.20	100,454.80
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的差异	39,043,892.69	7,353,219.56	13,736,811.00	3,434,281.30
预缴房款			2,181,845.30	545,461.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89,755,155.51	172,413,244.71	364,592,228.91	91,121,928.46
合计	1,104,718,280.67	273,684,614.85	836,741,579.17	208,622,602.00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440,620.08		125,018,998.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3,684,614.85		208,622,602.00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29,547,195.84	65,599,711.95
预期信用损失/坏账准备	10,987,036.62	6,621,694.3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9,459,705.29	36,652,401.50
合计	179,993,937.75	108,873,807.75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度		2,344,702.44	
2023 年度	6,553,569.92	6,807,265.61	
2024 年度	8,050,208.45	10,424,257.73	
2025 年度	9,670,340.58	12,780,505.65	
2026 年度	37,252,470.35	33,242,980.52	
2027 年度	68,020,606.54		
合计	129,547,195.84	65,599,711.95	

其他说明：无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	28,536,323.83		28,536,323.83	23,429,690.95		23,429,690.95
预付工程款	905,283.00		905,283.00	4,798,733.96		4,798,733.96
预付土地购买定金	7,171,077.50		7,171,077.50	6,230,000.00		6,230,000.00
预付资产组的款项（注1）	5,671,720.40		5,671,720.40	3,530,220.40		3,530,220.40
合计	42,284,404.73		42,284,404.73	37,988,645.31		37,988,645.31

其他说明：无

注1：预付资产组的款项为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向中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购买 BIM 产品中心业务相关资产组产生的款项，期末余额 5,671,720.40 元为预付剩余尚未交割的资产组债权和债务余额。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	60,000,000.00
信用借款	282,943,517.44	541,800,000.00
担保借款	9,100,000.00	10,000,000.00
担保及质押借款	8,350,000.00	17,100,000.00
未到期应计利息	238,446.93	773,272.50
合计	325,631,964.37	729,673,272.5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京信通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与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签署的合同编号为：深担（2022）年委贷字（3871）号的《委托贷款合同》，深圳京信通取得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步支行向其提供的借款，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6.3%/年，自贷款发放的第二个月起，每月偿还本金人民币 15.00 万元，余额到期一次还清。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3,950,000.00 元。

基于上述委托贷款合同，2022年4月28日深圳京信通与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编号为：深担（2022）年委贷字（3871）号的《质押担保合同》，根据该合同，本次借款由深圳京信通以自该合同生效日起未来24个月内存在的所有应收账款的处分权及其财产权利质押给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至本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结清之日。

2、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京信通于2022年8月16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的编号为：2022圳中银永普借字第00072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深圳京信通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提供的借款，借款本金为人民币5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年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20.00基点，自放款次月起，每月偿还本金人民币15.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还清。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4,400,000.00元。

基于上述借款合同，深圳京信通于2022年8月16日与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深担（2022）年委保字（3870）号的《委托保证合同》，根据该合同，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合同项下深圳京信通债务向银行提供保证担保。同时，深圳京信通与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深担（2022）年反担字（3870）号的《质押反担保合同》，根据该合同，深圳京信通以其拥有合法处分权的财产及其财产权利向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用于反担保质押的财产为：出质人深圳京信通自签订本合同之日起未来24个月内存在的所有应收账款。

3、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京信通于2022年8月29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的编号为：2022圳中银永普借字第000728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深圳京信通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提供的借款，借款本金为人民币5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年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20.00基点，自放款次月起，每月偿还本金人民币15.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还清。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4,550,000.00元。

基于上述借款合同，深圳京信通于2022年8月29日与深圳市高新投小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A202203489-01的《担保协议书》，根据该协议，深圳市高新投小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合同项下深圳京信通债务向银行提供保证担保。

4、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京信通于2022年9月1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的《2021圳中银永普借字第084号》借款合同，深圳京信通取得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提供的借款，借款本金为人民币5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即提款日前一日1年期（央行LPR）加45.00个基点，自放款次月起，每月偿还本金人民币15.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还清。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4,550,000.00元。

基于上述借款合同，2022年9月1日深圳京信通与深圳市高新投小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的编号为A202203736-01《担保协议书》，由该公司为深圳京信通上述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向银行提供保证担保。

5、本公司之子公司丽星科技集团向子公司广州丽盈、上海通产合计开具银行承兑汇票66,243,517.44元，广州丽盈、上海通产将未到期票据向银行贴现。

6、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编号为：755XY2022016737的授信协议，在协议约定的有效期内，借款人可以向贷款人申请使用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贰亿元。额度使用期限自2022年6月20日起至2023年6月19日止，按月结息，到期一次性偿还全部贷款本金。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上述授信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41,800,000.00元，此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7、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编号为ZH51932206002-1JK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5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22年8月2日至2023年8月1日止。按月结息，结息日为每月的第20日，到期一次性偿还全部贷款本金。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此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8、力合科创集团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编号为ZH51932206002-2JK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10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22年11月4日至2023年11月3日止。按月结息，结息日为每月的第20日，到期一次性偿还全部贷款本金。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此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9、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22圳中银营普借字第000097号》的借款合同，约定此项壹仟万元贷款为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自2022年8月30日至2023年8月30日止，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10,000,000.00元。此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10、本公司之子公司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的《借科2022N035M南山》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9,900,000.00元。借款期限12个月，从2022年3月31日至2023年3月29日。按月付息，到期偿还本金。截止2022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9,900,000.00元，此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11、本公司之子公司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2022年圳中银布额协字第7000126号的授信协议，授信金额为10,000,000.00元，授信协议编号B10311000H000100000031013639588，授信贷款500万元，生效期限自2022-03-30至2023-03-30。截止期末，授信余额为5,000,000.00元。在此授信协议下，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2022年圳中银布普借字第000126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500万元，用于日常经营周转，贷款期限自2022年3月30日至2023年3月30日，按月结息，每月的20日为结息日，21日为起息日。借款期

限届满日归还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此笔借款为信用借款。

12、本公司之子公司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借 X202201582 的单项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2000 万元，用于资金周转，贷款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止。每月 20 日之前支付利息，最后一次利息随本金清偿，到期一次还本。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此笔借款为质押保证借款。保证人有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水木慧信(深圳) 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水木智信(深圳)科技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质押合同编号为质 X202201582，质押物为质押发明专利：基于 BIM 技术的园区入驻推荐方法以及系统。

13、本公司之子公司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A019838 的流动资产借款合同，贷款金额 5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22 年 12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按月定日（每月 21 日）付息。自放款之日次月起，每月还款本金人民币 20 万元整，余额到期一次性还清。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此笔借款为保证借款，保证人为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无

##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000,242.15	
合计	12,000,242.1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17,310,836.24	205,950,794.93
工程款	563,846,752.17	526,827,343.78
设备款	11,781,161.03	14,736,669.04
应付服务费	18,432,007.60	9,615,052.29
其他	2,497,952.11	3,844,608.48
合计	813,868,709.15	760,974,468.52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4,256,905.77	项目已竣工，尚未结算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8,487,048.21	项目已竣工，尚未结算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13,110,081.24	项目已竣工，尚未结算
合计	75,854,035.22	

其他说明：无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4,489,953.70	5,758,433.75
其他	685,326.27	1,425,158.36
合计	5,175,279.97	7,183,592.11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款	38,057,640.83	47,609,070.26
预收培训费	20,617,175.81	26,941,808.70
预收货款	14,672,108.47	11,098,125.89
其他	1,099,380.16	3,757,300.77
合计	74,446,305.27	89,406,305.6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6,604,778.22	747,094,319.25	774,008,047.29	169,691,050.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65,757.99	50,302,920.63	50,440,723.50	3,127,955.12
三、辞退福利		2,983,403.03	2,983,403.03	
合计	199,870,536.21	800,380,642.91	827,432,173.82	172,819,005.3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6,095,218.31	688,219,046.98	715,415,281.83	168,898,983.46
2、职工福利费	71,645.00	12,925,751.55	12,961,996.55	35,400.00
3、社会保险费	104,808.81	20,376,154.77	20,326,691.97	154,271.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2,870.38	18,565,950.59	18,530,538.38	138,282.59
工伤保险费	1,938.43	831,868.85	823,169.42	10,637.86
生育保险费		978,335.33	972,984.17	5,351.16
4、住房公积金	38,703.24	22,840,375.26	22,873,421.66	5,656.8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9,622.68	2,732,990.69	2,430,655.28	591,958.09
6、非货币性福利	4,780.18			4,780.18
合计	196,604,778.22	747,094,319.25	774,008,047.29	169,691,050.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0,228.14	44,184,650.47	43,308,649.24	1,036,229.37
2、失业保险费	5,039.21	1,093,227.83	1,082,108.31	16,158.73
3、企业年金缴费	3,100,490.64	5,025,042.33	6,049,965.95	2,075,567.02
合计	3,265,757.99	50,302,920.63	50,440,723.50	3,127,955.12

其他说明：无

##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3,422,642.46	44,735,489.18
企业所得税	61,086,229.28	106,742,344.07
个人所得税	1,823,149.11	2,053,889.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34,416.44	1,933,431.36
教育费附加	1,592,198.35	1,382,152.15
印花税	1,102,894.48	560,341.62
堤围费		347.04
土地使用税	552,260.88	263,645.31
房产税	4,046,071.40	2,380,335.42
土地增值税	205,308,370.82	187,902,887.92
环境保护税	26,338.95	72,119.14
合计	321,194,572.17	348,026,983.00

其他说明：无

##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1,727.08	26,704.11
其他应付款	258,892,802.18	258,401,901.33
合计	258,914,529.26	258,428,605.44

##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727.08	26,704.11
合计	21,727.08	26,704.1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无

##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85,419,924.32	90,211,552.87
往来款（注1）	134,032,650.94	127,397,530.29
维修基金	2,292,035.41	1,573,892.83
代收款项	1,748,175.75	201,743.41
预提费用	18,883,509.03	11,944,521.32
其他	16,516,506.73	27,072,660.61
合计	258,892,802.18	258,401,901.3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注1：往来款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向关联方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借款 120,000,000.00 元，具体详见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五）关联方交易-6、关联方资金拆借。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7,360,344.27	83,986,751.7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079,257.13	52,310,375.18
合计	204,439,601.40	136,297,126.96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智创杯”赛事拨款结余		11,222,367.31
预提增值税销项税	19,255,764.47	10,000,160.56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164,371.80	868,041.20
合计	19,420,136.27	22,090,569.0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无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8,079,257.76	682,499,816.46
保证借款	225,155,721.86	229,155,721.86
信用借款	539,075,000.00	393,025,000.00
未到期应计利息	2,663,872.08	1,099,240.6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7,360,344.27	-83,986,751.78
合计	1,627,613,507.43	1,221,793,027.2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力合科创中心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白云支行签订编号 82052022280086G2-JK-2022001《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共壹拾壹亿五千万，借款期限为 17 年。贷款为项目贷款，用于开发建设“广州力合科创中心”以及置换因开发建设该项目产生的股东借款（超过贷款人要求的自筹资金部分），同时双方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为 ZD8205202200000003，以项目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待项目在建工程具备抵押条件后追加项目在建工程抵押，办理不动产权证后提供项目不动产抵押担保。母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与浦发银行签订《权利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 ZZ8205202200000001，将所持广州力合 100% 股权向银行提供全程质押担保；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121,195,676.94 元。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国凯”）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大沥支行签订固定资产暨项目融资借款合同（编号：FS 固贷字 38872020001），借款用途：开发力合科技产业中心二期项目，借款额度为 200,000,000.00 元，借款由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信息大道南 33 号车间 69/70/71/72 栋、研发楼 B 栋、职工公寓 A/B/C 和南海区狮山镇狮山农场（土名）“大狮岗、小狮岗”作为抵押物，借款期限为 2020 年 8 月 12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借款利率在借款期限内遇法定利率调整。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111,566,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186,000.00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列示。

注 3：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国凯”）与农业银行狮山支行签订编号为 44010420220002659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用途：力合科技产业中心 12 栋项目，归还建设项目前期负债性资金，借款额度为 50,000,000.00 元，借款由《房地产抵押清单》(编号:44100620220028113)为抵押物，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15 日，借款利率在借款期限内遇法定利率调整。还款方式为按月等额本息还款法。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48,681,705.57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127,352.71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列示。

注 4：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与上海浦发银行珠海分行签订编号为 19612020280321 号《产城融合借款合同》，19612020280203 号《产城融合借款合同》，19612020280367 号《产城融合借款合同》，19612020280209 号《产城融合借款合同》，19612020280393 号《产城融合借款合同》，19612020280408 号《产城融合借款合同》以及 801961202000000019 号《最高额度抵押合同》和 BC2020061900000468 号《融资额度协议》，借款最高额度为 2.4 亿元，借款期限为 10 年，贷款用于借款人名下清华科技园（珠海）二期第一阶段项目（创新大厦 G 座、创新大厦 H 座、9#楼、10#楼、11#楼、12#楼、13#楼、14#楼、15#楼、18#楼、19#楼）及相应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或用于置换用于上述用途的同业合规借款。抵押物为二期资产：创业大楼 11 层、综合服务楼 A 座 3 层和综合服务楼 B 座 9 层。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190,064,533.89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006,453.46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注 5：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与上海浦发银行珠海分行及中信银行珠海分行签订编号 19612021280009 号《中国银行业协会银团借款合同》，借款最高额度为 5.8 亿元，借款期限为 9.5 年，贷款用于借款人名下清华科技园（珠海）二期第二阶段项目（含：7#楼、8#楼、16#楼、17#楼、20#楼、21#楼、22#楼、23#楼、24#楼、地下室）及相应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抵押物为二期资产，包括第一阶段中的 9#至 15#楼、18#楼、19#楼，第



二阶段的7#楼、8#楼、16#楼、17#楼、20#楼、21#楼、22#楼、23#楼、24#楼、地下室的在建工程。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436,571,341.36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9,090,538.10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注 6：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43010420220000029），借款用途：力合长株潭科技创新领航基地项目建设，借款额度为 100,000,000.00 元，借款由力合创新项目在建工程，力合创新项目用地作为抵押物，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25 日起至 2032 年 1 月 17 日，借款利率在借款期限内遇法定利率调整。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100,000,000.00 元。

注 7：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签订的(20609700)浙商银固借字(2022)第 00306 号，借款合同金额为 2116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9 月 23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23 日止。项目按销售进度及时间进度孰先原则还款;按时间进度还款:放款后每 6 个月还本一次，共分 4 次，每次还款 529 万元，按销售进度还款，销售面积达到 40%、60%时归还我行对应比例贷款，销售面积达到 80%时结清我行全部贷款。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21,16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80,000.00 元。

注 8：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分行签订的(20609700)浙商银固借字(2022)第 00348 号，借款合同金额为 2884 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11 月 11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10 日止。项目按销售进度及时间进度孰先原则还款:按时间进度还款:放款后每 6 个月还本一次，共分 4 次，每次还款 721 万元;按销售进度还款，销售面积达到 40%、60%时归还我行对应比例贷款，销售面积达到 80%时结清全部贷款。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28,84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本金 14,420,000.00 元。

注 9：2021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 QH110120210033《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金额为壹亿肆仟肆佰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0 日止。自贷款发放后，每半年按照贷款本金 0.5% 归还本金，余额到期一次性结清。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141,84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40,000.00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注 10：2021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 QH110120210034《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金额为伍仟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0 日止。自贷款发放后，每半年按照贷款本金 0.5% 归还本金，余额到期一次性结清。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49,25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注 11：2021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 QH110120210062《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金额为贰亿零壹佰万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止，该贷款仅用于归还银行借款或者关联子公司流动资金性质的借款。自贷款发放后，每半年按照贷款本金 0.5% 归还本金，余额到期一次性结清。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197,985,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10,000.00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注 12：2022 年 11 月 9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 79432022280062《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金额为壹亿元整，借款期限自 2022 年 11 月 9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8 日止。自贷款发放后，每半年归还本金 50 万元，余额到期结清。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10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注 13：2020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签订编号 07300GK209K18L5、07300GK20A06361、07300GK20A6L14F、07300GK20A01N24 号《借款合同》保证借款 4 笔共计 231,155,721.86 元，借款期限为 4 年零 4 个月，贷款为项目贷款，用于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的 EPC 项目用款，同时双方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 07300KB209JM04B，担保人为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担保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6 日至 2024 年 9 月 16 日，担保最高债权限额为 2.4 亿元人民币。截止期末长期借款本金余额 225,155,721.86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00,000.00 元，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800,000,000.00	1,100,000,000.00
按面值计提利息	36,801,301.37	19,215,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合计	1,836,801,301.37	1,119,215,000.00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一期）（注1）	500,000,000.00	2020年11月11日至2020年11月13日	到期日为2025年11月13日	500,000,000.00	503,225,000.00		21,500,000.00		21,500,000.00	503,225,000.00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注2）	600,000,000.00	2021年5月12日	到期日为2026年5月12日	600,000,000.00	615,990,000.00		24,600,000.00		24,600,000.00	615,990,000.00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注3）	700,000,000.00	2022年4月14日	到期日为2027年4月14日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17,586,301.37			717,586,301.37
合计				1,800,000,000.00	1,119,215,000.00	700,000,000.00	63,686,301.37		46,100,000.00	1,836,801,301.37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注 1：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85 号）：同意本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6 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首期发行自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截止 2020 年 11 月 13 日，本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最终发行规模为 5 亿元人民币，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票面利率为 4.3%，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本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注 2：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2 日完成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发行总额 6 亿元人民币，发行利率 4.1%，债券期限为 3+2 年，票据兑付日为 2026 年 5 月 12 日。

注 3：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4 月 14 日完成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总额 7 亿元人民币，发行利率 3.50%，债券期限为 3+2 年，票据兑付日为 2027 年 4 月 14 日。

####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5,934,295.99	71,665,827.72
1-2 年	75,537,394.49	69,990,954.42
2-3 年	67,198,422.43	70,416,141.24
3-4 年	63,373,264.90	64,767,379.95
4-5 年	60,752,755.21	61,582,435.19
5 年以上	179,939,450.28	237,343,138.7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5,225,112.13	-105,176,011.7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079,257.13	-52,310,375.28
合计	380,431,214.04	418,279,490.18

其他说明：无

####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0	13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30,000,000.00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珠海清华园 (注)	100,000,000.00	13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130,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2016 年 6 月 16 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和力合科创集团、珠海清华园、力合创新发展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约定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增资入股的方式投资珠海清华园，增资金额为 15,000 万元，其中 3,6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1,4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投资用于清华科技园（珠海）二期工程项目。各方约定，本次增资完成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不向珠海清华园委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只有涉及到影响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权益的重大事件时，才需要全部股东表决权三分之二及以上决议通过，其他事项由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二分之一及以上通过。投资期限内，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每年通过现金分红、回购溢价等方式取得的投资收益应按照 1.2%/年的投资收益率计算。到期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可选择本公司回购、珠海清华园减资或市场化退出等方式退出。本次增资后力合科创集团通过

力合创新发展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股权比例由 51.00% 变更为 41.91%，力合科创集团实际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分红及表决权比例仍为 51.00%。

2019 年 6 月，珠海清华园已向国开基金支付首期减资款 500.00 万元，本次减资后，力合科创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股权比例为 42.16%，力合科创集团实际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分红及表决权比例为 51.00%。

2020 年 2 月 28 日，珠海清华园召开董事会，通过股东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减少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的决议，本次减资后，力合科创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股权比例由 42.16% 变更为 42.41%，力合科创集团实际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分红及表决权比例为 51.00%。

2021 年 1 月 10 日，珠海清华园召开董事会，通过股东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减少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的决议，本次减资后，力合科创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股权比例由 42.41% 变更为 42.93%，力合科创集团实际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分红及表决权比例为 51.00%。

2022 年 3 月，珠海清华园召开股东会，通过股东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减少出资 3000 万元人民币的决议，本次减资后，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股权比例由 42.93% 变更为 44.558%，本公司实际直接及间接持有珠海清华园分红及表决权比例为 51.00%。

##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无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无

##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销售返利	1,098,363.09	2,105,891.39	
合计	1,098,363.09	2,105,891.3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9,028,635.90	40,505,095.18	45,546,901.13	63,986,829.95	
递延体系推广及产业咨询服务收入（注）	68,050,942.51		30,224,213.21	37,826,729.30	
合计	137,079,578.41	40,505,095.18	75,771,114.34	101,813,559.2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补助	15,015,534.36			652,849.32			14,362,685.04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龙岗区企业技术改造扶持资金	129,641.07			6,564.00			123,077.07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技术改造扶持补助	98,220.76			22,079.63			76,141.13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龙岗区企业技术改造扶持	281,599.72	636,366.00		41,314.44			876,651.28	与资产相关
重 2016055 高硬度超级耐蚀性奥氏不锈钢处理技术研发	55,000.00			55,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材料应用产业服务体系	509,551.28			247,499.93			262,051.35	与资产、收益相关
特种不锈钢表面处理产业化技术攻关	66,666.81			66,666.81				与资产相关
重 20170112 高强耐高温碳纤维	378,512.04			99,999.96			278,512.08	与资产、收益相关

改性 PC 吸波材料关键技术研发*31								
国家认可资质检验检测实验室扶持	516,939.26			199,999.92			316,939.34	与资产、收益相关
重20170195氧化石墨烯基高阻隔水性光固化涂料关键技术研发	929,734.13			240,000.00			689,734.13	与资产、收益相关
新材料检测评估认证服务平台项目补助		6,480,000.00		3,974,700.00			2,505,3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设备更新（机器人应用）	212,500.00			51,000.00			161,5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设备更新淘汰老旧设备	362,157.16			101,111.16			261,046.00	与资产相关
塑料包装容器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助款	112,052.47			34,285.68			77,766.79	与资产、收益相关
Bounce 瓶智能化柔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47,683.66			174,131.52			273,552.14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中国制造 2025”产业发展资金项目 (2018/6/28)	598,131.00			81,355.92			516,775.08	与资产、收益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技术改造	726,720.72			112,149.48			614,571.24	与资产相关
“中国制造 2025”产业发展资金项目	1,421,200.00			250,800.00			1,170,4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5/21)								
2022 年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企业技术改造资金项目	960,490.20			114,117.60			846,372.60	与资产相关
高导热复合材料及散热器件研发项目补助	896,633.75			118,695.00			777,938.75	与资产相关
高强耐高温碳纤维改性 PC 吸波材料关键性技术研发	1,315,599.99			128,700.00			1,186,899.99	与资产相关
陈微波技改项目补助	178,431.30			32,941.20			145,490.1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融资租赁设备补贴款	125,806.56			23,225.76			102,580.80	与资产相关
陈微波 2021 年技改倍增专项技术改造投资项目第一批资助计划	89,583.30			12,500.04			77,083.26	与资产相关
重庆创新中心运营经费补助		7,340,000.00		916,666.67			6,423,333.33	与收益相关
抗疫专 2022015 具有长效自消杀功能的抗新冠病毒材料及产品关键技术研发		500,000.00		250,000.02			249,999.98	与收益相关
抗疫专 2022061 全方位智能空气物表消杀系统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		750,000.00		125,000.00			625,0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香洲区光电产	3,627,624.96	24,678,086.76		715,539.01		22,847,480.49	4,742,692.22	与收益相关

业示范园项目租金补贴及平台建设补贴								
深圳市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科技创新资金资助南山（北京）智汇中心项目	6,150,000.00			4,574,305.53			1,575,694.47	与收益相关
2018年财政部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514,656.52			892,254.13			1,622,402.39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扶持专项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深入推进创新驱动助力工程项目第二期款	32,744.50						32,744.50	与收益相关
清华信息港孵化器项目研发资金项目资助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款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丹阳财政园区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21,294,801.03					5,214,512.75	16,080,288.28	与资产相关
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729创域运营经费补贴	272,395.48	20,642.42					293,037.90	与收益相关
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42,743.11			29,370.09			13,373.02	与收益相关
产业技术协同创新专项资金	34,185.55			1,172.00			33,013.55	与收益相关
湘潭市产	106,741.7			5,414.63			101,327.1	与收益相



业创新研究院项目研究经费	4						1	关
创新驱动助力工程项目费	58,970.53						58,970.53	与收益相关
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中试平台扶持资助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力合（佛山）智能制造研究中心第一期建设项目资金补助	1,092,482.59			490,582.59		601,9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研发资金技术研究开发计划(三新类)资助资金*5（120万）	6,480.88			6,480.88				与资产相关
富勒烯碳纳米工程实验室项目补助*6	758,703.62			607,082.04			151,621.58	与资产相关
纳米低碳及生物可降解改性材料产业化项目补助*7（50万）	73,661.95			73,661.95				与资产相关
金属拉丝特种油墨产业化及市场推广项目补助*8（170万）	29,337.06			29,337.06				与资产相关
废塑料改性及综合利用项目补助*12（100万）	138,400.48			96,712.56			41,687.92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设备资助款*13（100万）	377,899.83			112,761.72			265,138.11	与资产相关
低碳低成本高阻隔二氧化碳基聚合物复合包装	458,500.24			23,749.92			434,750.32	与资产相关

材料关键技术研发补助金*15 (150 万)								
二氧化碳龙岗科技配套扶持资金*16 (50 万)	79,937.58			14,250.00			65,687.58	与资产相关
废塑料改造及综合利用技术项目建设合同 100 万	159,583.19			95,000.04			64,583.15	与资产相关
自主创新奖励资金*17 (500 万)	3,503,077.31			485,488.44			3,017,588.87	与资产相关
超低能耗环保复合软管项目*18 (300 万)	1,203,077.31			485,488.44			717,588.87	与资产相关
信息化配套专项资金 20 万	164,240.90			11,002.80			153,238.1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紫外光固化雪花油墨工艺技术的研发与应用*13	820,000.00						8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9,028,635.90	40,505,095.18		16,883,007.89		28,663,893.24	63,986,829.95	

其他说明：无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无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10,604,219.00						1,210,604,219.00

其他说明：无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无

##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85,374,438.32			1,985,374,438.32
其他资本公积	51,044,674.08	107,814,744.37	7,143,261.02	74,643,027.41
合计	2,036,419,112.40	107,814,744.37	7,143,261.02	2,137,090,595.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的资本公积分为两部分：1、本期增加 13,057,608.16 元系因少数股东对本公司之子公司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单方面增资从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所形成；2、本期增加 94,757,136.21 元系因其他投资方对本公司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单方面增资从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所形成。

本期减少的资本公积 7,143,261.02 元为处置本公司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股权所形成。

##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	1,642,337.18				1,642,337.18		-
损益的其	1,786,424.89							144,087.71

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96,915.11	1,642,337.18				1,642,337.18		4,739,252.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83,340.00							4,883,34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21,316.53	12,382,533.57				12,382,533.57		6,661,217.0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5,058.44	373,825.18				373,825.18		148,766.7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496,258.09	12,008,708.39				12,008,708.39		6,512,450.3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507,741.42	14,024,870.75				14,024,870.75		6,517,129.3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5,663,307.25	9,763,267.36		235,426,574.61
合计	225,663,307.25	9,763,267.36		235,426,574.6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960,503,049.92	2,422,858,873.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11,235,510.61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960,503,049.92	2,434,094,384.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6,724,710.46	630,790,877.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763,267.36	7,533,874.15
应付普通股股利	96,848,337.52	96,848,337.52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70,616,155.50	2,960,503,049.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98,063,933.51	1,840,343,187.46	2,990,241,725.72	1,893,862,093.31
其他业务	19,744,673.52	11,317,316.43	18,306,875.64	3,463,102.24
合计	2,617,808,607.03	1,851,660,503.89	3,008,548,601.36	1,897,325,195.55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65,610.44	6,354,220.99
教育费附加	6,201,156.32	4,565,177.10
房产税	13,597,357.63	12,752,568.85
土地使用税	3,286,115.80	3,683,976.68
印花税	2,398,927.96	2,364,166.34
土地增值税	40,483,511.77	88,785,454.58
其他	529,619.86	128,607.37
合计	75,162,299.78	118,634,171.91

其他说明：无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789,752.91	50,494,437.28
办公费	2,893,391.19	2,358,816.79
差旅费	867,666.83	704,041.32
业务招待费	3,438,093.86	3,638,533.27
广告宣传推广费	5,509,273.02	4,940,057.36
佣金	19,366,856.29	25,291,510.69
折旧及摊销	266,871.86	226,662.18
服务费	4,501,215.50	2,800,829.76
其他	6,594,955.65	8,088,680.91
合计	107,228,077.11	98,543,569.56

其他说明：无

##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8,880,001.94	200,348,321.43
办公费	7,982,651.46	8,331,003.17

交通差旅费	3,677,462.97	4,932,636.80
折旧与摊销费	28,571,005.63	25,886,449.59
租赁物业水电费	6,976,982.76	7,311,427.13
业务招待费	4,278,825.45	4,593,002.48
通讯费	2,011,973.82	1,759,275.13
会议费	200,568.44	619,997.49
基金管理费	12,348,708.97	8,956,800.00
中介及咨询服务费	17,736,809.98	12,862,197.98
其他	14,488,598.35	16,211,115.60
合计	307,153,589.77	291,812,226.80

其他说明：无

##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479,665.69	67,776,365.85
折旧与摊销费	10,078,838.90	7,940,995.28
物料消耗	21,719,383.56	28,337,222.86
燃料动力费	10,158,903.64	7,295,157.73
委托开发费	1,505,706.42	980,094.96
其他	9,296,974.92	7,131,789.06
合计	144,239,473.13	119,461,625.74

其他说明：无

##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377,773.15	85,681,918.85
减：利息收入	17,861,759.36	24,508,079.37
汇兑损益	-13,236,559.57	5,173,405.4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8,994,383.73	11,022,448.60
其他	2,688,332.33	2,217,923.48
合计	101,962,170.28	79,587,616.96

其他说明：无

##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9,294,779.11	102,287,732.48
增值税减免	1,233,593.42	847,060.45
个税手续费返还	413,722.23	327,624.12
加计抵减	169,131.40	
合计	71,111,226.16	103,462,417.05

##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202,669.16	131,674,866.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275,093.82	2,728,892.51
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	5,773,079.84	4,547,839.74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778,341.80	34,517,279.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562,929.40	9,146,190.1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超额分红	6,999,999.99	
权益法转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影响	111,648,693.05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5,217,705.08
合计	239,240,807.06	177,397,362.82

其他说明：无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无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1,950.70	1,569,167.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5,088,726.59	278,781,213.05
合计	306,330,677.29	280,350,380.19

其他说明：无

##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951,701.09	-28,571,357.86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037.33	-18,875.16
合计	-12,956,738.42	-28,590,233.02

其他说明：无



##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013,365.18	-1,077,152.2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68,192.40	
商誉减值损失	-2,289,387.20	
合计	-6,570,944.78	-1,077,152.23

其他说明：无

##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221,158.59	20,432.00
使用权资产处置的或损失		36,016.86
合计	-4,221,158.59	56,448.86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1,606,419.29	843,378.57	1,606,419.29
往来清理（无法支付的款项）		890.57	
废品回收	74,735.01	228,368.45	74,735.01
房租押金违约收入		139,216.24	
税收减免		127,169.45	
其他	620,062.10	229,452.85	620,062.10
合计	2,301,216.40	1,568,476.13	2,301,216.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无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72,438.40	50,000.00	72,438.4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416,044.37	308,020.59	416,044.37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61,333.29	5,483,195.45	61,333.29
其他	967,380.16	197,172.85	967,380.16
合计	1,517,196.22	6,038,388.89	1,517,196.22

其他说明：无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7,319,335.29	153,464,543.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640,390.91	-6,385,008.01
合计	103,959,726.20	147,079,535.46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4,120,381.9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7,055,924.9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247,724.2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044,683.1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1,884,452.2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29,788.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19,413.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826,762.1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8,918,315.80
固定资产折旧加计扣除的影响	-3,731,746.63
创业投资企业直接投资按投资额一定比例抵扣应纳税所得额	-16,636,637.74
所得税税率变动的影响	3,245,408.53
所得税费用	103,959,726.20

其他说明：无

##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3,349,264.95	96,214,716.53
利息收入	17,857,841.65	24,508,079.37
往来款项及其他	75,327,696.60	93,202,617.91
合计	186,534,803.20	213,925,413.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158,235,302.73	128,257,812.63
往来款项及其他	134,521,776.57	112,458,261.08
诉讼被司法冻结款项	19,067,251.29	
合计	311,824,330.59	240,716,073.7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到期理财产品		487,552,328.77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的现金净额		1,524,389.66
合计		489,076,718.4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到期理财产品	58,000,000.00	352,000,000.00
合计	58,000,000.00	352,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保证金等其他货币资金减少	10,686,961.28	23,483,917.03
收到关联方资金借款		120,000,000.00
合计	10,686,961.28	143,483,917.0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信用证保证金	9,580,000.00	14,268,468.35
担保费用		100,000.00
支付国开发展基金减资款	30,000,000.00	61,20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2,870,327.30	63,676,484.65
合计	112,450,327.30	139,244,953.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0,160,655.77	783,233,970.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527,683.20	29,667,385.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0,999,612.94	181,205,299.16
使用权资产折旧	66,800,666.19	61,975,147.72
无形资产摊销	12,488,842.55	8,607,624.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160,449.20	24,439,832.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21,158.59	-56,448.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6,044.37	308,020.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6,330,677.29	-280,350,380.1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212,566.36	97,111,648.9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9,240,807.06	-177,397,36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421,621.94	-50,457,101.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062,012.85	44,877,207.0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23,287.33	-1,611,374,280.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5,996,862.14	-515,242,931.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460,606.68	334,029,810.3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656,382.40	-1,069,422,558.8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48,726,712.34	2,002,507,615.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02,507,615.96	2,126,661,429.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80,903.62	-124,153,813.3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948,726,712.34	2,002,507,615.96
其中：库存现金	145,096.48	221,662.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38,691,116.74	1,992,322,114.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890,499.12	9,963,839.2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8,726,712.34	2,002,507,615.96

其他说明：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存货	1,395,160,894.26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96,970,088.37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10,943,999.41	抵押借款
货币资金	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2,630,135.83	履约保证金
货币资金	4,385,000.00	按揭担保保证金
货币资金	19,067,251.29	诉讼被司法冻结款项
货币资金	44,137.44	长期睡眠户
应收账款	16,551,673.20	质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726,154,527.86	抵押借款
股权	300,000,0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2,786,907,707.66	

其他说明：无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4,937,931.70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中：港币	189,566.53	0.8933	169,339.78
美元	10,705,725.81	6.9646	74,561,097.97
日元	823,593.00	0.0524	43,156.27
欧元	21,510.68	7.4229	159,671.63
英镑	62.75	8.3941	526.73
瑞士法郎	68.00	7.5432	512.94
波兰兹罗提	116.77	0.6298	73.54
新加坡元	274.00	5.1831	1,420.17
瑞典克朗	1,420.17	1.5017	2,132.67
应收账款			88,916,402.84
其中：美元	12,607,955.27	6.9646	87,809,365.27
欧元	149,138.15	7.4229	1,107,037.57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927,862.50
其中：欧元	125,000.00	7.4229	927,862.50
应付账款			2,628,092.70
其中：美元	340,032.56	6.9646	2,368,190.77
欧元	32,545.55	7.4229	241,582.36
瑞士法郎	2,428.62	7.5432	18,319.57
其他应付款			1,978,956.75
其中：美元	284,145.07	6.9646	1,978,956.75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 8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龙岗区企业技术改造扶持	636,366.00	递延收益	41,314.44
新材料检测评估认证服务平台项目补助	6,480,000.00	递延收益	3,974,700.00
抗疫专 2022015 具有长效自消杀功能的抗新冠病毒材料及产品关键技术研发	500,000.00	递延收益	250,000.02
抗疫专 2022061 全方位智能空气物表消杀系统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	750,000.00	递延收益	125,000.00
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补助款	100,000.00	递延收益	100,000.00
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 729 创域运营经费补贴	20,642.42	递延收益	20,642.42
企业研发开发补助及资助款	918,174.00	其他收益	918,174.00
科技企业研发投入奖励	2,282,100.00	其他收益	2,282,100.00
技术改造项目事后奖补	910,789.00	其他收益	910,789.00
电费补贴款	397,791.59	其他收益	397,791.59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90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0
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	1,565,290.00	其他收益	1,565,290.00
稳岗补贴	756,523.72	其他收益	756,523.72
2020 年企业银行贷款担保费资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清华研究院合作经费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房租补贴	547,192.00	其他收益	547,192.00
产业发展扶持项目补助	788,190.00	其他收益	788,190.00
创新券	134,000.00	其他收益	134,000.00
科普基地建设资助	35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
佛山市科技企业孵化载体运营评价后补助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市科技孵化器补贴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适岗培训企业补贴	2,243,660.29	其他收益	2,243,660.29
载体资助款	550,000.00	其他收益	550,000.00
招用工补贴	264,119.81	其他收益	264,119.81
绩效评优奖励款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工业企业扩大产能奖励款	7,030,000.00	其他收益	7,030,000.00
南山区科技局 2022 年孵化器资助款	1,20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0

科创局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助企纾困项目资助款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科创委服务中心补助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服务贸易发展专项款项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博士后设站单位日常经费资助	230,000.00	其他收益	230,000.00
2020 年度独角兽(潜在种子)企业政策扶持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龙华区 2020 年度第七批支持时尚企业参加重点活动和展会款项	147,300.00	其他收益	147,300.00
龙华区科技创新局孵化载体建设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其他	619,030.76	其他收益	619,030.76
合计	34,871,169.59		30,895,818.05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 85、其他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无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无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无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无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无

###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3 户，减少 4 户，其中：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润恒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设立
珠海力合光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立
深圳市美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力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销
深圳力合股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销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	注销
南京力合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 6、其他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通产丽星科技集团有	深圳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限公司						
深圳兴丽彩塑料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通产丽星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美星塑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	制造业		70.00%	设立
广州丽盈塑料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香港丽通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品流通业		100.00%	设立
香港美盈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品流通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中科通产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美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制造业		51.00%	设立
深圳市京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制造业		53.33%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制造业		51.00%	设立
苏州通产丽星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天津市美弘标签印刷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市	制造业		80.00%	设立
广州泛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市	服务业		100.00%	设立
湖北京信通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孝感	孝感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深圳市八六三新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市丽琦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广州丽琦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广州市丽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惠州通产丽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市	制造业		61.05%	设立
深圳市美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力合科创（北京）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	科技推广与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	科技推广与应用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咨询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视达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技术服务		76.19%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技术服务业		79.05%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无锡力合数字电视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省	无锡市	技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股权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并购及投资咨询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华石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99.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市力合科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受托管理资产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清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Carits, Inc.	美国	美国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市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2)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48.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市力合云记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51.17%	非同一控制收购
清华力合创业投资国际有限公司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世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力合锐思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佛山市深清力	广东省	佛山市	科学研究和技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

合技术转移有限公司			术服务业			并力合科创集团
力合世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尚未开展业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高新技术研发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南京力合长江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江苏省	南京市	技术服务等		66.67%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市力合产业研究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技术服务等		6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领航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求是产业运营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51.00%	设立
深圳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科技园区投资孵化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力合创赢（深圳）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物业租赁管理等		5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力合中城创新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物业租赁管理等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市合中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和销售等		6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1）	广东省	珠海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44.56%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珠海清创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珠海市	投资孵化等		72.86%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珠海力合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阳江市	投资孵化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沣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管理咨询等		7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广东省	惠州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惠州力合云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省	惠州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70.00%	非同一控制收购
力合智城（深圳）发展有限	广东省	深圳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55.00%	设立

公司						
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	丹阳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70.00%	设立
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注1）	广东省	东莞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92.15%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广东力合双清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东莞市	科技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佛山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管理咨询等		53.54%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佛山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85.38%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广东力合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企业孵化服务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广东力合智谷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投资及物业管理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广东顺德力合科技园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科技服务等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湖南力合长株潭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湘潭市	孵化及园区开发等		6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湖南力合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湘潭市	园区开发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湖南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湘潭市	股权投资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长兴力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浙江省	湖州市	投资咨询及管理服务等		58.83%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湖南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省	湘潭市	投资孵化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星空投资孵化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投资孵化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星空文化创意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文化创意服务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佛山南海力合星空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投资孵化等		6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青岛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	青岛市	投资孵化等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力合星空创业	江苏省	南京市	投资孵化等		90.00%	同一控制下合

服务南京有限公司						并力合科创集团
成都星空龙图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省	成都市	投资孵化等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前海力合英诺孵化器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投资孵化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紫荆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管理服务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惠州力合星空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	惠州市	投资孵化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物业管理等		71.67%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南京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	南京市	物业管理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润恒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设备修理等		100.00%	设立
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省	惠州市	园区投资运营等		94.23%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市力合教育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培训管理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市力合紫荆产业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培训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珠海清华科技园教育中心	广东省	珠海市	培训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紫荆培训中心	广东省	深圳市	培训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东莞力合新材料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东莞市	投资		54.34%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东莞纽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	东莞市	产品制造		80.68%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深圳力合报业大数据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创业投资咨询		5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重庆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园区投资运营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重庆力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投资		100.00%	设立
南宁力合科技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广西	南宁市	园区投资运营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力合科创集团
南宁力合紫荆投资有限公司	广西	南宁市	投资		100.00%	设立



力合科创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力港源合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孵化等		51.00%	设立
烟台力合国际先进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山东省	烟台市	科技推广服务		100.00%	设立
力合启东科创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	启东市	科技推广服务		100.00%	设立
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注 3）	广东省	深圳市	软件和技术服务		46.40%	设立
深圳力合产业创新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投资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南京力合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	南京市	投资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力合仁恒科创发展（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	苏州市	科技推广服务		60.00%	设立
广州力合科创中心有限公司	广东省	广州市	投资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市力合光明科技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注 4）	广东省	深圳市	投资咨询服务		49.50%	设立
珠海力合光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	珠海市	投资及园区开发等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本公司对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持股及表决权比例为 51.00%。与上表披露的持股比例存在差异，主要系国开发展基金作为上述子公司的股东，持有子公司股份，但投资期内不委派董监高，不参与子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明股实债”的性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注 2：本公司对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48%而拥有控制权主要原因系按照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约定投委会为合伙企业唯一的投资决策机构，本公司在投委会中派有 2/3 以上代表，能控制投委会的经营决策，因此将深圳力合天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注 3：本公司对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6.40%而拥有控制权主要原因系按照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是公司的投资决策机构，本公司在董事会中派有 2/3 以上代表，能控制董事会的经营决策，因此将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注 4：本公司对深圳市力合光明科技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49.5%而拥有控制权主要原因系按照深圳市力合光明科技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约定投委会为合伙企业唯一的投资决策机构，本公司在投委会中派有 2/3 以上代表，能控制投委会的经营决策，因此将深圳市力合光明科技创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见本条注 2、注 4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9.00%	57,847,074.51		477,397,151.13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14.62%	2,322,612.14		64,489,539.21
佛山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46.46%	50,832,183.56		254,417,672.0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无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90,289,670.12	1,325,416,840.95	1,915,706,511.07	331,333,507.28	653,930,530.10	985,264,037.38	1,006,318,263.14	614,009,795.83	1,620,328,058.97	323,667,759.19	501,926,401.27	825,594,160.46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529,768,304.34	231,431,963.80	761,200,268.14	185,010,050.41	135,085,298.40	320,095,348.81	672,518,544.36	235,246,425.60	907,764,969.96	242,400,142.34	240,146,448.26	482,546,590.60
佛山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22,033,748.95	380,328,502.78	402,362,251.73	893,701.37	23,783,621.58	24,677,322.95	24,997,852.31	313,064,126.57	338,061,978.88	1,907,466.92	8,405,034.60	10,312,501.5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6,150,341.78	165,708,575.18	165,708,575.18	-118,203,561.10	224,547,008.09	149,144,943.29	149,144,943.29	-216,051,412.31
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	170,266,551.87	15,886,539.97	15,886,539.97	31,312,210.93	342,179,729.38	76,469,062.52	76,469,062.52	22,859,656.10
佛山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383,647.76	49,935,451.42	49,935,451.42	2,983,987.95	2,027,282.97	19,989,749.02	19,989,749.02	2,257,041.26

其他说明：无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无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2 年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的增资协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变更为 3297.4125 万元，其中：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2000 万元增资，198.275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810.72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深圳力合泓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资，其中 99.1375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00.86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数云科际（深圳）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由 51% 下降为 46.40%，公司对数云科技继续拥有控制权，纳入合并范围。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22,618,969.81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2,618,969.81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9,561,361.65
差额	13,057,608.16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3,057,608.16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无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对外投资等	30.00%		权益法核算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佛山市	园区开发及服务		29.4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无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43,336,599.78	1,280,653,298.32	706,934,488.93	1,531,913,545.69
非流动资产	441,785,636.14	1,642,862.54	438,043,338.81	1,975,322.44
资产合计	1,285,122,235.92	1,282,296,160.86	1,144,977,827.74	1,533,888,868.13
流动负债	709,387,013.14	736,556,715.20	599,974,877.21	946,798,942.64
非流动负债	32,277,635.74	45,493.42	38,623,489.71	233,092.38

负债合计	741,664,648.88	736,602,208.62	638,598,366.92	947,032,035.02
少数股东权益	61,653,242.04	0.00	38,706,078.72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81,804,345.00	545,693,952.24	467,673,382.10	586,856,833.1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4,541,303.50	160,434,021.96	140,304,149.59	172,535,908.9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4,695,243.05	134,143,166.61	140,304,149.59	132,149,602.7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68,632,908.43	132,381,662.41	296,860,877.12	181,159,958.71
净利润	45,946,718.78	6,780,829.34	51,347,481.50	55,586,730.6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07,857.33		-2,973.14	
综合收益总额	42,715,728.48	6,780,829.34	51,344,508.36	55,586,730.6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8,400,000.00		5,775,000.00	169,050,000.00

其他说明：无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无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无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无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 6、其他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	--	--	--

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8,616,575.35	158,616,575.35
(2) 权益工具投资			158,616,575.35	158,616,575.35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745,340.75		1,753,550,527.83	1,782,295,868.58
(2) 权益工具投资	28,745,340.75		1,753,550,527.83	1,782,295,868.58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64,600.00	6,964,6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包括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的交易型开放式基金以及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的上市公司股票投资；该类项目公允价值以其资产负债表日公开市场报价确定。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1) 估值技术、输入值说明

本公司采取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包括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1) 公司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投资的该类项目风险低，到期收回金额包括本金以及按协议约定的预期收益；该类项目公允价值以协议所确定的产品预计收益率最佳估计数作为估值技术的重要参数。

2) 公司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该类项目的主要估值技术及方法如下：

①被投资单位经营稳定，近期有新一轮融资或股权转让的，以核实后融资或股权转让价格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②被投资单位投后无新一轮融资，经营情况一般但在原投资预期情况内的，以原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③被投资单位近期无新一轮融资，但该公司已申报 IPO 或计划近期申报，或近 3 年收益增长较高的，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④被投资单位投后无新一轮融资，投资时间长于 3 年且经营情况不善、持续亏损的，采用基准日被投资单位报表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作为公允价值确定基础；⑤对于基金公司（创投公司）股权，有基准日基金运营报告的采用基金运营报告的基金净值乘以持股比例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⑥对于成立时间较短、无投资项目的基金公司（创投企业），或者无法获取进一步资料的，以基准日被投资基金公司（创投企业）的财务报表净资产乘以持股比例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

### (2) 不可观察输入值信息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	100,401,819.19	158,616,575.35	参考合同预期收益率	合同协议约定的预期收益率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公司股权	6,375,700.00	6,964,600.00	参考股权投资成本	股权投资成本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权	242,168,665.09	175,057,019.34	参考股权投资成本	股权投资成本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	360,461,326.35	436,827,930.73	参考报表净资产或基金	资产负债表日净资产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上市公司股权			净值折算	产或基金净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权	598,056,317.85	1,117,784,317.76	参考最近融资价格	外部融资或股权转让价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权	25,075,100.00	23,881,260.00	参考可比公司市盈率或市净率	同类可比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等指标
合计	1,332,538,928.48	1,919,131,703.18	---	---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的调节信息

项目	期初余额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	持有期间处置投资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其他		
交易性金融资产—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	100,401,819.19	1,241,950.70	5,773,079.84	1,104,090,000.00	-	-	1,052,890,274.38	158,616,575.35	1,241,950.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公司股权	6,375,700.00	---	---	---	-	-	588,900.00	6,964,6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公司股权	1,225,761,409.29	339,859,554.59	28,778,341.80	69,005,000.00	-	-	48,658,011.10	1,753,550,527.83	339,859,554.59
合计	1,332,538,928.48	341,101,505.29	34,551,421.64	1,173,095,000.00	-	-	1,101,548,285.48	1,919,131,703.18	341,101,505.29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报告期末未发生各层次之间转换。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 9、其他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清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	10,000.00	34.43%	34.4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 2019 年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取得清研投控等 9 家公司合计持有的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由通产集团变更为清研投控。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深圳市国资委。

其他说明：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载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无锡智科传感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重庆路泊通科技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百德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东顺德力合智德科技园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州珠江移动多媒体信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湖南力合水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江苏数字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AB Systems Inc	联营公司
Nirmidas Biotech, Inc	联营公司
佛山峰合精密喷射成形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湖南力合智能制造技术升级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力合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华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紫园百味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新译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共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德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天使二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南商培训学院	联营公司
南京力合长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智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科星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珠海紫荆泓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博汇光敏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佛山纳诺特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东辛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珠海市司迈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力合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汇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无锡广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市智听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佛山云嘉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佛山众维星空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刷新生物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六邻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深圳力合生物科创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无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石河子丽源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及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通产集团	本公司之股东，原控股股东
深圳市商控实业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深圳市通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肇庆市通产华晶玻璃技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四川通产华晶玻璃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深圳市鹏达尔粉体材料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深圳市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深圳中科通产创客社区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通产集团控股的公司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股东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重大影响的公司
深圳力合英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重大影响的公司
深圳市安思疆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监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法人
深圳旭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监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法人
冯杰	报告期内任本公司之股东清研投控高级管理人员
贺臻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广东清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代管的单位之全资子公司
珠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创新中心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代管的单位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培训中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清研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市利普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联营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江苏力合产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联营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市投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

其他说明：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支付委托研发费用	245,000.00		否	210,700.00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孵化服务费	2,151,448.49		否	163,945.44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技术服务费	733,018.88		否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费	8,667,172.60		否	8,956,800.00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2,240,296.23		否	3,312,269.55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咨询费	141,509.43		否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费	577,733.33		否	1,300,000.00
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2,324,586.64		否	612,146.69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费	188,679.25		否	726,415.10
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费	99,056.60		否	70,754.72
深圳市高新投小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费	84,905.66		否	47,169.81
江苏力合产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担保费	200,000.00		否	
佛山云嘉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开发服务费			否	1,132,075.53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仓储服务	270,570.29		否	232,513.30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429,435.19		否	926,171.36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5,081.52		否	177,089.56
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181,825.00		否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佛山峰合精密喷射成形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368,807.29	532,770.00
深圳力合载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56,507.58	84,951.00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孵化服务费		42,617.53
深圳市安思疆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1,284,672.49	1,939,925.98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323,875.43	508,878.71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2,086,878.44	2,992,285.35
深圳市利普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826,301.65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58,285.68	55,999.99
深圳市紫园百味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441,821.89	596,514.59
新译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546,860.76	829,097.43
中科星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143,910.21	1,035,505.80
珠海纳金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255.35
深圳市力合材料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14,807.55
深圳力合智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169,877.62	266,538.44
佛山市南海区南商培训学院	孵化服务费		14,399.66
佛山纳诺特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475,008.38	5,660.37
深圳刷新生物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1,067,805.97	446,654.32
六邻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41,122.59	
深圳力合生物科创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284,535.08	
深圳联纳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182,112.18	
深圳旭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孵化服务费	1,002,171.42	
佛山市南海区南商培训学院	服务费		210,226.44
珠海紫荆泓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费	2,780,698.98	2,201,226.21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服务费	6,664,358.49	6,687,909.35
珠海市司迈科技有限公司	载体销售		116,056,774.35
深圳力合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业绩报酬	10,523,443.02	136,841,122.41
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产业咨询服务费		4,560.95
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产业咨询服务费	18,651,509.13	8,754,716.74
中科星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产业咨询服务费		188,679.20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产业咨询服务费	212,264.15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产业咨询服务费	343,160.38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咨询服务费	519,898.67	1,295,049.49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274,528.30
广东辛孚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518,867.91	1,933,962.11
湖南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283,018.80
深圳力合博汇光敏材料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141,509.40
深圳力合英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221,603.72
深圳市汇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1,320,754.68
深圳市智听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47,169.80
深圳市刷新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94,339.62
佛山纳诺特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94,339.60
深圳润德工程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56,603.77	
佛山云嘉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收入		1,018,867.92
佛山峰合精密喷射成形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1,058,326.60	521,957.18
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765.80	7,409.31
深圳力合载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物管费	6,497.56	6,074.33
深圳力合智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物管费	22,730.77	21,358.25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物管费		4,710,677.73
深圳市安思疆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229,761.21	200,639.25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物管费	96,215.36	130,698.16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物管费	450,649.61	360,189.49
深圳市利普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106,754.56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物管费	139,446.03	121,586.82
深圳市紫园百味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	物管费	242,167.97	262,120.84
新译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物管费	75,168.96	71,643.63
中科星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物管费	47,743.55	42,470.68
珠海纳金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214,328.79
珠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创新中心	物管费	820,972.22	1,192,157.11
佛山市南海区南商培训学院	物管费		4,420.11
佛山纳诺特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251,600.55	13,251.91
六邻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物管费	5,198.82	
深圳力合生物科创有限公司	物管费	42,016.06	
深圳联纳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22,347.98	
深圳刷新生物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170,808.58	
深圳旭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物管费	74,989.54	
重庆路泊通科技有限公司	系统维护费	849,056.58	1,146,469.85
佛山市南海区南商培训学院	运营服务费		660.38
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3,344,375.23	5,858,612.82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8,113.21	72,452.83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技术服务费	5,022,701.89	
无锡道尔奇拜恩电机有限公司	资金使用费	4,717,497.94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销售货物	938,401.00	
重庆路泊通科技有限公司	专网产品销售	113,274.34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加工服务	10,180.90	15,983.01
合计		67,576,065.77	302,945,439.8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珠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创新中心	房租	3,566,823.20	3,540,823.20
珠海纳金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		33,960.00
佛山峰合精密喷射成形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	380,128.08	376,426.33
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	1,461.32	18,095.22
佛山纳诺特科技有限公司	房租	458,027.27	329,071.41
深圳力合博汇光敏材料有限公司	房租	209,555.64	
合计		4,615,995.51	4,298,376.1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数字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	3,666.66	2,142.86							
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	6,423.31								
合计		10,089.97	2,142.8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注1）	150,000,000.00	2016年06月16日	2024年06月15日	否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注2）	20,000,000.00	2022年12月30日	2023年12月25日	否
深圳市高新投小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注3）	5,000,000.00	2022年09月01日	2023年08月31日	否
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注4）	5,000,000.00	2022年08月22日	2023年08月21日	否
深圳市高新投小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注5）	5,000,000.00	2022年09月16日	2023年09月1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2016年6月16日，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和力合科创、珠海清华园、力合创新发展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约定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增资入股的方式投资珠海清华园，增资金额为15,000万元。到期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可选择力合科创回购、珠海清华园减资或市场化退出等方式退出。

深圳力合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主合同下力合科创的回购义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担保费按担保金额1%/年计算。

注2：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力合科创集团及其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具体描述见附注五、注释25短期借款。

注3：2022年8月29日深圳京信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的《2022圳中银永普借字第000728号》借款合同，深圳京信通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提供的借款，借款本金为人民币5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年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20.00基点，自放款次月起，每月偿还本金人民币15.00万元，余额到期一次还清。

深圳市高新投小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主合同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担保费人民币45,000.00元整。

注4：2022年8月16日深圳京信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署的《2022圳中银永普借字第000729号》借款合同，深圳京信通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提供的借款，借款本金为人民币5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年利率为实际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 20.00 基点，自放款次月起，每月偿还本金人民币 15.00 万元，余额到期一次还清。

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主合同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担保费人民币 105,000.00 元整。

注 5：2022 年 9 月 1 日深圳京信通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的《2021 圳中银永普借字第 084 号》借款合同，深圳京信通取得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提供的借款，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年利率为固定利率，即提款日前一日 1 年期（央行 LPR）加 45.00 个基点，自放款次月起，每月偿还本金人民币 15.00 万元，余额到期一次还清。

深圳市高新投小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主合同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担保费人民币 45,000 元整。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2 年 07 月 26 日	2023 年 07 月 25 日	力合科创集团与太仓仁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借款合同约定：借款期限 1 年，借款金额 12,000 万元，借款期限届满以后，双方协议一致的，可以延长。
深圳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 年 05 月 07 日	2023 年 05 月 06 日	关联资金拆借详细信息见附七、32 短期借款
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关联资金拆借详细信息见附注七、32 短期借款
拆出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1,082,500.00	21,051,041.78

### (8)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购买股权	深圳力合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	19,000,000.00	
购买股权	深圳力合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	15,577,200.00	
合计		---	34,577,200.00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800.00	4,000.00	400.00
	深圳市安思疆科技有限公司			705.69	35.28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36,506.24	27,385.23	624,877.77	15,539.89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6,400.00	46,717.50	433,650.00	28,815.00
	无锡智科传感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17,999.28	1,077,999.28	1,967,999.28	538,999.64
	新译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65,950.20	3,297.51	73,501.49	3,675.08
	重庆路泊通科技有限公司	692,253.00	34,612.65	1,852,253.00	251,813.28
	珠海微度芯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500.00	10,000.00	2,000.00
	珠海市司迈科技有限公司	67,689,799.73	6,761,989.99	88,550,000.00	4,427,500.00
	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41,241.21	52,062.06		
	深圳力合智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32.36	111.62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290,000.00	14,500.00		
	深圳刷新生物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344,131.77	17,206.59		
	深圳旭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352,658.48	180,643.98		
其他应收款					
	百德光电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884,076.04	884,076.04	884,076.04	884,076.04
	广州珠江移动多媒体信息有限公司	2,173.23	434.65	2,173.23	434.65
	湖南力合智能制造技术升级有限公司	30,000.00	9,000.00	30,000.00	6,000.00
	江苏数字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深圳力合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7,580.17	67,580.17	67,580.17	1,447.31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318,516.66	49,229.89	318,516.66	40,540.79
	深圳市紫园百味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	30,000.00	9,000.00	30,000.00	6,000.00
	重庆路泊通科技有限公司	11,782.47	589.12	11,582.80	579.14
	新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6,000.00	300.00	5,800.00	290.00
	无锡广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710.30	37.62	752.46	37.62
	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642.48	632.12		
	深圳市安思疆科技有限公司	6,023.80	301.19		
	深圳市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	5,673.19	283.66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5.32	25.27		
	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29,615.54	1,029,615.54	1,029,615.54	1,029,615.54
合同资产					
	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3,000.00	3,65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3,018.86		383,018.86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1,087,269.36	1,428,584.12
	无锡智科传感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13,924.90	713,924.90
	珠海紫荆泓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6,037.74
预收款项			
	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359.12
合同负债			
	珠海市司迈科技有限公司	10,867.92	
其他应付款			
	广州美祺智能印刷有限公司	1,868,952.30	1,861,626.90
	深圳蓝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1,711.24
	冯杰	6,525.00	6,525.00
	佛山峰合精密喷射成形科技有限公司	164,945.00	164,945.00
	贺臻	10,945.00	10,945.00
	深圳华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7,500.00	7,500.00
	深圳力合载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818.50	23,818.50
	深圳力合智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7,473.38	77,473.38
	深圳市安思疆科技有限公司	524,838.75	524,438.75

	深圳市力合科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27,715.83	127,715.83
	深圳市力合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874,548.45	874,548.45
	深圳市斯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00.00	10,000.00
	深圳市紫园百味餐饮管理策划有限公司	140,432.00	148,632.00
	新译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22,139.50	221,739.50
	中科星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1,942.44	315,902.07
	珠海纳金科技有限公司		95,168.10
	珠海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创新中心	820,558.65	810,158.65
	湖南力合智能制造技术升级有限公司		5,724.00
	佛山纳诺特科技有限公司	77,000.00	77,000.00
	佛山众维星空科技有限公司	13,260.00	
	河北深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423.31	
	江苏力合产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六邻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9,345.42	
	深圳力合生物科创有限公司	119,604.42	
	深圳联纳科技有限公司	77,010.90	
	深圳刷新生物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221,441.19	
	深圳旭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7,303.72	
	珠海市司迈科技有限公司	1,840.00	

## 7、关联方承诺

## 8、其他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 5、其他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1) 本公司未决诉讼

①2006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05)深中法执字第 953-2 号《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本公司协助冻结原股东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深圳石化”)在作为本公司股东期间应分得的 1998 年度前红利 7,831,266.45 元。

2015 年 6 月 17 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2)深中法执恢字第 68 号]，要求本公司将被执行人深圳石化在作为本公司股东期间应分得的 1998 年度前红利 7,831,266.45 元转至该法院账户。上述红利已抵偿深圳石化对本公司的债务。由于司法执行的不确定性，不排除法院认定执行深圳石化在本公司应分得的 1998 年度前的 7,831,266.45 元红利。若法院认定执行深圳石化在本公司应分得的 1998 年度前的 7,831,266.45 元红利，将减少本公司当期净利润 7,831,266.45 元。

本公司原控股股东通产集团已作出承诺：如果将来本公司因此被执行相应款项，将给予本公司等额补偿。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诉讼尚未有结果。

②2006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与原控股股东通产集团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通产集团将其对本公司原控股股东深圳石化的债权 5,500.00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和违约金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将来向深圳石化收回的债权金额在扣除清理清收费用后的 95% 支付给通产集团。

本公司对上述债权催收未果，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06 年 9 月 25 日，经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73 号”《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判决：由深圳石化自判决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偿还人民币 5,500.00 万元及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自 2003 年 12 月 30 日起计算至深圳石化清偿全部本金之日止)。

2006 年 12 月，本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73 号”民事判决书，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了(2007)深中法执字第 595 号执行文件。2010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收到广东省阳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7)阳中法执字第 94-4 号民事裁定书，裁决内容为“(2006)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173 号”民事判决中止执行，中止的情形消失后，该院可根据本公司申请或依职权恢复执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追回该债权 5,500.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 2) 子公司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

①原告广州家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认为中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拖欠其工程款及工程款利息。因力合科创集团系清华信息港科研楼建设工程的发包方，广州家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遂将本公司及中间承包方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转包方福建中泽建设有限公司等作为被告一并起诉要求承担中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拖欠其工程款及工程款利息 890.00 万元连带责任。力合科创集团认为实际已依法履行了总承包合同并按时支付了工程价款，没有义务向原告支付任何款项，一审判决力合科创集团应向原告广州家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1,325,373.82 元及利息。力合科创集团认为一审法院认定不清，判决显失公平，请求撤销原审判决，并已经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21 年 4 月 9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撤销一审判决，力合科创集团胜诉，无需向原告支付任何款项。2021 年 10 月 21 日，力合科创集团收到广东省高院再审应诉通知及再审申请的相关资料，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将再审答辩状及相关文件邮寄至法院，目前由省高院书面审理。

②原告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存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因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为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所属力合双清产学研建设项目(一期)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一期工程已于 2021 年完工，进入工程结算阶段，针对工程结算的工作量及费用，双方存在争议。因此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18 日向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起诉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及赔偿款 12,947.21 万元，目前已收到法院传票，等候开庭通知。

③原告东莞市盛源混凝土有限公司作为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混凝土供应商，因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未能按时偿付货款，2022 年 10 月 19 日代位起诉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要求支付货款及逾期利息 2051.45 万元，目前等候东莞市第三人民法院开庭通知。

④原告罗铭相、罗征兵承接被告广东典范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分包的力合科技产业中心加速器项目主体框架结构劳务工程施工。因广东典范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罗铭相、罗征兵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提起诉讼，起诉广东典范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分包方)和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承包方)支付工程款及利息 662.58 万元，并主张本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2 月 9 日作出(2022)粤 0605 民初 26842 号民事判决书，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与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欠款情况，无需对上述款项承担责任。

⑤原告珠海市优氧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优氧科技”)作为珠海清华科技园科研孵化楼 4#9 层物业的购买方，于 2019 年按照服务协议支付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珠海清华科技园”)孵化服务费 280 万元。优氧科技认为珠海清华科技园未按原服务协议约定的内容提供服务，没有履行负责办理银行贷款的承诺，也未按照合同约定办理房产证

等违约行为，请求判令被告返还原告支付的人民币 280 万元服务费，承担该案件的全部诉讼费用。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向被告发出传票，案号（2023）粤 0402 民初 1684 号，目前该诉讼案件在审理中。

⑥原告中山市鼎胜道路维护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实际施工人）诉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因承接被告一武汉浩正盈建设有限公司（分包人）清华科技园（珠海）二期工程 2C 区的主体工程劳务工作，原告组织人力资源投入涉案工程，并完成了分包合同约定的劳务承包工作。由于分包人拖欠劳务承包费，实际施工人向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分包人向原告支付工程款人民币 1,094,080.89 元及利息（按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实际付清之日止），请求判令被告二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总承包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请求判令被告三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包人）在其欠付工程款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诉讼费用有三被告承担。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向被告发出传票，案号（2022）粤 0402 民初 13888 号，目前该诉讼案件在审理中。

### 3) 子公司作为原告的未决诉讼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6 年投资深圳市易天联科技有限公司 435 万元，实际控制人张弛明承诺天易联公司 2016 年、2017 年度的业绩均未达标。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要求实际控制人张弛明回购持有深圳市易天联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遭到拒绝，因此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起诉张弛明要求回购股份支付回购款及违约金 559.08 万元，2019 年 9 月 12 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出具（2019）粤 0305 民初 11504、12195、12211 号民事判决书，判定被告张弛明支付回购款总额等于投资款本金 435 万元加上利息，被告张弛明不服，上诉至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 2021 年 2 月 25 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9）粤 03 民终 34061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上诉，维持原判。2021 年 9 月 18 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出具（2021）粤 0305 执 6631 号执行裁定书，因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义务，依法对被执行人名下相关财产进行冻结。因未发现其他可供执行财产，决定终结执行，保留执行措施和强制措施依然有效。2021 年 12 月 21 日，收到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转账 18,647.92 元执行款。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中矿联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中约定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水木金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北京中矿联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涉及标的股权比例为 16.81%。实际履约过程中，北京中矿联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未按照协议约定支付 2,369.80 万元的股权转让款，因此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起诉北京中矿联合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中矿联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及违约金合计 2,503.46 万元。2022 年 8 月 2 日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受理相关的诉讼材料，目前该诉讼案件在审理中。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94.40 万元，实际控制人杨小毛承诺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未能在国内 A 股市场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有权要求杨小毛回购股权。2022 年 1 月 4 日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要求实际控制人杨小毛回购持有深圳市深港产学研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遭到拒绝，因此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起诉杨小毛要求回购股份支付回购款及违约金 3044.44 万元，2022 年 9 月 19 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受理相关的诉讼材料，目前该诉讼案件在审理中。

④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向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令：1. 被告（珠海国际商务外国语培训学校）向原告支付欠付的孵化服务费 2,895,909.82 元、水电费 91,545.78 元，共计人民币 2,987,455.60 元；请求判令 2. 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每月付款期限截至日的次日至实际清偿之日，按照每日万分之五计算，暂计至 2022 年 12 月 23 日为人民币 1,039,656.50 元）；请求判令 3. 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以上 1、2 项合计人民币 1,027,112.10 元。2023 年 2 月 13 日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受理相关的诉讼材料，案号(2023)粤 0402 民初 3647 号，目前该诉讼案件在审理中。

⑤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向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判令：1. 被告（珠海琳达科技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欠付的服务费 972,540.00 元、水电费 22,951.48 元，共计人民币 998,191.48 元；请求判令 2. 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自每月付款期限截至日的次日至实际清偿之日，按照每日万分之五计算，暂计至 2022 年 12 月 23 日为人民币 335,255.01 元）；请求判令 3. 被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以上 1、2 项合计人民币 1,333,446.49 元。2023 年 2 月 13 日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受理相关的诉讼材料，案号(2023)粤 0402 民初 3625 号，目前该诉讼案件在审理中。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至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惠州市景晔科技有限公司	24,600,000.00	本公司之子公司向贷款银行提供阶段性保证担保。自银行发放贷款之日起贷款人（被担保方）取得房地产权利证书并办妥以贷款银行为抵押权人的抵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否
广东惠州市瑞诚嘉达电子有限公司	24,296,509.00		否
泰格运控（江苏）技术有限公司	18,876,549.47		否
世桦正茂（镇江）机械有限公司	11,350,000.00		否
惠州贝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750,000.00		否
东莞市欣普达科技有限公司	8,512,389.49		否
东莞捷威客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334,390.59		否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至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东莞市彩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100,000.00		否
东莞市钜欣电子有限公司	7,720,833.26		否
镇江宝美龙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710,000.00		否
珠海施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7,416,666.77		否
珠海吉大华普仪器有限公司	7,083,333.45		否
东莞市榕桥鑫泰科技有限公司	6,985,833.27		否
东莞市领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716,428.63		否
凡卓电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6,250,000.00		否
丹阳盛格科技有限公司	5,620,000.00		否
珠海市公评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5,133,333.19		否
广东嘉彩标签有限公司	4,946,428.60		否
东莞市慧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937,741.37		否
曾火坤	4,548,937.37		否
佛山市澳星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515,803.18		否
广东精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		否
陈东	4,270,512.41		否
东莞市宏图仪器有限公司	3,946,687.92		否
佛山市易企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800,010.74		否
东莞市佐川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3,669,816.68		否
东莞市江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476,041.99		否
东莞市江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476,041.99		否
东莞市江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469,279.31		否
东莞市江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469,279.31		否
广东致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3,410,323.69		否
东莞市江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16,176.45		否
广东乐瑞达科技有限公司	3,000,492.92		否
江苏兰祺眼镜有限公司	2,680,000.00		否
惠州市嘉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2,666,083.29		否
镇江舒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650,000.00		否
东莞市赫瑞软件设计有限公司	2,601,690.25		否
东莞市昌沛科技有限公司	2,142,857.20		否
泰格运控（江苏）技术有限公司	1,669,151.32		否
江苏睿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50,000.00		否
斐乐运动用品（广州）有限公司	1,302,000.00		否
镇江卓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2,499.98		否
陈换雄	734,385.12		否
丹阳市兴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80,000.00		否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至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周军	619,711.15		否
赵丹、朱浩	615,220.29		否
陈洁芝	538,199.59		否
徐瑞明	513,993.86		否
韦明帅	506,652.00		否
黄碧莲	436,500.00		否
曾为畅	430,501.62		否
邹红新	413,619.21		否
黄海源	405,178.00		否
林志城	365,690.46		否
陈洁华	358,799.73		否
黄苏碧	271,420.71		否
黎志业	262,373.36		否
黄美霞、黄意勤	244,278.64		否
刘遵玮、陈金莲	234,416.67		否
李棋基	217,136.57		否
王桂宁	200,420.01		否
邓华林	91,784.62		否
合计	263,214,404.70	---	---
其中：子公司佛山南海国凯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25,897,545.30	---	---
子公司广东力合双清科技创新有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96,432,732.93	---	---
子公司惠州力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42,962,592.29		
子公司江苏力合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53,688,200.77	---	---
子公司优科数码科技（惠州）有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24,600,000.00	---	---
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	19,633,333.41	---	---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 3、销售退回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2、债务重组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2) 其他资产置换

## 4、年金计划

##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无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母公司	包装材料	科创服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0,554,336.90	1,673,057,735.72	946,215,465.11	-22,018,930.70	2,617,808,607.03
营业成本	1,686,412.44	1,323,990,969.64	535,967,922.33	-9,984,800.52	1,851,660,503.89
资产总额	5,144,201,864.24	2,777,440,712.23	12,087,890,293.74	-5,128,496,032.22	14,881,036,837.99
负债总额	42,986,320.30	557,490,504.67	5,959,699,453.34	-30,823,372.97	6,529,352,905.34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 (4) 其他说明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8、其他

### (1) 清华信息港房产长期租赁事项

力合科创集团 2003 年度就清华信息港房产分别与深圳市清华传感设备有限公司、东莞朗星五金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清华斯维尔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长期场地使用合同，合同约定的租金承租方在合同签订的原当期已全部支付给本公司，力合科创集团在收到租金的原当期已全额确认了租金收入并结转了相应的租赁资产成本。场地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场地	期限	租金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1	东莞朗星五金电子有限公司	清华信息港一期研发楼 B 栋 8 层	2003 年 9 月 1 日-2052 年 6 月 10 日	547.4525	1,564.15
2	深圳市清华传感设备有限公司	清华信息港一期孵化楼 B 栋 1、2 层	2003 年 8 月 1 日-2053 年 7 月 31 日	1,076.25	3,075.00
3	深圳市清华斯维尔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清华信息港一期孵化楼 B 栋 7 层	2004 年 1 月 8 日-2052 年 6 月 10 日	547.4525	1,564.15

力合科创集团与上述各方在原《场地使用合同》的基础上签订了《场地使用协议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

- 1) 场地使用满 20 年后租赁合同自动续期至原合同约定的租赁截止日。
- 2) 承租方在合同约定的使用期限内不得因物业的权属问题，与力合科创集团发生任何纠纷。
- 3) 包装与新材料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及相应的负债整体划转事项。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将涉及包装与新材料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包括相关的长期股权投资、房屋建筑物、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以及相应的负债整体划转至全资子公司丽星科技公司，本公司按划转净资产账面价值增加长期股权投资，丽星科技公司按接收的划转

净资产的账面价值计入资本公积，后续丽星科技公司将接收划转净资产形成的资本公积中的 354,948,956.00 元转增实收资本。本公司以 2020 年 10 月 31 日作为划转基准日并基本完成了资产、负债的划转程序。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分划转资产的产权过户手续尚在办理中。

#### (2) 联营公司清算事项

2017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本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深圳丽得富 40% 的股权，交易资产由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2017 年 6 月 30 日），以评估机构对交易资产的评估值及本公司对交易资产的初始投资孰高值为底价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产权交易。

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于 2018 年 6 月 5 日获得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国资委”）审批通过，并取得深国资委函[2018]470 号《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市丽得富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 股权转让事宜的批复》。

2018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与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所”）签署了《产权转让委托协议（股权类）》，委托联交所转让本公司所持有的深圳丽得富 40% 的股权，委托挂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产权转让信息公告期自 2018 年 6 月 26 日至 2018 年 8 月 27 日，未有意向受让者向联交所提出受让申请。深圳丽得富自然人股东沈道付也未能按照 2017 年 10 月 19 日向本公司出具的承诺函义务于产权转让信息挂牌公告期内向联交所提出受让申请。

深圳丽得富自设立以来连续亏损，未能达到预期目标，持续经营有很大困难。2018 年 12 月 26 日，深圳丽得富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正式停业并进行清算，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深圳丽得富各项清算工作仍在按计划执行。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3,716.91	11.98%	1,393,716.91	100.00%		1,393,716.91	100.00%	1,393,716.9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42,688.00	88.02%			10,242,688.00					
其中：										
组合 1：以账龄作为主要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 2：合并范围内	10,242,688.00	88.02%			10,242,688.00					

单位应收账款组合										
合计	11,636,404.91	100.00%	1,393,716.91	11.98%	10,242,688.00	1,393,716.91	100.00%	1,393,716.91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393,716.9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5年以上应收账款	1,393,716.91	1,393,716.91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1,393,716.91	1,393,716.9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242,688.00
3年以上	1,393,716.91
5年以上	1,393,716.91
合计	11,636,404.9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3,716.91					1,393,716.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以账龄作为主要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						
组合2：合并范围内单位应收账款组合						
合计	1,393,716.91					1,393,716.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267,337.00	53.86%	
第二名	3,972,663.00	34.14%	
第三名	1,169,155.00	10.05%	1,169,155.00
第四名	77,376.41	0.66%	77,376.41
第五名	46,383.66	0.40%	46,383.66
合计	11,532,915.07	99.11%	

##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45,766.67	250,537.92
合计	345,766.67	250,537.92

##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缴社保	81,249.45	
押金	269,529.26	250,537.92
合计	350,778.71	250,537.9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5,012.04			5,012.04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12.04			5,012.0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240.79
1 至 2 年	13,985.37
2 至 3 年	236,552.55
合计	350,778.71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12.04				5,012.04
合计		5,012.04				5,012.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236,552.55	2-3 年	67.44%	
深圳力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13,985.37	1-2 年	3.99%	

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代缴社保及公积金	81,249.45	1 年以内	23.16%	4,062.47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公寓押金	17,254.40	1 年以内	4.92%	862.72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白云机场海关	保证金	1,736.94	1 年以内	0.49%	86.85
合计		350,778.71		100.00%	5,012.04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无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93,499.47 1.09		5,093,499.47 1.09	5,093,499.47 1.09		5,093,499.47 1.09
合计	5,093,499.47 1.09		5,093,499.47 1.09	5,093,499.47 1.09		5,093,499.47 1.09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丽星科技 (原深圳兴丽通)	1,561,668, 760.41					1,561,668, 760.41	
力合科创集团	3,529,830, 710.68					3,529,830, 710.68	
力合科创 (北京)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2,000,000. 00					2,000,000. 00	
合计	5,093,499, 471.09					5,093,499, 471.09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 (3) 其他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554,336.90	1,686,412.44	18,042,638.57	18,527,045.23
合计	20,554,336.90	1,686,412.44	18,042,638.57	18,527,045.23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1,060,000.00	78,967,892.00
银行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310,060.27	373,860.26
合计	121,370,060.27	79,341,752.26

## 6、其他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1,286,583.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957,795.0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773,079.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5,109,019.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0,064.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82,648,021.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6,738,048.15	
合计	267,940,472.6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8%	0.3442	0.34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4%	0.1229	0.1229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4、其他

深圳市力合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臻

2023 年 3 月 22 日